



HENGYI

恒逸石化

2024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股票代码：000703.SZ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邱奕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新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志成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行业讨论与展望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经营发展中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持股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9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1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5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5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5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恒逸石化、公司、本公司	指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恒逸集团	指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恒逸有限	指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恒逸文莱	指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浙江逸盛	指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逸盛新材料	指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逸盛大化	指	逸盛大化石化有限公司
海南逸盛	指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恒逸聚合物	指	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恒逸高新	指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宁新材料	指	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宁热电	指	海宁恒逸热电有限公司
太仓逸枫	指	太仓逸枫化纤有限公司
嘉兴逸鹏	指	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
双兔新材料	指	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逸宸	指	杭州逸宸化纤有限公司
宿迁逸达	指	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恒逸	指	宁波恒逸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逸盛	指	香港逸盛有限公司
恒逸新加坡	指	恒逸实业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
杭州逸璟	指	杭州逸璟化纤有限公司
恒逸己内酰胺	指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逸锦	指	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浙商银行	指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逸盛投资	指	大连逸盛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天逸	指	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恒逸投资	指	杭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
恒骐环保	指	海宁恒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恒逸锦纶	指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广西新材料	指	广西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文莱炼化项目、PMB 石油化工项目	指	公司在文莱投资建设的石油化工项目
钦州项目	指	公司在广西钦州建设的“年产 120 万吨己内酰胺—聚酰胺产业一体化及配套项目”
PX	指	对二甲苯，无色透明液体，用于生产塑料、聚酯纤维和薄膜
PTA	指	精对苯二甲酸，主要用于生产 PET，还能制成工程聚酯塑料，也可用作增塑剂的原料和染料中间体。
PIA	指	间苯二甲酸，主要用于生产聚酯瓶片、醇酸树脂等，也用于涂料、聚酯纤维染色改性剂及医药领域。
MEG	指	乙二醇，主要用于生产聚酯纤维、防冻剂、不饱和聚酯树脂、润滑剂、增塑剂、非离子表面活性剂以及炸药等
PET、聚酯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是由 PTA 和 MEG 为原料经直接酯化连续缩聚反应而制得的成纤高聚物
POY	指	涤纶预取向丝，全称 PRE-ORIENTED YARN 或者 PARTIALLY ORIENTED YARN
FDY	指	全拉伸丝，又称涤纶牵伸丝，全称 FULLY DRAWN YARN
DTY	指	拉伸变形丝，又称涤纶加弹丝，全称 DRAW TEXTURED YARN
CPL	指	己内酰胺，主要用于生产锦纶纤维、工程塑料、塑料薄膜等，广泛应用于工业、民用领域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LPG	指	液化石油气，炼化过程中产生的易燃气体混合物，广泛应用于家庭燃料、工业能源和化工原料。
聚酰胺、锦纶	指	由己内酰胺聚合而成，是一种综合性能优异的聚合物，广泛用于服装、地毯等纺织产品以及若干工业产品
RPET	指	由 PET 回收再利用的塑料材料
差别化丝	指	在技术或性能上有一定创新或具有某种特性、与常规丝有差别的品种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报告期内/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恒逸石化	股票代码	000703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逸石化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NGYI PETROCHEM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YPC		
注册地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 5 号国际科技园 2 号楼 4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35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原注册地址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北海大道西 16 号海富大厦第七层 G 号，2022 年 8 月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 260 号恒逸·南岸明珠 3 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215		
公司网址	http://www.hengyishihua.com		
电子信箱	hysh@hengy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新刚	赵冠双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 260 号 南岸明珠 3 栋 16 楼董事会办公室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 260 号南岸明珠 3 栋 16 楼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571) 83871991	(0571) 83871991
传真	(0571) 83871992	(0571) 83871992
电子信箱	hysh@hengyi.com	hysh@hengy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50019822966X4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B 座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立明、殷燕宁

2、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	毛宗玄、朱玮	持续督导期为 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成，保荐人将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3、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适用 ☒不适用**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1、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25,463,237,098.17	136,148,114,082.34	-7.85%	152,050,274,94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3,939,342.84	435,458,340.57	-46.28%	-1,079,547,69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276,451.16	53,685,831.74	-62.23%	-1,092,334,52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97,011,555.76	4,531,834,805.15	32.33%	2,705,533,483.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46.15%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46.15%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1.74%	-0.81%	-4.31%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107,528,828,060.12	108,052,106,925.94	-0.48%	111,964,797,71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742,051,837.12	25,211,150,840.09	-1.86%	25,446,694,059.09

2、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3、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655,506,086.59	33,108,541,300.22	30,050,897,461.93	30,648,292,24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692,260.32	16,622,186.35	-199,404,073.13	3,028,96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3,739,920.88	-83,145,769.14	-209,486,297.63	-831,402.95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482,450.41	2,552,830,029.99	387,239,289.41	5,512,424,686.77

1、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347,520.98	416,787,000.84	128,936,835.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不适用	不适用	24,841,218.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683,478.38	114,355,884.18	179,870,984.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0,896,777.29	491,763.52	-448,914,776.3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6,324,423.72	38,393,856.92	48,520,852.9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87,594.00	6,570.00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16,534,148.40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698,113.16	1,698,113.16	1,698,113.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615,951.04	-24,115,026.00	612,146.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008,095.06	63,233,423.28	17,898,857.26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40,156.97	156,969,934.37	91,691,403.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987,725.12	88,643,291.10	-151,013,993.42
合计	213,662,891.68	381,772,508.83	12,786,821.23

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穿透确认权益法核算的重要联营、合营公司的投资收益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23,008,095.06 元。

2、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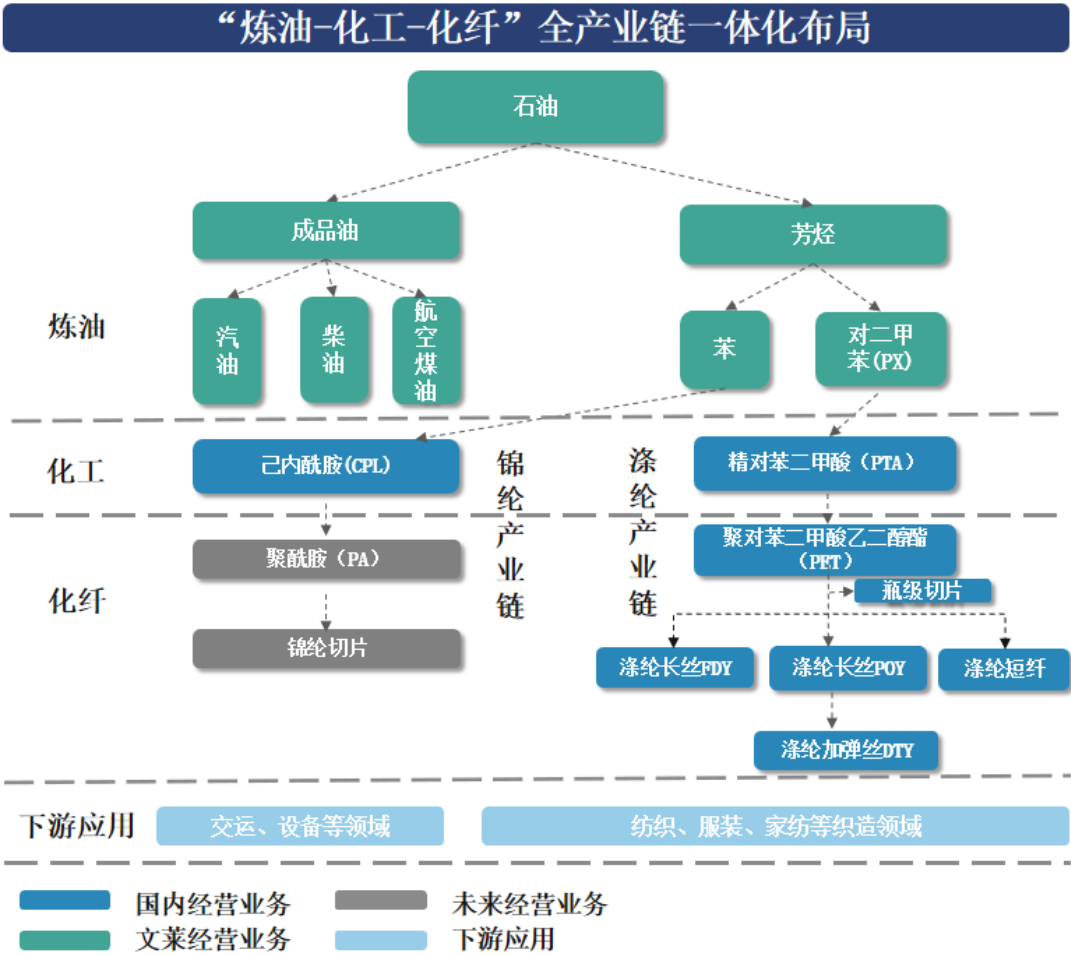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恒逸石化（股票代码：000703.SZ）作为全球领先的“炼油—化工—化纤”全产业链一体化龙头企业，始终秉持“一滴油，两根丝”的战略定位，通过文莱炼化项目的前瞻性布局，成功打通从原油加工到化纤产品的全产业链闭环，构建起国内独有的“涤纶+锦纶”双主业驱动模式。依托“文莱炼化基地—国内聚酯产业”的境内外协同联动优势，公司已形成上中下游垂直整合、各业务板块均衡发展的柱状产业布局。



近年来，在保持产业优势的同时，公司正加速推进“科技恒逸”战略提升，围绕公司核心业务领域，系统建立自主知识产权体系，稳步推进高附加值产品的技术研发、产品推广以及工艺过程的创新优化，坚持以“绿色制造”和“循环经济”为导向，持续践行并推动产业

链绿色低碳升级，同时积极推动催化剂、油剂、助剂等产业配套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落地，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并以数字化、智能化建设为驱动力，向着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炼油—化工—化纤”民营跨国产业集团的宏伟目标昂首前进。

（一）公司所处行业状况

2024 年，全球经济温和复苏，通胀压力有所缓解，海内外宏观政策协调面临新挑战，同时，新一代高科技信息技术加速重构全球产业竞争格局，全球经济机遇与挑战并存。2024 年，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充分体现了中国经济的韧性和潜力。

具体到石油化工行业而言，行业产能近几年高速扩张，同时受到地缘政治、原油价格波动、消费者预期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下游消费意愿显著降低，供需关系出现错配，2024 年石油化工行业面临较大挑战。

1、炼化行业

公司文莱炼化项目位于文莱达鲁萨兰国，其生产的产成品主要在东南亚及澳洲等地销售。从需求端来看，东南亚具有较丰富的油气资源，但由于基础设施投资不足，反而成为全球最大的成品油净进口市场。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2025 年 1 月的报告，2024 年东盟 GDP 增速达到 4.5%，2025 年将达到 4.6%，其中 2025 年印度尼西亚 GDP 增速预计达到 5.1%，菲律宾 GDP 增速预计达到 6.1%，依然大幅高于全球平均水平，经济预期的良好态势或将进一步带动炼化产品需求的增长。根据 IEA 报告，亚洲新兴市场仍然是主导石油需求增长的重要区域，东南亚地区的石油产量正在下降，而石油需求预计将从当前的每日 500 万桶增加到 2035 年的每日 640 万桶。Platts 则指出，随着全球能源市场格局的不断演变，东南亚地区在石油需求增长方面展现出强劲潜力，尤其是在交通燃料领域，未来十年内，东南亚地区预计将占全球能源需求增长的 25%。

从供给端来看，相较国内成品油供需宽松状态，东南亚成品油市场存在较大缺口。根据 Platts 数据，2020-2023 年期间，受公共卫生事件和能源结构转型的影响，东南亚和澳洲地区已有超过 3,000 万吨的炼能退出市场。根据 IEA 数据，2025 年是炼油厂关闭的高峰年份，总计有 80 万桶/日的产能将停止运行，随着产能的持续出清，预计到 2026 年，东南亚成品油供需缺口将继续扩大至 6,800 万吨。东南亚部分炼厂仍然存在装置建设较早、技术老旧、管理不善等不利影响；叠加全球环保政策趋严，炼化企业的扩产意愿低迷，现有产能升级改造成本亦大幅上升，海外炼化企业资本开支计划趋于谨慎，未来炼厂产能增长严重受限，这将为具

备技术优势的炼化企业创造战略机遇，具备清洁生产技术、数字化管理能力的一体化炼厂，将在区域市场竞争中占据主导地位。

2、PTA 行业

PTA 是重要的大宗有机原料之一，广泛用于化学纤维、轻工、电子、建筑等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国内 PTA 需求中 95%用于聚酯行业。随着我国不断提升 PTA 自主产能，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 PTA 生产国及消费国，在全球 PTA 市场中占主导地位。PTA 行业产能目前已结构性过剩，现有产能的开工率常年维持在 80%以下，且 2024 年仍有部分产能投产，因此 PTA 产品的效益在报告期内承压较大。根据 CCF 数据显示，PTA 产能增速由 2020 年的 18.5%降至 2024 年的 6.7%，2024 年中国新增 PTA 产能 750 万吨，同时有 210 万吨产能装置因长停超过两年退出市场，年内净新增产能 540 万吨，净新增产能增速为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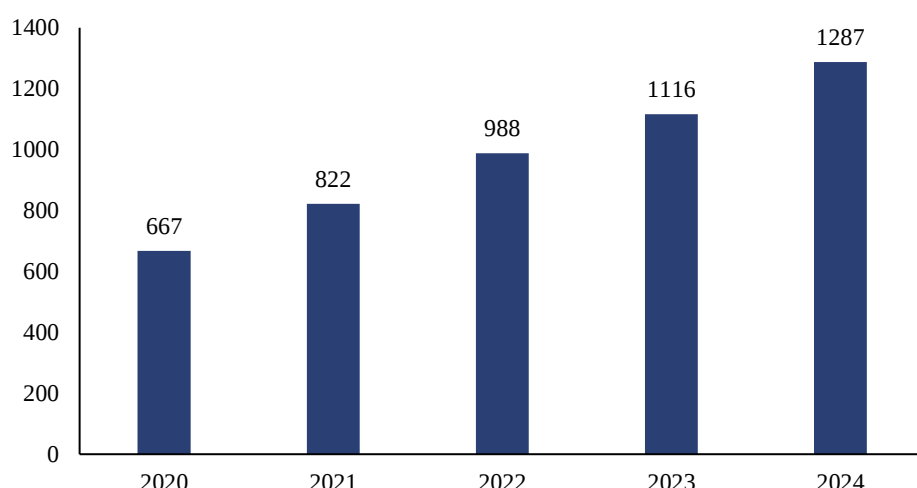
3、聚酯行业

聚酯产品包括涤纶长丝、涤纶短纤、聚酯切片、聚酯瓶片等品种，其中涤纶长丝和涤纶短纤主要用于服装、家纺和产业用纺织品等领域，产品与国计民生息息相关。

（1）下游需求稳步复苏，行业景气度持续攀升

2024 年，国内外市场需求呈现双轮驱动增长态势。国内需求方面，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中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加 3.5%，其中全国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 7.2%，网上零售较为活跃，带动纺织与服装行业线上采购需求持续增长。海外需求方面，由于中国聚酯行业在技术创新、产品质量及成本控制等方面优势突出，报告期内中国聚酯产品的出口保持较好态势。根据 CCF 统计，2024 年中国聚酯行业出口总量为 1,287 万吨，同比增长 15%，总体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出口地均为新兴市场国家。

2020-2024年中国聚酯出口量（万吨）



数据来源：CCF

（2）产能增速放缓，龙头优势凸显

根据 CCF 数据，2024 年涤纶长丝产能增速明显放缓，新增产能为 128 万吨，远低于 2023 年的 385 万吨。同时，涤纶长丝 2023 年淘汰产能为 101 万吨，2024 年淘汰产能为 23 万吨，合计退出 133 万吨。2024 年，涤纶长丝全年净新增产能仅为 105 万吨，产能增速仅为 2%，产能增速极大放缓。随着行业内装置老旧落后、缺乏技术创新能力的工厂逐步退出行业竞争，落后产能进一步出清，同时双碳政策及设备供应要求不断提高，行业准入门槛将进一步加大，聚酯行业的市场集中度将持续得到优化。公司作为行业领军企业，凭借技术研发优势和规模效应持续巩固市场地位，在差异化产品开发、智能化生产及全产业链协同方面形成显著竞争优势，经营效益有望随行业整合深化持续提升。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炼化板块

公司作为民营大炼化领域中唯一实现海外炼厂规模化运营的企业，文莱炼化项目一期（800 万吨/年炼化产能）是我国民营企业在海外最大的单体投资项目。未来，伴随公司文莱炼化项目二期建成投产，公司有望迎来全新发展机遇。

根据 Platts 数据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东南亚炼油产能约为 2.76 亿吨，文莱炼化项目一期设计产能 800 万吨，约占东南亚炼化总产能的 3%。

恒逸文莱炼化项目一期引进当时全球最大的单体单系列芳烃装置和全球第六套灵活焦化工艺装置，装置的单位产品生产成本较低，且更加清洁与环保，具有显著的后发优势。文莱炼化项目二期建成后，在石化行业整体转型升级趋势下，炼化一体化的优势将进一步显现。

此外，由于东南亚各国未来新增炼化产能投放有限，且东南亚本身存在成品油缺口，预计未来供需将持续偏紧，文莱炼化项目有望大幅受益。

2、PTA 板块

根据 CCF 数据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 PTA 产能为 8,601.5 万吨。公司作为 PTA 行业龙头企业，从北到南沿海岸线战略布局辽宁大连、浙江宁波和海南洋浦三地，拥有四大 PTA 基地，参控股 PTA 产能共计约 2,150 万吨。

此外，根据 CCF 数据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国 PIA 产能为 55 万吨，公司 PIA 产能 30 万吨。PIA 主要用于生产聚酯瓶片、醇酸树脂等，也用于涂料、聚酯纤维染色改性剂及医药领域，公司生产的 PIA 产品主要用于配套生产聚酯瓶片，后续伴随销售渠道的不断开拓，公司 PIA 产品的对外销售量有望持续提升。

3、聚酯板块

CCF 数据显示，聚酯的大部分产能集中在亚太地区，而中国是全球最主要的纺织品生产国和出口国。截至 2024 年末，全国聚酯总产能 8,634 万吨，其中涤纶直纺长丝产能 4,276 万吨，涤纶短纤产能 950.5 万吨，聚酯瓶片产能 2,043 万吨。

公司参控股聚合产能共计 1,285 万吨，其中聚酯瓶片（含 RPET）产能 530 万吨；聚酯纤维产能包括涤纶长丝（含聚酯切片）637 万吨、涤纶短纤 118 万吨，产能规模位居行业前列。近年来，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重点推广差异化长丝产品，2024 年公司彩色丝、全消光、阳离子等差别化纤维产量占比已提升至 19.05%，同时加速布局生物可降解纤维及“逸泰康”等差异化高附加值产品的规模化应用，通过构建“常规产品高端化、高端产品功能化、功能产品绿色化”的技术升级路径，公司在超仿棉聚酯纤维、透明锦纶材料等领域形成多项核心专利技术，推动化纤行业向低碳循环方向演进，持续引领化纤行业的技术进步。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一）主要业务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聚焦石化化纤产业链，并持续发挥供应链服务、长期股权投资的“石化+”板块对主业的助力作用。

1、石化化纤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石化化纤产业领域，现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炼

化—化工—化纤”全产业链一体化民营跨国龙头企业。公司通过纵向延伸产业链、横向强化产业协同，持续丰富产品矩阵、优化结构布局，形成涵盖成品油（汽油、柴油、航空煤油）、基础石化原料（PX、PTA、CPL、LPG）、聚酯新材料（POY、FDY、DTY、涤纶短纤、聚酯切片、聚酯瓶片）的完整产品体系，深度服务于能源、纺织服装、包装、电子、建筑材料等国民经济基础性行业及刚性需求领域。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形成 800 万吨/年炼化设计产能（文莱炼化项目一期）、2,150 万吨/年参控股 PTA 产能、1,285 万吨/年参控股聚合产能、30 万吨/年 PIA 设计产能及 40 万吨/年己内酰胺参股产能，依托“炼油—芳烃—聚酯”垂直整合优势，实现从原油加工到化纤产品的全链条价值创造，持续巩固核心竞争力。

2024 年，公司各工厂产能均高负荷稳定运行，其中炼油产品产量为 618.61 万吨，化工产品产量为 200.56 万吨；控股子公司浙江逸盛的 PTA 产品产量为 260.96 万吨，PIA 产品产量为 22.18 万吨；涤纶长丝（含聚酯切片）产量为 691.64 万吨；涤纶短纤产量为 119.25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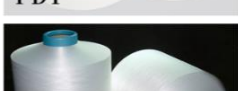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特点及应用领域			
板块	主要产品	应用领域	
成品油	 汽油、柴油、航空煤油等	主要作为各种燃油动力设备及供热的燃料。用作汽车、摩托车、快艇、直升飞机、农林用飞机、柴油内内燃机的车辆(包含火车)、船舰以及柴油锅炉的燃料。	
化工品	 PX	芳烃的一种, 无色透明液体, 用途广泛, 是生产精对苯二甲酸(PTA)的主要原料也用于合成塑料、药物和农药等	
	 PTA	主要用于生产聚酯产品, 广泛应用于服装、装饰、电子、建筑等国民经济的各方面。75%用于聚酯纤维, 20%用于瓶级聚酯, 5%用于膜级聚酯, 下游以民用为主。	
	 PIA	PIA是一种白色结晶性粉末或针状结晶, 主要用于生产聚酯瓶片、醇酸树脂等, 也用于涂料、聚酯纤维染色改性剂及医药领域。	
	 CPL	主要用于生产锦纶纤维、工程塑料、塑料薄膜等, 广泛应用于工业、民用领域。	
聚酯产品	 POY	可用于再加工生产DTY和具有特殊风格的纤维产品, 广泛应用于服装、工业领域。	
	 FDY	可直接用于织造, 用于生产服饰、装饰面料等, 广泛应用于服饰、工业等领域。	
	 DTY	直接用于织造, 广泛应用于服装、工业领域、服装面料及里料。	
	 聚酯短纤	主要用于纺纱、无纺、填充等领域, 其中无纺布可作为口罩、消毒湿巾、一次性防护用品等产品的重要原料。	
	 聚酯切片	广泛应用于间接纺丝, 生产长丝、短纤等纺织原料, 也可铸带生产塑料等产品。	
	 聚酯瓶片	主要用于可乐瓶、饮料瓶、水瓶、油瓶等食物包装物。	

表 1 公司主要产品现有产能情况

分类	产品	参控股产能（万吨/年）
成品油	汽油、柴油、航空煤油等	565
化工品	PX、苯等化工品	265
	PTA	2,150
	PIA	30
	CPL	40
聚酯产品	涤纶长丝（含聚酯切片）	637
	涤纶短纤	118
	聚酯瓶片（含 RPET）	530

2、“石化+”业务

面对全球经济波动加剧与行业竞争格局重构，公司坚守“一滴油、两根丝”核心主业，通过构建“石化+”业务，全方位护航公司稳健发展。

（1）供应链服务赋能，全链条运营效率倍增

公司着力构建韧性供应链体系以应对全球地缘政治及能源安全挑战，通过“三位一体”策略提升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在合作管理层面，建立原料—产品全周期配送服务体系，依托恒逸微商城线上平台（集成价格查询、快捷下单、行情资讯、金融服务功能）与 HTMS 智能物流管理系统，实现线上交易量连年增长；在物流建设层面，打造覆盖仓储、运输、配送的全渠道管控网络，创新引入三方物流平台，在原料保供及产品配送环节均实现运输成本显著降低；在技术赋能层面，推进数字化工厂建设，运用大数据分析实现生产柔性化定制，构建“需求预测—智能排产—动态调度”的智慧供应链体系，响应周期明显缩短；随着文莱炼化项目一期稳定运营，公司同步构建“工厂—仓储—物流—客户”智能化闭环系统，通过 30 万吨级单点系泊码头及配套船队，实现东南亚区域供应链响应速度快速提升，引领行业供应链服务向“敏捷化、可视化、生态化”升级。

（2）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增厚公司利润

浙商银行于 2004 年正式成立，是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已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并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成为“A+H”上市银行。浙商银行目前已发展成为一家基础扎实、效益优良、成长迅速、风控完善的优质商业银行。浙商银行以“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为统领，全面构建“正、

简、专、协、廉”五字政治生态，践行善本金融，坚持智慧经营，建设人文浙银，全面开展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协同改革，以数字化改革为主线，以“深耕浙江”为首要战略，大零售、大公司、大投行、大资管、大跨境五大业务板块齐头并进、综合协同发展，财富管理全新启航，实施“客户基础、人才基础、系统基础、投研基础”四大攻坚，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

（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模式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之“（二）经营模式”。

（三）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之“（三）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四）报告期内公司重点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稳步增长，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需求持续回暖，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始终秉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高新技术为根基、以提质增效为导向的先进理念，凭借在化工行业深耕多年积累的丰富经营管理经验和前瞻战略优势，密切跟踪终端市场需求的动态变化，灵活调整运营策略，稳扎稳打提升主业经营优势。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利用优势资源，持续优化产业布局，扎实推进重大战略项目建设，为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推动报告期经营业绩稳定向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54.63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 亿元，公司总资产 1,075.2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42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权益分派、股份回购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等方式，多措并举提振投资者信心，彰显了公司对自身价值和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对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起到了积极作用。具体如下：

（1）公司持续重视股东回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报告期内实施了 2023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现金分红总额为 3.39 亿元，占公司 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77.78%；

（2）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成第四期股份回购计划，并持续开展第五期股份回购计划，第五期回购计划积极运用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政策，有效降低了公司的融资成本，提高了资

金使用效率。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第五期股份回购计划累计回购股份数 2,924.0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0%，成交金额为 1.85 亿元，公司已累计实施五期股份回购计划，累计回购金额 32.10 亿元；

（3）公司在报告期实施完成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11,409.0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1%，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7.95 亿元，公司第一期至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累计成交金额 52.31 亿元；

（4）公司控股股东恒逸集团推出增持股份计划，拟在 2024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期间增持公司股票（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含）25,000 万元，不高于（含）50,000 万元，增持价格区间为不超过 9 元/股。截至 2025 年 4 月 8 日，恒逸集团已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39,347,3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

报告期内，驱动公司业绩的重点经营工作如下：

1、创新驱动产业升级，科技赋能战略提升

2024 年，公司聚焦于“一滴油、两根丝”的核心关键技术，加强科技创新研发投入，强力推动以科技为核心的全面创新，加速相关高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积极大力引入高层次研发人才，优化科研激励机制和体制，积极营造“同创共享”的企业创新文化，同时，公司积极与浙江大学、东华大学等国内知名高校联合建立校企合作“产学研”平台，并打造由多位业内知名教授引领的“恒逸学者实验室”，建立联合研究开发平台，重点突破研发瓶颈，开拓前瞻创新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7.64 亿元，同比增长 2.68%，研发人员数量为 1,089 人，其中硕博人员比例为 21.67%。公司积极致力于研发创新，推进专利密集型产品培育，创新成果不断涌现，报告期内共计提交了 226 件发明专利申请，完成“纺丝油剂”“抗污锦纶”等 13 项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工作；此外，公司发挥龙头企业示范作用，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截至 2024 年底，公司有效授权专利 502 件，其中研发专利 453 件，智能制造专利 49 件；累计参与制定、修订标准共计 51 项，其中国家标准 13 项，行业标准 30 项，团体标准 8 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产业化进程加速，多项技术成果实现规模化应用。纺丝油剂、功能母粒、生物可降解涤纶等项目进入生产运营阶段，生物可降解涤纶“蓓特尔”的创新性和市场价值受到客户青睐，阻燃聚酯销量显著增加，易去污锦纶形成规模化销售，无锑环保聚酯产品进一步扩产，成功构建“实验室研发—中试放大—产业化生产”全链条转化体系。

表 2 公司主要研发项目进程

项目名称	项目研发进程
纺丝油剂项目	生产运营阶段
功能母粒项目	生产运营阶段
生物可降解涤纶“蓓特尔”项目	生产运营阶段
阻燃聚酯	生产运营阶段，报告期内产能进一步增加
易去污锦纶产品	生产运营阶段，报告期内产能进一步增加
无锑环保聚酯产品	生产运营阶段，报告期内产能进一步增加

目前，公司多项关键技术均已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受到行业专家和政府机构高度认可，产品受到市场广泛赞誉。

表 3 公司研发项目获奖情况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二氧化钛消光剂技术	“2024 年石油和化工行业专利奖”优秀奖
	2024 年中国化纤协会—恒逸基金论文奖 5 项
易去污锦纶	浙江省技术发明奖二等奖
阻燃聚酯纤维及锦纶二氧化钛消光剂浆料	入选 2024 年度省内首批次新材料名单
分散染料常压低温易染聚纤维、PTT 复合弹性纤维等 5 项技术	入选《2024 年度纺织行业绿色低碳技术汇编》

2、稳定高效运行现有产能，加快推进重大战略项目

（1）文莱炼化项目一期稳健运营，产品结构持续优化

公司依据多年的东南亚市场运营经验，持续优化产销策略，动态调整产品结构。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实施技术改造工作，夯实工艺管理基础，装置综合运行效率达行业先进水平，同时深化产销协同机制，通过“市场导向—研发适配—生产优化”全流程管控，文莱炼化项目产品结构持续优化，为公司全球化布局提供重要支撑。

为保持文莱炼化项目一期生产运行稳定，公司采取措施有效应对原油价格波动及产品价差变化，建立多元化原油采购体系，优选适配性原油资源，降低上游成本，同时产品结构紧跟市场变化，对汽油、柴油、航空煤油、化工轻油、PX 和苯等产品的产量进行合理化调整，形成芳烃类产品与清洁油品协同生产的优化结构，持续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占比。报告期内，公司文莱炼化项目一期高负荷运行，生产的产品主要包括炼油产品（柴油、汽油、化工轻油、液化气等）以及化工品（PX、苯等），产品结构持续优化。

（2）重大战略项目攻坚提速，产业版图日臻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钦州“年产 120 万吨己内酰胺—聚酰胺产业一体化及配套项目”（以下简称“钦州项目”）建设，项目一期预计于 2025 年建成投产，目前已转入生产运营准备阶段。

钦州项目为公司近年来重点打造的大型己锦一体化生产基地，该项目拥有技术优势、一体化优势、产品结构优势等。

1）技术优势：该项目大规模产业化应用了多项公司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及知识产权，全流程制备均采用先进的单元技术及技术组合，引进最新节能技术，生产成本有望显著下降；

2）一体化优势：该项目全流程集成配套生产要素与能源资源，能耗物耗指标显著优化，各方面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3）产品结构优势：该项目产成品包含民用纤维、工程塑料及薄膜等多种产品，产品结构丰富合理。随着我国工业的不断发展、零部件国产化进程的加快及锦纶薄膜的进一步普及，锦纶需求有望快速增长。

该项目投产后，预计将进一步增厚公司业绩，有效补强上下游产业链条，充分发挥公司“一滴油，两根丝”的战略优势，进一步增强上下游高度匹配的均衡一体化产业链优势，并依托现有客户网络、成本降低所带来的价格优势，进一步增大市场份额，实现公司的快速健康发展。

3、充分发挥上下游产业链均衡一体化优势，前瞻打造产销协同新范式

公司依托产业链均衡一体化优势，洞察国内外市场行情，加强市场预判，统筹安排上下游各工厂的生产计划及销售策略，并根据公司现状、市场情况及行业动态等信息不断调整经营策略，通过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满足市场需求，强化竞争实力，真正做到了全产业链产销协同。目前公司已建立销售数据全流程管理系统，通过恒逸“微商城”等数字化平台，以客户为核心提供优质高效服务，同时提高发货流程的灵活性和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差异化产

品比重快速提高，产品附加值明显提升，为公司夯实行业领先地位提供原生动力。同时，公司积极运用套期保值工具作为价格风险控制手段，有利于稳定公司经营利润，促进业务稳定、健康发展。

4、数字赋能提智增效，精益管理筑牢发展基石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紧抓“提智增效”，不断提高公司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提升内部运营效率，全面落实各业务主线的生产经营任务，严控经营风险，保障业务稳定运行，目前公司聚酯产品的全生命周期均已实现数字化管理，原料采购运输、生产自动落筒、自动外检、自动包装、自动入库等环节均已实现全流程数智化打通，具体举措如下：

（1）公司通过大数据分析技术不断优化迭代“恒逸大脑”平台，通过呈现企业的产销存一体化协同数据，以及全面精细实时的产量、质量、物料消耗、能源消耗等生产数据，全力服务企业高层的产销改批决策和生产稳定监控功能，挖掘与利用恒逸信息化系统的经营大数据的深度价值；

（2）公司将 100%智能外检项目、自研园区物流管理系统在多个工厂复制推广，充分发挥智能化建设先发优势；持续推进精益求精管理文化，构筑了紧密衔接、高效运转的管理流程闭环，显著提升了公司管理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全面性，推动公司人均效能持续提升，满足精细化运营需求，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5、自上而下强化全员降本增效意识，深入实施全流程、全要素、全方位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自上而下全面推行降本增效，多措并举提高公司效益，主要措施如下：

（1）公司引进先进设备、改进工艺流程、优化调整原辅料采购，并积极推进乙醛回收及废丝回用，单吨能源成本及原料消耗持续明显降低；

（2）公司积极推进催化剂、油剂、助剂等产品的国产化应用，公司的生产成本明显减少，同时钛系催化剂等产品作为环境友好的绿色健康新产品，可以实现纺织品生命周期的绿色循环，达成公司效益与社会环境效益的和谐统一；

（3）公司全面推进人效提升工作，通过推行全面计件制及车间承包机制、精细化用工管控等措施，推动公司聚酯板块 2024 年单吨产品用工成本下降 8%，万吨产品用工人数下降 10%，近三年累计降幅达 24%；

（4）2024 年，公司完成文莱炼化项目一期的项目贷款置换，公司资金成本显著降低，同时控股股东持有的 8.72 亿股股票顺利解除质押，大幅降低了控股股东的质押率。

6、绿色低碳引领产业变革，ESG 战略重塑发展格局

公司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化工创新科技企业，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主要举措如下：

（1）公司积极探索绿色聚酯产品创新。其中，无铈聚酯产品“逸泰康”以钛系催化剂取代了铈系催化剂，对绿色制造和生态环境保护意义重大；

（2）公司积极布局光伏发电、沼气发电、酯化发电、余热回收再利用、工艺塔节能等清洁能源项目。2024 年，公司新增可控光伏装机容量 52MW。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可控光伏装机容量为 130MW，光伏发电、余热发电、酯化发电等绿色发电量超过 2 亿千瓦时。



▲恒逸文莱天然和可再生能源可持续整合项目

2025 年，公司将持续践行 ESG 战略，坚持以“绿色制造”和“循环经济”为导向，着力研发及推广环境友好型高端绿色产品，并继续提高光伏覆盖率及绿色发电量，持续践行并推动产业链绿色低碳转型。

（五）其他生产经营信息

1、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原油	询价采购	27.45%	否	4,647.42	4,213.67
PX	询价采购	9.20%	否	7,437.86	6,438.75
MEG	询价采购	8.22%	否	3,925.67	4,060.47

2、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2024 年受地缘冲突反复、全球原油库存波动等影响，国际原油价格呈现前高后低趋势，原油整体较上一报告期价格基本持平。全产业链产品价格随原油整体波动，其中 MEG 受下游聚酯复产复工及煤价波动影响，价格同比整体上涨（根据 CCF 数据，2024 年内盘 MEG 现货均价同比上涨 12.46%）。PX 因 2023 年供应大幅增加带来的累库压力下，价格同比整体下跌（根据 CCF 数据，2024 年 CFR 中国 PX 均价同比下跌-7.32%）。

3、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之“（四）报告期内公司重点经营情况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6、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请参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之“（一）主要业务概述”。

7、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PMB Industrial Park	汽油、柴油、航空煤油、PX、苯
杭州萧山衙前镇产业园	切片、POY、FDY、DTY
杭州临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切片、短纤、POY、FDY
海宁经济开发区(尖山新区)	切片、POY、FDY、DTY
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切片、短纤
嘉兴秀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切片、POY、FDY
太仓沙溪镇工业园区	切片、POY
晋江英林镇锦兴工业园	FDY、短纤、切片
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	PTA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PTA、瓶片
洋浦经济开发区	PTA、瓶片

8、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1、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提交新型节能环保锅炉替代改造项目备案，并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取得环评批复（萧环建[2024]23 号）；

2、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提交锅炉绿色技改项目备案，并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取得环评批复（泉环评[2024]书 36 号）。

9、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10、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详见“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之“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1、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12、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13、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14、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聚焦主业，战略领先

公司深耕石化化纤领域多年，坚持聚焦“一滴油、两根丝”主业，形成高度融合、深度协同的一体化产业集群，拥有炼化、PTA、聚酯纤维三大核心业务，并按照“总部+科研+基地”三位一体的模式，打造 1 个平台、2 个中心、6 大基地，构筑“背靠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湾，面向南海”的市场格局，稳健经营助力穿越周期，全面提升公司发展动能。公司战略布局东南亚市场，率先在海外部署文莱炼化项目一期，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推动产业向国际化方向拓展经营，实现产业链向上延伸。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文莱炼化项目二期及“年产 120 万吨己内酰胺—聚酰胺产业一体化及配套工程项目”等重大战略项目的建设，项目投产后能够深度延伸芳烃产业链布局，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芳烃下游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显著提升公司的产能规模优势及市场份额，优化产品结构，增强高附加值产品占比，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二）研发赋能，科技引领

公司紧扣“巩固、突出和优化主营业务竞争力”的战略方针，创新性构建“科技恒逸”战略框架。公司率先应用聚酯熔体直纺技术、大规模 PTA 技术和己内酰胺绿色高端技术，高度引领产业创新发展，通过实施全链条创新体系与产学研协同机制，显著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科技动能。

恒逸研究院聚焦先进材料与绿色化学品领域，系统性构建“基础研究—技术开发—工程化应用”全链条创新体系，重点关注聚酯全生命周期的循环利用，突破现有技术难关，实现高品质再生聚酯和再生功能性聚酯的规模化生产及销售。公司通过自主立项和研发，制造出安全、高质、环保的绿色聚酯产品。公司通过推进绿色制造，能够有效减少下游企业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助力纺织品全生命周期的绿色循环。

公司在杭州投资建设恒逸全球创新中心，用于面向未来先进技术的研究开发，与浙江大学、东华大学的校企合作进入新阶段，由行业专家指导研发工作的“恒逸学者实验室”运行更加高效务实，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创新驱动力。目前，公司已形成完备的“产、学、研、用”相结合的科技创新机制，能够有效实现技术创新资源的共享和互补，从而不断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科研水平及市场反应能力。

（三）数智融合、高效运作

公司已构建“石化+互联网”信息战略，持续关注并积极探索智能应用场景的落地，积极开展产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石化制造产业深度融合，实现全产业链高度协作。2024 年，公司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先后获得“中国工业互联网杰出应用奖”、浙江省经信厅——“浙江省数字经济发展优秀案例”等多项大奖，公司董事长、总裁邱奕博先生获评“2023 中国推进智能制造杰出 CEO”、“2024 年度行业数字化领军人物”。

作为行业领军企业，公司积极打造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建成国内首个全流程智能聚酯工厂、首个数字化标杆工厂，公司首创单锭数据流系统、仓储 2.0 系统、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系统和智慧销售供应链系统。单锭数据流系统实现了单锭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仓储 2.0 系统实现库存的集中统一化管理，增强产成品仓库现场及时作业管理的能力。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系统和智慧销售供应链系统以及公司自主开发的可视化“恒逸大脑”，助力公司实现数字化升级。此外，销售数据全流程系统通过整合微商城、营销闭环、发货委托和发货申请等系统，形成包括微商城、供应链金融、仓储物流的化纤供应链一体化平台，为

客户提供优质高效服务，实现了销售流程的自动化。MES 生产执行系统提高生产的柔性，加强生产协同，质检标准化、可追溯，生产透明化，该系统建立规模以上集团性生产管理一致性和有效性的行业标准，为工厂数智化协同打下坚实基础。

（四）产业协同，规模显著

公司作为化工化纤行业领军企业，持续深化“炼化—PTA—聚酯纤维”全产业链垂直整合战略，依托全球化产业生态布局，全要素协同实现资源高效配置，显著提升产业链抗周期能力与综合盈利能力，构建起“原料供应—生产制造—市场服务”全链条竞争壁垒，巩固全球化纤行业标杆地位。

公司现有各项产能规模均位居行业前列，同时公司持续巩固扩大规模优势，优化升级产业模式，推动公司经营规模的量变与业务结构的质变。公司应用大规模装置及节能降耗技术，在保障生产装置运行、保证产品质量稳定、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极大降低了单位投资成本及单位能耗；规模化采购、国内外项目整合集中采购显著节省采购成本，全方位提升运营效能，为最终产品的盈利提供了有力保障。

（五）人才卓越，管理先进

公司拥有一支国际化、专业化、职业化、年轻化的管理运营团队，团队成员专业知识扎实、行业经验丰富，且管理团队整体年龄相对年轻化，持续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活力。公司借鉴国内外先进管理经验，建立了完善的内部制度，持续优化组织结构，提高管理运作效率，发挥规模协同优势。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公司通过大力引进高层次人才、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 and 高等院校战略合作、持续完善人才服务保障机制等方式，不断提升整体人才工作效能，实现以高水平科技、高质量人才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同时完善“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内部人才培养模式，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通道。文莱炼化项目稳步提高员工本地化程度，大力支持文莱本土青年成长，实现人才合作共赢。在员工激励方面，公司秉持“同创共享、快乐发展”的理念，努力为公司发展聚人心，为员工发展谋福利，念好企业“共富经”，通过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多期员工持股计划，建立长期发展共享机制，有效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和凝聚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254.63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4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27.65 万元。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5,463,237,098.17	100%	136,148,114,082.34	100%	-7.85%
分行业					
石化行业	52,592,721,073.08	41.92%	56,484,387,971.19	41.49%	-6.89%
化纤行业	63,503,724,808.44	50.61%	61,075,957,822.00	44.86%	3.97%
供应链服务	9,366,791,216.65	7.47%	18,587,768,289.15	13.65%	-49.61%
分产品					
炼油产品	31,507,862,049.06	25.11%	31,841,158,971.62	23.39%	-1.05%
化工产品	12,121,856,023.16	9.66%	12,145,808,146.64	8.92%	-0.20%
PTA	7,198,172,823.33	5.74%	11,572,721,877.37	8.50%	-37.80%
PIA	1,764,830,177.53	1.41%	924,698,975.56	0.68%	90.85%
涤纶丝	56,075,394,236.76	44.69%	54,790,605,801.14	40.24%	2.34%
切片	7,428,330,571.68	5.92%	6,285,352,020.86	4.62%	18.18%
供应链服务	9,366,791,216.65	7.47%	18,587,768,289.15	13.65%	-49.61%
分地区					
国内	74,844,287,538.29	59.65%	84,946,111,780.67	62.39%	-11.89%
国外	50,618,949,559.88	40.35%	51,202,002,301.67	37.61%	-1.1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1,628,322,635.62	96.94%	132,413,772,035.05	97.26%	-8.15%

经销	3,834,914,462.55	3.06%	3,734,342,047.29	2.74%	2.69%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分行业						
石化行业	52,592,721,073.08	50,737,364,413.98	3.53%	-6.89%	-6.08%	-0.83%
化纤行业	63,503,724,808.44	61,033,717,764.36	3.89%	3.97%	3.71%	0.25%
供应链服务	9,366,791,216.65	9,101,058,205.17	2.84%	-49.61%	-49.88%	0.53%
分产品						
炼油产品	31,507,862,049.06	31,533,465,378.69	-0.08%	-1.05%	2.53%	-3.49%
化工产品	12,121,856,023.16	10,469,974,757.29	13.63%	-0.20%	-2.41%	1.96%
PTA	7,198,172,823.33	7,135,350,602.50	0.87%	-37.80%	-38.86%	1.72%
PIA	1,764,830,177.53	1,598,573,675.50	9.42%	90.85%	84.68%	3.03%
涤纶丝	56,075,394,236.76	53,582,038,836.82	4.45%	2.34%	1.71%	0.60%
切片	7,428,330,571.68	7,451,678,927.54	-0.31%	18.18%	20.83%	-2.19%
供应链服务	9,366,791,216.65	9,101,058,205.17	2.84%	-49.61%	-49.88%	0.53%
分地区						
国内	74,844,287,538.29	72,021,729,983.50	3.77%	-11.89%	-12.47%	0.64%
国外	50,618,949,559.88	48,850,410,400.01	3.49%	-1.14%	0.22%	-1.3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1,628,322,635.62	117,325,378,452.10	3.54%	-8.15%	-7.99%	-0.16%
经销	3,834,914,462.55	3,546,761,931.41	7.51%	2.69%	0.73%	1.80%

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分行业						
石化行业	56,484,387,971.19	54,021,381,180.67	4.36%	-4.70%	-4.80%	0.10%
化纤行业	61,075,957,822.00	58,850,354,479.37	3.64%	15.06%	12.44%	2.24%
供应链服务	18,587,768,289.15	18,158,498,022.84	2.31%	-53.18%	-53.95%	1.65%
分产品						
炼油产品	31,841,158,971.62	30,756,174,029.44	3.41%	-23.33%	-21.28%	-2.51%
化工产品	12,145,808,146.64	10,728,464,028.04	11.67%	41.25%	28.08%	9.08%
PTA	11,572,721,877.37	11,671,156,811.34	-0.85%	29.06%	28.42%	0.51%
PIA	924,698,975.56	865,586,311.85	6.39%	435.81%	320.13%	25.77%
涤纶丝	54,790,605,801.14	52,683,074,551.51	3.85%	15.07%	12.03%	2.61%
切片	6,285,352,020.86	6,167,279,927.86	1.88%	14.96%	16.10%	-0.96%
供应链服务	18,587,768,289.15	18,158,498,022.84	2.31%	-53.18%	-53.95%	1.65%
分地区						
国内	84,946,111,780.67	82,286,414,562.98	3.13%	-13.43%	-15.52%	2.40%
国外	51,202,002,301.67	48,743,819,119.90	4.80%	-5.06%	-4.63%	-0.4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2,413,772,035.05	127,509,011,660.83	3.70%	-11.76%	-12.96%	1.33%
经销	3,734,342,047.29	3,521,222,022.05	5.71%	87.28%	74.30%	7.02%

3) 重分类的理由

由于包销产品聚酯纤维属于公司主营产品范畴，其销售策略与公司主营产品保持一致，因此将该部分收入从供应链服务重新分类至主营产品收入中的化纤行业-涤纶丝、切片。

4)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境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境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文莱炼化项目	高负荷稳定运营	报告期总体税负较少，文莱不征收个人所得税、营业税、工资税、生产税及出口税。项目拥有本地先锋企业证书和出口企业证书，可享受较长期限的企业所得税减免	中文两国高度支持，享受长期税收优惠等激励政策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炼油产品	销售量	万吨	617.82	582.50	6.06%
	生产量	万吨	618.61	580.24	6.61%
	库存量	万吨	13.26	12.47	6.34%
化工产品	销售量	万吨	200.64	182.77	9.78%
	生产量	万吨	200.56	181.84	10.29%
	库存量	万吨	7.79	7.87	-1.02%
PTA	销售量	万吨	260.31	391.78	-33.56%
	生产量	万吨	260.96	392.25	-33.47%
	库存量	万吨	3.09	2.44	26.64%
PIA	销售量	万吨	23.39	11.93	96.06%
	生产量	万吨	22.18	14.25	55.65%
	库存量	万吨	1.12	2.33	-51.93%
聚酯产品	销售量	万吨	810.40	772.03	4.97%
	生产量	万吨	810.89	770.79	5.20%
	库存量	万吨	51.72	51.23	0.96%

注：上述 PTA 销售量、生产量及库存量数据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逸盛，未包括其他参股公司。

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期公司 PTA 产量和销量减少，主要系公司减产影响，开工负荷下降；PIA 产量和销量增加，主要系下游瓶片新增产能较多，PIA 市场需求扩大，开工负荷提高。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炼油产品	原材料	30,455,020,862.74	96.58%	29,630,498,059.96	96.34%	2.78%
	能源	198,660,831.89	0.63%	246,049,392.24	0.80%	-19.26%
	折旧及其他	879,783,684.06	2.79%	879,626,577.24	2.86%	0.02%
	合计	31,533,465,378.69	100.00%	30,756,174,029.44	100.00%	2.53%
化工产品	原材料	9,441,823,236.12	90.18%	9,681,365,938.90	90.24%	-2.47%
	能源	597,835,558.64	5.71%	637,270,763.27	5.94%	-6.19%
	折旧及其他	430,315,962.53	4.11%	409,827,325.87	3.82%	5.00%
	合计	10,469,974,757.29	100.00%	10,728,464,028.04	100.00%	-2.41%
PIA 产品	原材料	1,317,864,138.08	82.44%	666,934,253.28	77.05%	97.60%
	能源	148,827,209.19	9.31%	89,588,183.28	10.35%	66.12%
	折旧及其他	131,882,328.23	8.25%	109,063,875.29	12.60%	20.92%
	合计	1,598,573,675.50	100.00%	865,586,311.85	100.00%	84.68%
PTA 产品	原材料	6,507,439,749.48	91.20%	10,689,612,523.50	91.59%	-39.12%
	能源	140,566,406.87	1.97%	263,768,143.94	2.26%	-46.71%
	折旧及其他	487,344,446.15	6.83%	717,776,143.90	6.15%	-32.10%
	合计	7,135,350,602.50	100.00%	11,671,156,811.34	100.00%	-38.86%
聚酯产品	原材料	50,957,050,961.46	83.49%	48,892,874,501.46	83.08%	4.22%
	能源	3,350,751,105.26	5.49%	3,436,860,701.60	5.84%	-2.51%
	折旧及其他	6,725,915,697.64	11.02%	6,520,619,276.31	11.08%	3.15%
	合计	61,033,717,764.36	100.00%	58,850,354,479.37	100.00%	3.7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公司 202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4 户，比上年度增加 4 户，减少 2 户，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6,652,522,304.2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2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43%

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7,374,897,067.89	5.88%
2	客户 2	5,296,330,397.40	4.22%
3	客户 3	5,295,377,750.48	4.22%
4	客户 4	4,377,965,993.13	3.49%
5	客户 5	4,307,951,095.36	3.43%
合计	--	26,652,522,304.26	21.24%

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7,059,176,506.7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9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96%

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6,387,025,820.81	13.56%

2	供应商 2	11,179,399,623.11	9.25%
3	供应商 3	10,123,117,660.31	8.38%
4	供应商 4	5,177,005,340.45	4.28%
5	供应商 5	4,192,628,062.07	3.47%
合计	--	47,059,176,506.75	38.94%

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243,762,401.38	229,284,289.09	6.31%
管理费用	1,102,851,622.36	1,434,227,935.73	-23.10%
财务费用	2,883,845,156.01	3,243,902,745.47	-11.10%
研发费用	723,365,790.03	716,319,527.66	0.98%

4、研发投入

1) 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主要研发 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聚酯钛系缩聚催化剂制备技术的研究开发项目	钛系聚酯催化剂制备工艺的改进与优化，生产性能优异、色相较好的钛系聚酯切片，并根据需要进行纺丝及后加工，生产无重金属钛系聚酯产品。	已完成，并实现工业化	自主研发的钛系催化剂用于大线生产，所得产品符合大线生产的聚酯切片及纤维优等品指标。	通过进一步优化催化剂制备工艺及聚合工艺提升产品质量，具有较高的环保价值及社会意义。

主要研发 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锦纶专用 TiO ₂ 消光剂绿色制造及全消光锦纶产业化应用成套技术	TiO ₂ 消光剂是锦纶生产的重要助剂，用于改善纤维服用性能，由于技术难度大和欧美技术封锁，供应长期受欧美制约，国内尚不具备高品质消光剂成熟生产技术。近年来我国锦纶纤维迈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对高品质消光剂需求迫切，突破技术封锁，意义重大。	已完成， 并实现工业化	自主设计并搭建了锦纶二氧化钛消光剂浆料万吨级绿色生产示范装置，并结合消光剂浆料的特点进行工程系统改造形成一套适用于锦纶专用二氧化钛消光剂浆料的产业化应用成套技术。	打破国外技术垄断，成功解决锦纶行业消光剂“卡脖子”问题，改善供需关系，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了国内锦纶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促进锦纶化纤行业健康快速发展，保障重要纤维材料供应安全。
氧化锌抗菌聚酯纤维的研究与开发	纳米氧化锌抗菌聚酯纤维具有绿色、安全、健康等特点，配合人们消费观念的转变和健康理念的提升，其在家居、医疗卫生、军用服装等领域将会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青睐，锌系抗菌纺织品的需求也将越来越大。	已完成， 并实现工业化	研究氧化锌粒径、含量对纤维力学性能和抗菌性能的影响，开发满足生产需求的抗菌母粒或抗菌聚酯切片，熔纺制成抗菌聚酯纤维。	开拓功能性纤维产品市场，增加市场竞争力，提升产品附加值。

主要研发 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 的影响
阻燃阳离子聚酯纤维的研究开发项目	从阻燃聚酯纤维的未来发展方向和市场需求出发，在阻燃聚酯纤维、高收缩纤维、阳离子可染纤维的研发生产基础上，探究阻燃高收缩、阻燃阳离子可染等复合功能化聚酯纤维的制备可行性，旨在推出高品质化的功能化复合阻燃聚酯纤维产品。	中试转化工业化，实现稳定量产和推广使用	确定阻燃阳离子聚酯和阻燃高收缩聚酯的技术方案，制备出阻燃阳离子和阻燃高收缩聚酯切片。并对其纺丝工艺进行研究和确认，制备出满足客户需求的阻燃阳离子和阻燃高收缩纤维。本项目技术为企业自有技术，且充分利用我司现有设备、技术及相关配套条件。	丰富公司差别化产品，增加市场竞争力，提升产品附加值，实现更好的经济效益。

2)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89	1,027	6.0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80%	6.61%	0.1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博士	90	79	13.92%
硕士	146	125	16.80%
本科	552	375	47.20%
大专及以下	301	448	-32.8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45	414	7.49%
30~40 岁	419	401	4.49%
40~50 岁	189	176	7.39%
50~60 岁	31	34	-8.82%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60 岁及以上	5	2	150.00%

3)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763,738,214.64	743,797,778.86	2.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61%	0.55%	0.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43,809,842.25	27,478,251.20	59.43%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5.74%	3.69%	2.05%

注：研发投入=研发费用（不含开发支出转入当期损益金额）+本期资本化的研发投入（即开发支出本期增加金额）

4)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557,724,622.94	151,342,732,624.92	-1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560,713,067.18	146,810,897,819.77	-1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7,011,555.76	4,531,834,805.15	32.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1,502,305.08	1,597,063,826.52	-4.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9,621,351.14	6,899,721,564.69	-3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119,046.06	-5,302,657,738.17	41.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990,258,760.86	61,611,945,020.67	16.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433,347,282.35	65,350,940,711.86	1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088,521.49	-3,738,995,691.19	61.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770,498.19	-4,415,951,490.91	134.94%

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采购支付节奏影响，2023 年初支付原油采购款较多，2024 年初支付原油采购款同比减少，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本期支付项目工程设备款、支付委托贷款减少，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收回融资相关保证金及融资款增加。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变动综合影响。

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详见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中的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说明。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单位：元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81,338,948.25	1,631.55%	主要系对参股公司投资收益的计提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561,440.33	-62.92%	主要系报告期内套期保值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34,344,817.62	-116.42%	主要系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否
营业外收入	9,539,070.90	32.33%	主要系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及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61,383,940.48	208.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及其他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 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13,093,174,547.46	12.18%	13,827,903,087.40	12.80%	-0.62%
应收账款	5,944,293,285.48	5.53%	5,925,174,959.59	5.48%	0.05%
存货	12,407,437,115.10	11.54%	13,060,195,863.37	12.09%	-0.55%
长期股权投资	13,911,759,800.05	12.94%	13,669,254,123.61	12.65%	0.29%
固定资产	43,686,606,928.39	40.63%	45,430,020,661.94	42.04%	-1.41%
在建工程	8,712,891,498.77	8.10%	4,610,305,760.02	4.27%	3.83%
使用权资产	411,420,429.59	0.38%	414,782,305.73	0.38%	0.00%
短期借款	38,031,193,372.03	35.37%	41,122,258,268.86	38.06%	-2.69%
合同负债	1,253,402,884.38	1.17%	756,571,793.30	0.70%	0.47%
长期借款	15,504,087,484.02	14.42%	14,739,441,863.92	13.64%	0.78%
租赁负债	456,139,594.54	0.42%	449,163,796.50	0.42%	0.00%

2、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控股子公司	海外投资	581,197.17 万美元	香港/文莱/新加坡	自建	加强母公司对境外子公司管理控制	良好	168.86%	否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66,311,518.38	153,091,745.24
2.衍生金融资产	0.00	4,783,678.8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00,000.00	5,6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371,911,518.38	163,475,424.04
金融负债	108,194,619.69	2,546,598.89

4、其他变动的内容

不适用

5、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6、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32,285,927.15	保证金
长期股权投资	4,753,215,991.44	抵押、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22,189,304,211.75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917,089,516.79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17,671,369.60	抵押借款
合 计	31,909,567,016.7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911,759,800.05	13,669,254,123.61	1.7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文莱炼化项目二期	自建	是	石化行业	175,237,351.63	2,711,085,193.81	自筹	2.99%	2020 年 09 月 16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703&stockCode=000703&announcementId=1208444483&announcementTime=2020-09-16
宿迁逸达新型环保差别化项目	自建	是	化纤行业	119,185,163.77	1,092,509,271.64	自筹、借款及募集资金	33.20%	2021 年 06 月 01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703&stockCode=000703&announcementId=1210132115&announcementTime=2021-06-01
年产 120 万吨己内酰胺-聚酰胺产业一体化及配套项目	自建	是	石化化纤行业	3,759,742,429.61	4,647,251,713.18	自筹及借款	35.00%	2022 年 01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703&stockCode=000703&announcementId=1212243026&announcementTime=2022-01-22
合计	--	--	--	4,054,164,945.01	8,450,846,178.63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 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 动	报告期内 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 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 金额占公 司报告期 末净资产 比例
外汇套期保值	-10,819	-10,819	0	0	71,732	60,913	0	0.00%
商品套期保值	36,631	36,631	-1,856	56	332,005	353,103	15,533	0.63%
合计	25,812	25,812	-1,856	56	403,737	414,016	15,533	0.63%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套期保值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为 11,089.68 万元，其中持仓浮亏为-1,856.14 万元，平仓收益为 12,945.82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商品套期保值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规避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汇率风险、利率风险等。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	1、市场风险：在行情变动急剧时，公司可能无法完全实现锁定原材料价格或产品价格，造成							

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损失。 2、流动性风险：商品套期保值交易在公司《商品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的权限内下达操作指令，如市场波动过大，可能导致因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所带来的实际损失。 3、操作风险：由于期货及远期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会存在因信息系统或内部控制方面的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可能。 4、信用风险：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可能违反合同的相关规定，取消合同，造成公司损失。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制度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方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运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公司董事会已审议批准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和《商品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从事套期保值投资业务，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制度就公司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指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本报告期，公司套期保值投资影响当期损益金额：11,089.68 万元。公司对套期保值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价，远期外汇基本按照银行、路透系统等定价服务机构等提供或获得的价格厘定，企业每月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期货的交易价格即为公允价格。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02 月 01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	2024 年 02 月 23 日

股东会公告披露

日期（如有）

2)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以合理规避原材料、产成品价格波动风险和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原材料、产成品价格波动及汇率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为目的，保证公司稳定经营和持续盈利。开展的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产成品及外汇。

3)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年08月18日	300,000	298,367.92	5,610.97	158,994.77	53.29%	0	0	0.00%	139,373.1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金额为 139,373.15 万元，其中尚未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39,500.0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28.35 万元，尚未到期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之和超过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355.20 万	0

												元，为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和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合计	--	--	300,000	298,367.92	5,610.97	158,994.77	53.29%	0	0	0.00%	139,373.1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565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公开发行 3,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转股价格为 10.50 元/股，并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承销保荐费和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8,367.92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58,994.77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 名称	证券上 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 目和超募资 金投向	项目 性质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 部分变 更)	募集资 金承诺 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 额(1)	本报 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截止报告 期末累计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2 年公开 发行可 转换公 司债券	2022 年 08 月 18 日	年产 50 万吨新型功 能性纤维技 术改造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不超过 70,000	70,000	0	33,398.74	47.71%	2021 年 1 月、8 月	24,835.84	23,763.98	否	否
2022 年公开 发行可 转换公 司债券	2022 年 08 月 18 日	年产 110 万吨新 型环保差别 化纤维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不超过 230,000	230,000	5,610.97	125,596.03	54.61%	2023 年 5、12 月 部分投 产	-5,154.68	-8,569.7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不超过	300,000	5,610.97	158,994.77	--	--	19,681.16	15,194.24	--	--

		300,000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不超过 300,000	300,000	5,610.97	158,994.77	--	--	19,681.16	15,194.24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由于多种因素综合影响，项目效益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公司 2021 年 5 月 31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21 年 6 月 16 日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同意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若已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了上述项目建设，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截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为人民币 1,042,688,264.58 元；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中介费用及相关税费 1,550,000.00 元。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042,688,264.58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									

	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462,264.15 元（不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1,044,150,528.73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39,500.00 万元，不存在逾期未归还的情形。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139,373.15 万元，其中尚未到期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39,500.0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28.35 万元，尚未到期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之和超过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355.20 万元，为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和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恒逸文莱 (单体)	子公司	炼化	105,480 万美元	36,027,658,412.79	9,358,931,520.22	44,613,518,409.34	-990,022,302.25	-1,029,793,568.64
浙江逸盛	子公司	PTA、PIA	514,447,095.46 美元	20,749,905,084.68	9,192,128,492.35	15,246,583,176.45	227,193,866.58	214,587,933.59
海南逸盛	参股公司	PTA、瓶片	4,580,000,000.00	19,716,261,559.49	6,871,237,440.20	32,134,063,244.75	158,885,656.32	143,801,867.13
逸盛投资	参股公司	PTA、瓶片	2,018,000,000.00	17,677,288,273.07	7,528,224,534.18	31,819,742,678.09	-208,575,017.49	-153,495,879.83
逸盛新材料	参股公司	PTA	3,000,000,000.00	10,734,866,410.15	1,783,216,259.16	32,266,524,499.34	-710,597,009.31	-510,465,274.41
恒逸有限	子公司	DTY	3,000,000,000.00	41,199,068,807.51	8,119,662,494.35	51,022,112,417.43	-508,689,487.71	-509,380,119.20
恒逸高新	子公司	聚酯切片、POY 等	2,757,250,000.00	11,646,138,178.17	5,517,939,844.59	10,741,546,819.20	580,508,730.96	549,144,382.19
双兔新材料	子公司	POY、FDY、切片	600,000,000.00	5,395,905,756.72	2,094,476,446.77	7,763,894,451.09	153,117,937.53	136,774,329.44
浙商银行	参股公司	金融业	27,464,635,963.00	3,325,539,000,000.00	202,743,000,000.00	67,650,000,000.00	17,645,000,000.00	15,693,000,000.00

2、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	处置
杭州逸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杭州澜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浙江恒逸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温州恒逸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设立
荆州恒逸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设立

3、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恒逸文莱

公司通过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70%的股权。恒逸文莱注册资本 105,480 万美元，经营范围：石油炼化。

（2）浙江逸盛

公司通过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共计持有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70%的股份。浙江逸盛的注册资本 51,444.71 万美元，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纤维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合成纤维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3）海南逸盛

公司通过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宁波恒逸间接持有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50%的股份。海南逸盛注册资本 45.80 亿元，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住房租赁；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许

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港口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凭许可证件经营）。

（4）逸盛投资

公司通过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共计持有大连逸盛投资有限公司 30%的股份。公司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国内一般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贸易中介代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法定代表人为李水荣，注册资本为 201,800 万元。

（5）逸盛新材料

公司通过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持有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49%的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为徐保岳，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

（6）恒逸有限

公司直接持有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恒逸有限注册资本 30 亿元，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恒逸高新

公司通过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持有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恒逸高新注册资本 27.5725 亿元，公司恒逸高新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聚酯切片、POY 丝、FDY 丝、化纤原料；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自用产品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除外）；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8）双兔新材料

公司持有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双兔新材料注册资本 6 亿元。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纤维销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浙商银行

公司通过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72,490,068 股，持股比例 3.54%。经营范围：经营金融业务（范围详见中国银保监会的批文）。该公司于 2004 年正式成立，是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浙商银行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2016.HK；2019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916.SH。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展望

2025 年，恒逸石化将持续深化“一滴油、两根丝”的发展战略，加速从“产业恒逸”向“科技恒逸”的战略提升；公司将继续巩固一体化优势，强化境内外产业联动，充分发挥“炼油—PX—聚酯—纺丝”全链条协同优势，通过新增己内酰胺及聚酰胺产能，完善双“纶”驱动产业布局；公司将依托全球化布局，不断深化“石化+”战略，构建多层次产业生态，并逐步探索化纤产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之路，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技术领先、成本优势、生态协同”的民营跨国产业集团及全球“炼油—化工—化纤”产业标杆企业。

（二）行业发展展望

详见本节“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一）公司所处行业状况”

（三）公司 2025 年经营思路

1、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科技属性，推动“科技恒逸”战略走深走实

2025 年，公司将坚定不移地全面推进“科技恒逸”战略落地实施，以“绿色制造”和“循环经济”为导向，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紧密围绕产业布局，聚焦世界科技前沿，汇聚全球创新资源，培育高端创新成果，以创新体系建设为核心，重点突破绿色化工化纤生产工艺、

生物基材料、新型聚酯聚酰胺材料、功能化纤维、特种与精细化学品、智能制造等前沿领域，打造世界级炼化一体化关键共性技术和高端化工产品的研发基地，并将致力于绿色化学品及先进材料研发及产业化，成为全行业的技术引领者，重点举措如下：

（1）公司将继续发挥与高校、科研院所高效联动优势，对接前沿技术，缩短从实验室到市场的周期，同时提高自主研发新技术的转化效率，大力推广阻燃聚酯、抗污锦纶、生物可降解涤纶、抗菌聚酯、无锑环保聚酯“逸泰康”、PTT 复合弹性纤维、各类功能母粒等产品的销售，积极抢占高新技术材料和高端化工品的市场份额；

（2）公司将重点推进合成氨、双氧水流化床工艺、二氧化钛及化纤油剂等技术的研发进程，促进绿色石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2、持续深化“石化+互联网”信息战略，加强数字化、智能化驱动力

2025 年，公司将遵循产业规律，持续深化“石化+互联网”信息战略，以数字化、智能工厂为蓝本，加快推进信息运营标准化体系建设，梯度推进、层层深化，逐步探索化纤产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之路。公司将持续巩固和完善恒逸大脑的服务体验，不断迭代升级基于信息技术的综合应用，充分利用信息技术赋能生产、销售、运营及管理决策等多层面工作；完善升级“在线交易+在线金融+仓储物流”三位一体的化纤工业互联网平台，为公司高层提供产销一体化的科学决策体系；通过推广自开发园区物流系统，有效降低公司内部物流成本，实现上下游协同，为主业发展提供强大助力，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3、现有产能提质增效，重大战略项目持续着力推进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深化产业链一体化建设，加强境内外优势联动，重点举措如下：

（1）公司将安全稳定高效运营炼化、PTA 及聚酯等装置，努力挖掘现有产能的潜力，继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高附加值产品产量；

（2）做好钦州“年产 120 万吨己内酰胺—聚酰胺产业一体化及配套项目”如期投产工作，持续打造锦纶产业链新引擎；

（3）公司将会充分把握机遇，持续稳步推进文莱炼化项目二期建设。文莱项目二期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海外市场占有率，增厚公司利润，有利于强化产业链一体化和规模化优势，降低产品生产成本，保证原料供应稳定性，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4、全面推进降本增效及人效提升工作，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公司将不断学习先进的运营管理体系经验并持续自我改进，积极推进精益生产体系建设，自上而下强化全员降本增效意识，对生产成本、运营成本、资金成本等做进一步精细化管理，有效压缩公司各项支出，提高生产组织效率和经营管理绩效，促进运营效率的整体提升，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重点措施如下：

（1）2025 年，公司将引入新技术、鼓励微创新，提升节能降耗、工艺技术水平，加快锦纶二氧化钛消光剂和涤纶纺丝油剂等三剂的国产化替代，进一步提高三剂的国产化比例；持续推进废丝回用、乙醛回收、酯化发电、工艺塔节能等绿色降本工艺的应用；

（2）2025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组织结构优化，强化人才梯队建设，进一步提高人均效能，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

（3）2025 年，公司将继续严格优化各项资本开支，持续优化债务期限结构，抓住宏观政策适当宽松的机遇期，精细化管理公司的资金结构，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资金成本。

（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所从事业务为石化和聚酯纤维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石化和聚酯化纤行业与世界经济及我国经济的发展状况息息相关，也是一个与国计民生息息相关的产业，公司产品价格和销售情况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和供需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动态及行业内供需情况，根据具体情况提前制定针对性的应对策略，努力降低外部因素对公司的影响。

2、安全生产风险

近年来，监管部门的安全环保要求日趋严格，公司严格贯彻及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一直致力于安全环保生产，切实履行社会责任。自生产主体运营以来，未发生造成重大影响的安全环保事件。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产业链的延伸，如何防范安全环保事故的发生，是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重心。为降低行业安全环保生产风险，公司加强安全环保方面的后续投入，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设施的购置与更新、组织体系的构建与落实等。公司将根据国家一、二、三级安全标准化建设的要求，积极开展安全标准化达标验收工作，着力构建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性工作机制，强化安全培训，加大安全投入，实施科技兴安战略，及时清除安全环保隐患，排除重大事故发生的一切可能性。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产业链成本构成超过 80%由上游原材料决定，尤其是原油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大，可能进一步影响产业链条中各产品的价格变化，导致公司效益出现波动。公司将继续优化销售策略及库存策略，结合运用套期保值工具，降低因原油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4、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的生产经营遵守多项有关空气、水质、废料处理、公众健康安全的环保法律和法规，取得相关环保许可，并接受国家有关环保部门的检查。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如果国内或文莱实施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公司的环保成本和管理难度将随之增大。公司将持续投入人员、资金和技术力量用于环保设备和生产工艺的改造，积极适应更严格的环保标准。

5、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子公司恒逸文莱主要经营位于境外，主要业务以美元结算，结算货币与人民币之间汇率及利率可能会随着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合理规划外币资产负债，运用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汇率风险，减少汇率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与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0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睿远基金等 14 家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深交所互动易恒逸石化 2024 年 1 月 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1218831545.PDF(cninfo.com.cn)
2024 年 03 月 0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中信建投证券等 19 家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深交所互动易恒逸石化 2024 年 3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1219249653.PDF(cninfo.com.cn)
2024 年 04 月 22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华创证券等 145 家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深交所互动易恒逸石化 2024 年 4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1219249653.PDF(cninfo.com.cn)
2024 年 04 月 29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博时基金等 18 家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深交所互动易恒逸石化 2024 年 4 月 3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1219960964.PDF(cninfo.com.cn)
2024 年 05 月 14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其他	机构、个人	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深交所互动易恒逸石化 2024 年 5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1220060515.PDF(cninfo.com.cn)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8 月 26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个人	中信建设证券、国海证券等 134 家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深交所互动易恒逸石化 2024 年 8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1221001440.PDF(cninfo.com.cn)
2024 年 8 月 2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深交所互动易恒逸石化 2024 年 8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1221001440.PDF(cninfo.com.cn)
2024 年 09 月 03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其他	机构、个人	参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深交所互动易恒逸石化 2024 年 9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1221137640.PDF(cninfo.com.cn)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个人	中信建投证券、华创证券等 26 家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深交所互动易恒逸石化 2024 年 10 月 3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1221586788.PDF(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1、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2、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1、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地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水平，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内控体系日益健全，治理水平的规范化程度持续提高。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本报告期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能按照相应规章制度，不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人员的影响，独立地履行职责。

本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公司董事会下设了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的人数与人员符合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现场董事会、按规定程序召开监事会，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客户、供应商、员工、股东等利益相关者的共赢，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

7、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合理高效。

8、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研发、生产和销售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形成完整的体系，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于控股股东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合法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拥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资产，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及配套设施，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及使用权。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且运行良好，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现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93%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4.85%	2024 年 05 月 10 日	2024 年 05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86%	2024 年 07 月 25 日	2024 年 07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79%	2024 年 09 月 10 日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27%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91%	2024 年 11 月 18 日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24）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93%	2024 年 12 月 04 日	2024 年 12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3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邱奕博	男	38	董事长	现任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1,365,000				1,365,000	
			总裁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方贤水	男	61	副董事长	现任	2011 年 05 月 16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4,777,500				4,777,500	
倪德锋	男	47	董事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5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6,051,500				6,051,500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 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 数（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 增减 变动 的原因
吴中	男	36	副总裁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109,200				109,200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9 月 14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赵东华	男	40	副总裁	现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327,600				327,600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罗丹	女	42	董事	现任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0				0	
陈林荣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0				0	
侯江涛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0				0	
洪鑫	男	4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0				0	
王松林	男	55	常务副总裁	现任	2011 年 05 月 16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5,778,500				5,778,500	
陈连财	男	58	副总裁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5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3,640,000				3,640,000	
郑新刚	男	4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2,912,000				2,912,000	
			副总裁	现任	2023 年 12 月 07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 年 12 月 07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李玉刚	男	4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218,400				218,400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 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 数（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 增减 变动 的原因
金丹文	女	39	监事	现任	2021 年 09 月 14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109,200				109,200	
薛丽莉	女	42	监事	现任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0				0	
楼剑常	男	63	副总裁	离任	2021 年 08 月 28 日	2024 年 03 月 01 日	0				0	
王鹏	男	46	监事	离任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6 年 09 月 27 日	0	1,100			1,100	
合计	--	--	--	--	--	--	25,288,900	1,100	0		25,290,000	--

(1)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楼剑常	副总裁	离任	2024 年 03 月 01 日	退休
王鹏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邱奕博，男，198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曾任职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同时担任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东展船运股份公司董事、宁波金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浙江纤蜂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逸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董事、杭州逸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同时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的重要股东之一。

方贤水，男，196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具有 30 年以上的化纤行业的生产管理经验。曾任职杭州恒逸实业总公司总经理，杭州恒逸化纤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同时担任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佳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逸盛大石化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逸昕化纤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博恒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董事、浙江恒逸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香港逸盛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恒逸聚酯纤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恒凯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恒逸能

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小逸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大连逸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同时系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的重要股东之一。

倪德锋，男，197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具有近 20 年财务、投资工作经验。曾任职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投资发展部经理、总裁助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同时担任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浙江纤蜂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董事、宁波璟仁投资有限公司经理、海南恒盛元国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杭州璟霖自有资金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大连逸盛元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杭州锦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吴中，男，198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浙江工商大学学士、上海交通大学硕士。曾任职浙江恒逸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同时担任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恒逸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经理、荆州恒逸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温州恒逸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佳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香港逸天有限公司董事。

赵东华，男，198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浙江大学法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中级经济师。曾任职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法律事务部副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助理，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浙江恒逸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

罗丹，女，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浙江农林大学本科、武汉理工大学硕士。曾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中心综合部经理，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陈林荣，男，1971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博士后，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执业资格，硕士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博士毕业于中南大学，在复旦大学完成博士后研究工作，东京经济大学（日本）和清华大学高级访问学者。现为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会计学博士项目主任、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侯江涛，男，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分别取得香港中文大学专业会计学硕士学位、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现任合盛硅业（万宁）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钛米机

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先后供职于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兼任上海杉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多家企业的专家顾问，拥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具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和金融市场投融资经验。

洪鑫，男，1984 年 3 月出生，金融学博士、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求是青年学者，分别取得北京大学金融学学士学位、美国肯塔基大学金融学博士学位。现任浙江大学资产管理研究中心副主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浙江大学金融研究院研究员、浙江省股权投资行业协会学委会委员，曾挂职杭州市萧山区发改局副局长。

（2）监事

李玉刚，男，197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经济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公司律师，具有二十多年的审计工作经验，曾任沙钢集团董事局审计部第一副部长，法务部副部长，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总监。

金丹文，女，198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总监兼资金管理部总经理，同时担任杭州锦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恒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薛丽莉，女，198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浙江工业大学管理学硕士，中级经济师。曾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副经理、总监，现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王松林，男，1970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浙江大学材料与化工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浙江省卓越工程师，享受杭州市政府津贴，具有 30 多年石化化纤行业从业经验。曾任职中国纺织建设规划院副处长、中国化纤总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国化纤经济信息网总经理、北京棉花展望公司总经理、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同时担任恒逸石化研究院院长、技术委员会主任。兼任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监事会监事、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化纤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等多项社会团体职务。

陈连财，男，196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具有 30 多年石油化工行业从业经验。曾任职中国石化镇海炼化副总经理、国电中国石化宁夏能源化工有限

公司副总经理（化工分公司总经理）、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恒逸文莱首席执行官（CEO）、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郑新刚，男，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华中科技大学本科、武汉大学硕士、复旦大学 EMBA，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具有近 20 年投融资、资本市场运作及财务工作经验。曾任职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经理、投资发展部副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3、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邱奕博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9 月 26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1994 年 10 月 18 日	否
方贤水	杭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2 年 10 月 08 日	否
倪德锋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裁	2017 年 09 月 26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4、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邱奕博	杭州逸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3 月 17 日	否
邱奕博	宁波金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6 年 05 月 03 日	否
邱奕博	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 年 08 月 20 日	否
邱奕博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 年 01 月 14 日	否
邱奕博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 年 06 月 09 日	否
邱奕博	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1 月 19 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邱奕博	东展船运股份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否
邱奕博	浙江纤蜂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6 月 07 日	否
邱奕博	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否
邱奕博	杭州逸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逸昕化纤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7 月 26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恒凯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否
方贤水	宁博恒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4 年 11 月 27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恒逸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 年 09 月 24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小逸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 年 04 月 19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4 年 07 月 26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7 年 10 月 15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09 月 05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5 月 12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恒逸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7 年 07 月 24 日	否
方贤水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董事	2014 年 06 月 23 日	否
方贤水	上海恒逸聚酯纤维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05 月 14 日	否
方贤水	逸盛大化石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4 月 29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8 月 12 日	否
方贤水	大连逸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09 月 29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8 年 01 月 10 日	否
方贤水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27 日	否
方贤水	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09 月 17 日	否
方贤水	佳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09 月 17 日	否
方贤水	香港逸盛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6 月 27 日	否
倪德锋	杭州锦绎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 年 09 月 30 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倪德锋	杭州璟霖自有资金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 年 03 月 12 日	否
倪德锋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1 月 27 日	否
倪德锋	海南恒盛元国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2 月 26 日	否
倪德锋	大连逸盛元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3 月 29 日	否
倪德锋	浙江纤蜂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6 月 07 日	否
倪德锋	宁波璟仁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2023 年 10 月 11 日	否
倪德锋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4 年 08 月 09 日	否
倪德锋	恒逸能源科技（吐鲁番）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5 年 02 月 26 日	是
吴中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9 月 01 日	否
吴中	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否
吴中	香港逸天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0 月 12 日	否
吴中	浙江恒逸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24 年 11 月 05 日	否
吴中	温州恒逸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董事兼经理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否
吴中	荆州恒逸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董事兼经理	2024 年 11 月 27 日	否
金丹文	杭州锦绎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2 月 28 日	否
金丹文	浙江恒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1 月 29 日	否
金丹文	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8 月 20 日	否
金丹文	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否
王松林	浙江恒逸石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 年 08 月 04 日	否
王松林	江苏新视界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7 月 19 日	否
郑新刚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 年 06 月 21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5、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收到广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25 号）《关于对吴中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二款的规定，广西监管局决定对吴中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具体详见 2022 年 9 月 17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收到广西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并发放薪酬。2024 年度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实发报酬总额）均依据公司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及相关人员的职务、工作业绩考核拟定方案发放。本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按月支付。

经 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10 月 12 日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至每人每年 15 万元（含税），津贴按月平均发放。

（2）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邱奕博	男	38	董事长、总裁	现任	89.80	否
方贤水	男	61	副董事长	现任	90.60	否
倪德锋	男	47	董事	现任	-	是
吴中	男	36	董事、副总裁	现任	66.30	否
赵东华	男	40	董事、副总裁	现任	66.30	否
罗丹	女	42	董事	现任	23.70	否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陈林荣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侯江涛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洪鑫	男	41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王松林	男	55	常务副总裁	现任	72.80	否
陈连财	男	58	副总裁	现任	84.04	否
楼剑常	男	63	副总裁	退休离任	13.80	否
郑新刚	男	46	副总裁、董事会秘 书、财务总监	现任	46.40	否
李玉刚	男	4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41.85	否
金丹文	女	39	监事	现任	35.50	否
薛丽莉	女	42	监事	现任	2.35	否
王鹏	男	46	监事	卸任	24.99	否
合计	--	--	--	--	703.43	--

注：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披露《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6），王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薛丽莉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因此王鹏先生、薛丽莉女士所披露薪酬为其担任监事期间获取的薪酬总额。

（3）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31 日	2024 年 0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暨 2023 年度董事会 会议	2024 年 04 月 19 日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暨 2023 年度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 号：2024-029）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	-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09 日	2024 年 05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09 日	2024 年 07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 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5 日	2024 年 07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 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2 日	2024 年 08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 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23 日	2024 年 09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 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 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8）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	-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01 日	2024 年 11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6）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8 日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25）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09 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34）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恒逸石化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37）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邱奕博	14	10	4	0	0	否	7
方贤水	14	10	4	0	0	否	7
倪德锋	14	10	4	0	0	否	7
吴中	14	10	4	0	0	否	7
赵东华	14	10	4	0	0	否	7
罗丹	14	10	4	0	0	否	7
陈林荣	14	10	4	0	0	否	7
侯江涛	14	10	4	0	0	否	7
洪鑫	14	10	4	0	0	否	7

公司董事未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1）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2）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

《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陈林荣、洪鑫、侯江涛、倪德锋、罗丹	5	2024 年 04 月 11 日	1、审议《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执行情况报告》； 2、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初稿）； 3、审议《2023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 4、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初稿）； 5、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7、审议《2023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报告》（初稿）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22 日	1、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初稿）； 2、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2024 年 08 月 12 日	1、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初稿）； 2、审议《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初稿）	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10 月 23 日	1、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初稿）； 2、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	洪鑫、邱奕博、吴中、陈林荣、侯江	3	2024 年 01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	不适用	不适用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会	涛		2024 年 7 月 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07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调整<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 战略与 投资委 员会	邱奕博、 方贤水、 倪德锋、 侯江涛	4	2024 年 01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开展 2024 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11 日	1、审议《关于终止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2024 年 09 月 20 日	1、审议《关于收购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12 月 9 日	1、审议《关于开展 2025 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开展 2025 年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风险控制委员会	侯江涛、 陈林荣、 赵东华	4	2024 年 01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开展 2024 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风险控制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11 日	1、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初稿）			
			2024 年 09 月 20 日	1、审议《关于收购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2024 年 12 月 9 日	1、审议《关于开展 2025 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开展 2025 年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01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01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01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7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881
销售人员	354
技术人员	2,124
财务人员	146
行政人员	509
合计	16,01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79
大学本科	2,410
大专及以下	13,225
合计	16,014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以及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全员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设置相应的安全保障措施，给员工创造良好、安全的生产环境。通过创新管理机制，引导职能体系持续提质增效，打造精简高效总部职能团队。针对公司财务人员，行政人员，技术人员，生产人员和销售人员制定有效的薪酬激励体系，并根据公司、部门及个人的业绩考核，给予相应的绩效奖励。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及人才培养需要，设立恒逸企业大学，旨在打造有竞争力企业大学，支持恒逸全球化发展。其作为恒逸组织发展、人才培养、技术积累、企业变革的动力中心和承载平台。恒逸大学实施“蓝”系列人才工程，分层级建立人才梯队；同时重视持续改进、岗位技能评定、在岗学历提升等增强专业技能及效能。针对不同类别的员工制定培训计划，按计划组织企业内部培训和送外培训，尤其注重岗位技能培训，对特殊岗位和危险化学品操作人员等做到持证上岗，确保生产安全，经营运作正常。公司还通过有针对性的培训培养技术、业务骨干，使其业务能力得到提升。

4、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2,264,26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29,612,236.0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1、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部分条款作了具体规定。此外，还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更好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

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利润分配政策执行。

根据公司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刊登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因素，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4 年半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2、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3、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300,350,24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65,017,512.3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65,017,512.35
可分配利润（元）	414,712,578.5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5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本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3,666,321,336 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365,971,089 股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后公司总股本为 3,300,350,24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5,017,512.35 元（含税）。 如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发生增发、回购股份、可转债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调整相应的总股本。 上述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1、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1)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名称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正式员工，以及由董事会决定的其他人员	不超过4,011 人	113,754,600	/	3.10%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正式员工，以及由董事会决定的其他人员	不超过6,000 人	87,167,750	/	2.38%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正式员工，以及由董事会决定的其他人员	不超过2,500 人	114,090,297	/	3.11%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2)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方贤水	副董事长	1,550,388	2,411,732	0.07%
倪德锋	董事	1,958,551	2,819,895	0.08%
吴中	董事、副总裁	924,959	1,642,745	0.04%
赵东华	董事、副总裁	924,959	1,642,745	0.04%
罗丹	董事	356,357	571,693	0.02%
王松林	副总裁	408,163	1,125,949	0.03%
陈连财	副总裁	924,959	1,642,745	0.04%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 额的比例
郑新刚	副总裁、董事会秘 书、财务总监	761,694	1,479,480	0.04%
李玉刚	监事会主席	503,296	862,189	0.02%
金丹文	监事	380,847	739,740	0.02%
薛丽莉	监事	380,846	524,403	0.01%

(3)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8)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9)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更新、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

（1）内部环境。公司建立了与业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相互牵制，全面贯彻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

（2）风险评估。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及时进行风险评估，权衡风险与收益，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做到风险可控。

（3）控制活动。结合公司管理现状及发展需要，坚持合法性、规范性、可行性、可操作性相结合的原则，持续梳理完善制度。

（4）信息与沟通。公司已建立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5）监督。公司建立了法人治理机制，独立董事、监事会能充分、独立地对公司管理层履行监督职责和独立评价和建议。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设置有专门的内部审计机构，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确保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和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规范子公司内部运作，促进子公司的健康发展，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制定并完善了《子公司综合管理制度》，对子公司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和运作、经营决策、财务管理、信息管理、投资决策管理、检查与考核等方面作了具体规定。同时要求子公司统一执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明确规定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程序，及时跟踪子公司治理、财务状况、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安全环保等重大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提高下属子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审计法务部对所属各子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执行进行指导、监督和评价，督促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不断完善及有效实施。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认定标准：①缺乏民主决策程序；②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③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④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⑤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或制度体系失效；⑦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2)重要缺陷认定标准：①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②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③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④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⑤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⑥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⑦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3)一般缺陷认定标准：①决策程序效率不高；②违反企业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③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⑤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⑥一般缺陷未得	(1)重大缺陷：关于企业安全、环保、社会责任、执业道德、经营状况的负面消息流传全国各地，被政府或监管机构专项调查，引起公众媒体连续专题报道，企业因此出现资金借贷和回收、行政许可被暂停或吊销、资产被质押、大量索偿等不利事件（发生 I 级群体事件）。(2)重要缺陷：关于企业安全、环保、社会责任、执业道德、经营状况的负面消息，被公众媒体连续报道 3 次，受到行业或监管机构关注、调查，在行业范围内造成不利影响（发生 II 级群体事件）。(3)一般缺陷：关于企业安全、环保、社会责任、执业道德、经营状况的负面消息，被公众媒体连续报道 3 次，受到行业或监管机构关注、调查，在行业范围内造成不利影响（发生 III 或IV 级群体事件）

	到整改；⑦存在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总体影响水平高于重要性水平（上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2)重要缺陷：上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2%<总体重要性水平<上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3)一般缺陷：总体重要性水平<上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0.2%。	(1)重大缺陷：直接财务损失 5000 万元（含）以上；人员健康安全影响 10 人以上死亡、或者 50 人以上重伤。 (2)重要缺陷：直接财务损失 1000 万（含）~5000 万元；人员健康安全影响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3)一般缺陷：直接财务损失 1000 万元以下；人员健康安全影响 3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下重伤。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1）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2）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1、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2、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及各子公司均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包括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噪声污染防治法、环境保护税法、土壤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各项污染物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达标排放，包括《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752-2015)、《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等。

3、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主体	有效期
1	恒逸有限	《排污许可证》	91330000765215943G001Y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9.10.17
2	恒逸高新	《排污许可证》	913301006680033406001Q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9.05.08
3	恒逸聚合物	《排污许可证》	913301097245283880001P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6.11.02
4	恒逸聚合物	《辐射安全许可证》	浙环辐证（A2255）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9.08.19
5	嘉兴逸鹏	《排污许可证》	91330411MA28BLMY30001V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2029.07.29
6	太仓逸枫	《排污许可证》	91320585MA1P1GPBXM001V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8.02.29
7	双兔新材料	《排污许可证》	91330100566050736P001Y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9.05.08
8	双兔新材料	《辐射安全许可证》	浙环辐证（A3048）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8.12.12
9	福建逸锦	《排污许可证》	91350582MA31G07Q8C001V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6.04.07
10	宿迁逸达	《排污许可证》	91321311MA1UXUC8XJ001R	宿迁市生态环境局	2028.11.05
11	宿迁逸达	《辐射安全许可证》	苏环辐证（N0199）	宿迁市生态环境局	2027.01.12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主体	有效期
12	宿迁恒源热能	《排污许可证》	91321311MA25ADT26R001V	宿迁市生态环境局	2028.12.27
13	海宁热电	《排污许可证》	91330481MA29HXML34001R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2029.06.13
14	海宁新材料	《排污许可证》	91330481MA29HRX724001V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2029.11.12
15	浙江逸盛	《排污许可证》	91330200744973411W001W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 北仑分局	2029.11.12
16	浙江逸盛	《辐射安全许可证》	浙环辐证（B2005）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2029.11.10

4、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 或子 公司 名称	主要污染物 及特征污染 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 及特征污染 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 口数 量	排放口分布 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 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 放总量	超标排 放情况
恒逸 高新	工艺废水	PH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6.99	GB31572-2015	/	/	达标
	工艺废水	COD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10.95mg/L	GB31572-2015	0.03 吨	25.72 吨	达标
	工艺废水	氨氮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1.36mg/L	GB31572-2015	0.001 吨	1.80 吨	达标
	废气	烟尘	处理后排放	2	热媒站	1.29/1.79mg/m3	DB33/2147-2018	1.57 吨	3.43 吨	达标
	废气	SO2	处理后排放	2	热媒站	7.12/10.55mg/m3	DB33/2147-2018	9.44 吨	40.42 吨	达标
	废气	NOx	处理后排放	2	热媒站	31.21/30mg/m3	DB33/2147-2018	33.23 吨	60.92 吨	达标
恒逸 聚合 物	工艺废水	PH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7.84	GB31572-2015	/	/	达标
	工艺废水	COD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97.39mg/L	GB31572-2015	4.18 吨	34.50 吨	达标
	工艺废水	氨氮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6.11mg/L	GB31572-2015	0.3 吨	2.42 吨	达标
	废气	烟尘	处理后排放	3	热媒站	6.48/5.23/2.94m3	GB13271-2014	1.49 吨	14.02 吨	达标
	废气	SO2	处理后排放	3	热媒站	28.3/21.4/20.63mg/m3	GB13271-2014	9.85 吨	29.22 吨	达标
	废气	NOx	处理后排放	3	热媒站	114.64/100.64/112.57mg/m3	GB13271-2014	31.18 吨	87.67 吨	达标
双兔	废气	烟尘	处理后排放	2	热媒站	1.77/1.38mg/m3	DB33/2147-2018	1.39 吨	5.55 吨	达标
新材	废气	SO2	处理后排放	2	热媒站	10.13/22.48mg/m3	DB33/2147-2018	13.68 吨	38.82 吨	达标

公司 或子 公司 名称	主要污染物 及特征污染 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 及特征污染 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 口数 量	排放口分布 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 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 放总量	超标排 放情况
料	废气	NOx	处理后排放	2	热媒站	38.22/40.27mg/m3	DB33/2147-2018	41.68 吨	55.45 吨	达标
海宁 恒逸 热电	工艺废水	PH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8	GB8978-1996	/	/	达标
	工艺废水	COD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35.1mg/L	GB8978-1996	13.56 吨	21.33 吨	达标
	工艺废水	氨氮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0.398mg/L	GB8978-1996	0.019 吨	2.13 吨	达标
	废气	烟尘	处理后排放	1	热媒站	0.606mg/m3	DB33/2147-2018	2.36 吨	8.83 吨	达标
	废气	SO2	处理后排放	1	热媒站	16.31mg/m3	DB33/2147-2018	26.06 吨	61.52 吨	达标
	废气	NOx	处理后排放	1	热媒站	45.45mg/m3	DB33/2147-2018	8.18 吨	88.33 吨	超标
海宁 恒逸 新材 料	工艺废水	PH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7.5	GB31572-2015	/	/	达标
	工艺废水	COD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21.34mg/L	GB31572-2015	0.062 吨	4.26 吨	达标
	工艺废水	氨氮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0.11mg/L	GB31572-2015	0.0003 吨	0.42 吨	达标
嘉兴 逸鹏	工艺废水	PH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7.44	GB31572-2015	/	/	达标
	工艺废水	COD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4.20mg/L	GB31572-2015	0.11 吨	6.03 吨	达标
	工艺废水	氨氮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0.11mg/L	GB31572-2015	0.003 吨	0.80 吨	达标
	废气	NOx	处理后排放	2	热媒站	34.96/50.27mg/m3	GB13271-2014	23.24 吨	48.49 吨	达标

公司 或子 公司 名称	主要污染物 及特征污染 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 及特征污染 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 口数 量	排放口分布 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 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 放总量	超标排 放情况
太仓 逸枫	工艺废水	PH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8.31	GB31572-2015	/	/	达标
	工艺废水	COD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26.65mg/L	GB31572-2015	1.09 吨	13.27 吨	达标
	工艺废水	氨氮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0.63mg/L	GB31572-2015	0.03 吨	0.46 吨	达标
	废气	烟尘	处理后排放	1	热媒站	4.59mg/m3	GB31572-2015	1.40 吨	9.72 吨	达标
	废气	SO2	处理后排放	1	热媒站	2.03mg/m3	GB31572-2015	0.63 吨	3.80 吨	达标
	废气	NOx	处理后排放	1	热媒站	68.05mg/m3	GB31572-2015	22.32 吨	26.60 吨	达标
宿迁 逸达	工艺废水	PH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8.39	GB31572-2015	/	/	达标
	工艺废水	COD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22.35mg/L	GB31572-2015	2.71 吨	7.85 吨	达标
	工艺废水	氨氮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0.51mg/L	GB31572-2015	0.048 吨	0.09 吨	达标
宿迁 恒源 热能	废气	烟尘	处理后排放	1	锅炉岛	0.37mg/m3	DB33/2147-2018	0.42 吨	12.41 吨	达标
	废气	SO2	处理后排放	1	锅炉岛	3.21mg/m3	DB33/2147-2018	2.72 吨	46.21 吨	达标
	废气	NOx	处理后排放	1	锅炉岛	15.76mg/m3	DB33/2147-2018	10.2 吨	59.33 吨	达标
福建 逸锦	工艺废水	PH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8.05	GB31572-2015	/	/	达标
	工艺废水	COD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15.17mg/L	GB31572-2015	0.312 吨	3.45 吨	达标
	工艺废水	氨氮	处理后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0.24mg/L	GB31572-2015	0.004 吨	0.46 吨	达标

公司 或子 公司 名称	主要污染物 及特征污染 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 及特征污染 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 口数 量	排放口分布 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 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 放总量	超标排 放情况
	废气	烟尘	处理后排放	1	热媒站	8.81mg/m3	GB13271-2014	6.02 吨	49.5 吨	达标
	废气	SO2	处理后排放	1	热媒站	27.24mg/m3	GB13271-2014	19.7 吨	143.29 吨	达标
	废气	NOx	处理后排放	1	热媒站	160.16mg/m3	GB13271-2014	113.17 吨	179.12 吨	达标
浙江 逸盛	工艺废水	COD	处理后排放	2	污水站	49.19mg/L	100mg/L	506.32 吨	880.08 吨	达标
	工艺废水	氨氮	处理后排放	2	污水站	0.16mg/L	8mg/L	1.65 吨	13.2 吨	达标
	废气	SO2	处理后排放	2	锅炉岛	10.1mg/m3	35mg/m3	24.61 吨	333.47 吨	达标
	废气	NOx	处理后排放	2	锅炉岛	17.6mg/m3	50mg/m3	64.23 吨	880.08 吨	达标
	废气	颗粒物	处理后排放	2	锅炉岛	3.28mg/m3	10mg/m3	28.85 吨	110.46 吨	达标

5、对污染物的处理

（1）污水处理

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原则，建立了完善的厂区废水收集系统，并采取防腐、防漏、防渗措施。聚酯生产废水经汽提装置预处理后与纺丝车间废水、生活污水等一道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采用“预处理+厌氧+好氧二级生化”处理工艺，处理后部分经中水回用系统回用，剩余废水经处理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752-2015)中的相关标准后纳入污水管网。

（2）废气处理

废气实行分类治理原则，落实源头控制，通过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减少废气产生量，严格控制和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PTA 投料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外排，聚酯废气引入热媒炉焚烧后外排，纺丝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外排，燃水煤浆锅炉烟气经脱硝、除尘、脱硫处理后通过烟囱排放。

粉尘、非甲烷总烃、乙醛有组织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752-2015)中的相关标准，浙江地区锅炉烟气排放执行浙江省地方标准《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7—2018）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1415—2025），其他地区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的相关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相关标准。

（3）（一般、危险）固废处理情况

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台账制度，设置废物暂存库，危险废物和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废油剂等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且具备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暂存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执行，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6、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5 年 3 月完成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2、《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4 年 8 月完成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 3、《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 4、《海宁恒逸热电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4 年 7 月完成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 5、《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4 年 7 月完成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 6、《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3 年 11 月完成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 7、《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3 年 8 月完成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 8、《宿迁恒源热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3 年 2 月完成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 9、《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5 年 1 月完成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 10、《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6 月完成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 11、《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3 年 9 月完成修订、评审及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7、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各子公司均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建立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确保各项污染物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自行监测方案已在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系统进行公开，公司严格按照监测方案开展污染源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达标排放，同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定期开展监测。

8、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企业不仅是赢取利益最大化的经济体，更是经济财富积累、社会文明进步、环境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推动者。公司认真贯彻国家和地方政府生态环境的要求，切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以防治污染为核心，以达标排放为基础，积极响应蓝天保卫战，大力推进清洁化改造，继续进行废气污染治理，取得积极进展和成效，切实提升生态环境水平。

2024 年，公司各参控股公司环保投入共计约 4 亿元，计提环保税 188 万元。其中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投入约 8,000 万元，对燃煤导热油锅炉进行了升级改造，降低污染物排放标准，减少污染物排放量；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投入约 50 万元，对油烟净化器进行了更新；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投入约 221 万，对纺丝 AB 车间油烟净化器进行了多合一改造，提高了 VOCs 处理效率；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投入约 80 万元，对锅炉烟气脱硝设施进行 SCR 改造，提高脱硝效率；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投入约 64 万元，对污水站废气备用处理设施和纺丝废气检测口进行了规范化改造；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投入约 170 万元，对一期 VOC 处理设施、污水提升池进行改造，降低废气、废水排放量，减少数据的异常；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投入约 566 万元，对燃煤导热油锅炉及烟气的脱硝、脱硫和除尘设施进行改造，降低污染物排放标准，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9、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提高燃煤品质，使化工原料轻质化；通过节能灯改造、空压机合并使用和设备更新等一系列措施，减少了企业的用电消耗。积极利用太阳能光热发电，公司厂房屋顶建立光热发电与光伏发电试验基地。鼓励公司员工采用新能源汽车作为交通工具，新增新能源场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加强对员工的生态文明科普教育，将绿色低碳理念有机融入生活、生产中，积极宣传和张贴广告，开展全员环境日、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增强员工绿色低碳意识。

10、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 或子 公司 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 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恒逸 高新	5月23日检查发现未经报批环评文件，新建的2台24.5MW天然气炉和2台52.5MW燃煤锅炉于2022年4月开始建设，9月建成，12月投入使用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	罚款50.01万	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已取得该项目环评批复
恒逸 高新	5月23日检查发现未经报批环评文件，新建的2台24.5MW天然气炉和2台52.5MW燃煤锅炉于2022年4月开始建设，9月建成，12月投入使用，未开展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存在环保设施未经验收建设项目投入使用的行为	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	罚款37.60万	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已完成该项目的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双兔 新材 料	5月23日检查发现未经报批环评文件，新建的3台70t/h（49MW）燃煤锅炉于2022年3月开始建设，8月建成，12月投入使用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	罚款56.09万	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已取得该项目环评批复
双兔 新材 料	5月23日检查发现未经报批环评文件，新建的3台70t/h（49MW）燃煤锅炉于2022年3月开始建设，8月建成，12月投入使用，未开展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存在环保设施未经验收建设项目投入使用的行为	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	罚款37.60万	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已完成该项目的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公司 或子 公司 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 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宿迁 逸达	9 月 19 日检查发现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开展废水镉 2023 年 12 月份的自行检测	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	罚款 2 万元	未对公司生产 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以后每月对镉进行 自行检测
嘉兴 逸鹏	消防喷淋泵 2 号泵故障，无法远程启动，该单位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的行为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罚款 1.50 万 元	未对公司生产 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立即对该消防泵远 程启泵功能进行修复， 并通过验收
嘉兴 逸鹏	立体库与纺织二车间之间的消防车通道上放置货物，导致消防车无法通行，该单位占用消防车通道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	罚款 3.50 万 元	未对公司生产 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立即对现场货物进 行清理，确保消防通道 畅通
嘉兴 逸鹏	纺丝二期 A 幢一层北侧擅自将生产车间变更为原料和成品仓库，占地面积超过 1000 平方米，未按要求设置排烟设施；立体库、纺织二车间之间输送连廊未设置自动灭火系统，消防设施设置不符合标准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罚款 3.50 万 元	未对公司生产 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立即对车间货物进 行清空处理；并在连廊 处安装了自动灭火设施
嘉兴 逸鹏	①两个丙类仓库出口堆物堵塞；②柴油卸车区域未设置静电消除设施、静电夹失效；③加油机所在区域未采取通风措施，周边电气未防爆、未设置可燃气体浓度报警装置及静电消除装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第四十一	罚款 18 万元	未对公司生产 经营产生影响	①清理仓库出口杂物； ②增加静电消除设施； ③增加防爆设施及可燃

公司 或子 公司 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 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置；④柴油卸车区、加油区及储罐未经正规设计及安全评价； ⑤仓库内部设有办公室，没有直通室外的安全出口；⑥空分 储罐区氮气储罐检修人孔未采取有限空间硬隔离措施	条第二款			气体探测器；④委托第 三方开展安全评价；⑤ 停用仓库办公室；⑥完 善有限空间防护措施
嘉兴 逸鹏	“3·22”导热油锅炉火灾事故中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 设备安全法》第十八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的情形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十 八条、第四十一条、第 四十二条的情形	罚款 15 万元	未对公司生产 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对该事故锅炉进行 了重新更换，并加强岗 位安全操作规程培训， 修订事故应急预案。
石化 有限	未根据职业健康检查编号为(萧开)职检字第(2022-0072)号、编 号为(萧开)职检字第(2022-0073)号的情况，安排共 13 人进行职 业健康检查复查	违反了《用人单位职业 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 法》第十七条第三项	罚款 2.70 万 元	未对公司生产 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已安排 13 人进行职 业健康检查复查

11、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已按要求进行公开。

12、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公司环保方面的重大决策。公司设立健康、安全与环境（HSE）管理委员会，对公司的 HSE 工作实行全面监督管理；各子公司设置有专职环保部门负责日常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监测体制并委托环境管理监测部门对全厂进行水、气、声、渣的监测，掌握污染动态。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3、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 年环境、社会、治理（ESG）报告》。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4 年，公司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职业病新增发病人数为零。公司始终把安全作为发展的第一要素，全面履行安全管理主体责任，狠抓各个环节的安全管理工作。

一是积极落实安全责任，年初分别与各子公司、相关部门签订《安全环保生产目标责任书》，明确安全生产责任，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形成一级促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格局。

二是积极推动所属子公司安全标准化体系建设和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建设，公司道路运输领域保持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危险化学品生产领域保持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达标、化学纤维制造领域 80%企业实现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达标，其它子公司正在逐步创建完善。

三是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工作，通过综合检查、外部专家专项检查、蹲点检查等方式强化安全监督检查的深度和专业度，年度隐患整改完成率达到 100%。

四是加大安全生产投入，积极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和新设备，不断改善安全生产条件，持续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全年，公司共计投入安全费用 1.69 亿元。

五是注重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全员安全意识。安全培训体系覆盖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和设备作业人员、其他从业人员以及承（分）包和劳务人员，全年开展教育培训 37,497 人次，培训完成率和合格率达到 100%，做到了重点突出、全员覆盖。

六是构建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全年公司下属子公司接受主管单位常规性安全检查 47 次，未出现任何违规和处罚情况，未发现重大安全生产隐患。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实业报国”理念，将公益慈善融入企业基因，以责任之心践行大爱担当，以“向善而行”为发展底色，通过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教育捐赠、社区共建、环境保护等各类公益活动，既彰显新时代企业的社会价值担当，更以涓滴之力推动社会进步，与各方伙伴携手共绘美好生活图景。

2024 年，公司及控股股东恒逸集团累计捐赠 2,877 万元，部分情况如下：

（1）教育是民族振兴和社会进步的基石，是知识创新与人才培养的核心载体，更是推动国家繁荣、实现人民幸福的长远工程。

1）公司积极响应新时代教育公益号召，报告期内捐赠 2.53 万元，用于发放钦州市第二中学 2021 级“筑梦班”奖学金。“筑梦班”项目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大力支持的“教育精准扶贫”项目，资助对象为品学兼优的贫困高中学生，2021 级“筑梦班”由广西民族教育发展基金会和公司共同资助。自资助以来，公司累计捐赠 42.33 万元，用于支付学费、生活费、日常购买学习、体育用品及专项奖学金。2024 年，该班高考交出亮眼成绩单。50 名寒门学子全部跨入本科院校，其中，12 人被“985 双一流高校”录取，17 人被“211 高校”录取，48 人超过特控线；

2）恒逸集团与东华大学签订合作协议，合作期内恒逸集团将投入 1,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支持东华大学的科研开发、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2024 年已落实捐赠 100 万元；

3）2024 年，公司向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1,000 万，捐赠款项纳入“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恒逸卓越发展基金”统一管理，主要用于支持浙江大学人才引进及“双一流”建设；

4）恒逸集团与萧山区人民教育基金会签订《恒逸教育奖励基金捐赠协议书》，设立留本冠名基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定向用于奖励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和名优教师奖励，2024 年已落实捐赠 100 万元。

（2）为支持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发展，促进行业进步，2024 年，恒逸集团向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恒逸基金捐赠 80 万；

（3）为发展宁波市北仑区慈善事业，助力城市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以公益力量赋能城市安全体系建设，公司捐赠 3 万元，注入戚家山街道“安全守护”消防公益基金；

（4）自 2016 年起，公司先后建立环保公益基金及新时代文明实践慈善基金，2024 年公司捐赠 30 万元，主要用于宁波市北仑区环保公益及慈善项目，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捐赠 190 万元；

（5）公司的发展离不开邻里的支持，为推动周边关系及邻里和谐，着力塑造友善、互助、文明、和谐的邻里关系，全面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人文环境，公司捐赠 14.60 万元，用于赞助街道文化活动、周边社区及学校的活动，投身公益事业；

（6）为支持文莱本地人才的成长和发展，创造积极的互动，加强恒逸文莱与社区之间的联系，保护当地的生物多样性和自然环境，恒逸文莱推出“面向未来”、“恒逸关怀”、“恒逸一个地球”等多个项目，助力文莱“2035 宏愿”的实现。

1）“面向未来”项目专注于支持本地人才的培养和发展，促进青年创业精神，并赋能恒逸文莱的员工，主要包括联合奖学金及合作项目、学生奖项及书籍奖学金赞助等，2024 年实际支出 142.55 万美元。

2）“恒逸关怀”项目主要赞助社区活动和国家活动，以及组织捐赠活动以帮助贫困家庭和孤儿，努力促进社区内的团结、关爱、进步和包容性，加强和支持国家及社区发展，2024 年实际支出 10.04 万美元。

3）“一个地球”项目主要为保护和维持文莱的生物多样性与自然环境，如当地社区提供清洁能源，尤其是在缺乏可靠能源供应或公共设施（如公园和学校）的偏远地区；赞助并参与以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和绿色经济为主题的活动，与环保非政府组织合作，恢复因勘探和开采活动受影响的地区，重点进行生物多样性恢复等，2024 年实际支出 1.78 万美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恒逸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邱建林	关于独立运作的承诺	承诺保证恒逸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企业与公司人员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上的独立。	2010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实际控制人邱建林无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恒逸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邱建林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不与公司同业竞争。	2010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实际控制人邱建林无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恒逸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邱建林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0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实际控制人邱建林无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恒逸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邱建林	关于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2010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实际控制人邱建林无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恒逸集团及其他方	其他承诺	承诺浙江逸盛、逸盛投资股权调整不会增加恒逸石化或相关下属子公司现实或潜在的税负。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为前提，如由于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或其它原因导致恒逸石化或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就上述股权调整被要求补交税款或被税务机关追缴税款的，则重组方承诺将以现金及时、全额补偿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损失。	2010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恒逸集团无违反该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恒逸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邱建林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19 年 04 月 25 日	“恒逸转债”存续期间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邱建林无违反该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全力支持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审议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若有投票权）；5、本人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19 年 04 月 25 日	“恒逸转债”存续期间	截至目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违反该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恒逸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邱建林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1年05月31日	“恒逸转2”存续期间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邱建林无违反该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1年05月31日	“恒逸转债”存续期间	截至目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违反该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海南恒盛元国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不会与作为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之一的聚酯纤维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产生同业竞争。补充承诺：自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上海恒逸聚酯纤维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交易之日起，上海恒逸聚酯纤维有限公司永久性关停现有生产装置，不再参与或新增任何可能与公司产业同业竞争的领域。同时，上海恒逸聚酯纤维有限公司将现有资产进行拆分处置，以彻底解决该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2016 年 03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海南恒盛元国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无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其他承诺	恒逸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恒逸投资	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承诺函	本公司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保证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所增持股份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锁定。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及恒逸投资无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4 户，比上年度增加 4 户，减少 2 户，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立明、殷燕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2、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3、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控审计费 5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可同类交易市价
逸盛大化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PTA	市场价	市场价	38,152.38	1.22%	80,3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销售商品	PIA	市场价	市场价	29,152.83	16.52%	29,5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PX	市场价	市场价	11,482.50	1.37%	15,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海南逸盛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PTA	市场价	市场价	105,302.89	3.37%	120,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销售商品	PX	市场价	市场价	382,614.27	45.78%	500,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PIA	市场价	市场价	48,126.77	27.27%	54,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逸盛新材料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PTA	市场价	市场价	1,211,640.53	38.74%	1,500,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销售商品	PX	市场价	市场价	6,353.45	0.76%	7,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提供劳务	货物运输	市场价	市场价	6,744.66	7.33%	7,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恒逸己内酰胺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动力及能源品	市场价	市场价	47,223.89	100.00%	49,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辅助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166.89	2.98%	1,9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销售商品	动力及能	市场价	市场价	110,918.94	70.59%	160,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源品								
			苯	市场价	市场价	47,386.22	7.76%	50,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提供劳务	货物运输	市场价	市场价	454.75	0.49%	55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工程管理	市场价	市场价	2,428.5	65.96%	3,5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恒逸锦纶	最终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货物运输	市场价	市场价	1,199.38	1.30%	1,2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销售商品	辅助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2,302.14	45.97%	3,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采购商品	锦纶切片	市场价	市场价	5,748	24.91%	25,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绍兴恒鸣	最终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	聚酯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007,659.79	16.46%	1,020,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包装物	市场价	市场价	2,488.52	29.50%	5,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销售商品	设备	市场价	市场价	6,551.5	67.44%	6,7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包装物	市场价	市场价	2,983.2	33.01%	3,5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辅助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2,984.25	46.17%	4,5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能源品	市场价	市场价	32,999.89	21.00%	35,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提供劳务	托管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69.81	100.00%	18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商标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398.72	100.00%	1,5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货物运输	市场价	市场价	11,951.59	12.99%	12,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工程管理	市场价	市场价	554.27	15.05%	1,2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杭州逸宸	最终母公司之控股	采购商品	锦纶切片	市场价	市场价	17,330.37	75.09%	33,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提供劳务	货物运输	市场价	市场价	2,199.7	2.39%	3,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子公司	销售商品	辅助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2,706.01	54.03%	3,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恒骐环保	最终母公 司之合营 公司	销售商品	动力及能 源品	市场价	市场价	3,216.55	2.05%	3,000	是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青峙码头	上市公司 董事担任 董事的关 联法人	采购劳务	货物装卸	市场价	市场价	2,324.98	2.63%	6,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杭州逸璟	最终母公 司之控股 子公司	采购劳务	租赁服务	市场价	市场价	2,156.55	9.08%	3,9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采购商品	设备	市场价	市场价	10,662.75	12.34%	17,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香港逸天	最终母公 司之控股 子公司	采购商品	原油	市场价	市场价	1,117,935.7	34.29%	1,200,000	否	票据/现款	市场价
合计				--	--	4,285,673.14	--	4,965,430	--	--	--
披露日期及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2024 年 8 月 24 日、2024 年 12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2024-085、2024-139）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充分利用公司及重要关联方的优势资源，保证重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和电力的稳定持续输送，保障公司下游产品的销售，实现公司对上游产品经营的尝试，有利于巩固产业链一体化优势。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或电力部门确定的电价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正面影响。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香港逸天	最终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股权转让	出售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100%股权	市场价值	\$179.48	0	\$180.26	现金	\$0.79	不适用	不适用
恒逸集团	控股股东	受让股权	购买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股权	市场价值	26,583.58	31,511.23	31,500	现金	-	2024 年 9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orgId=gssz0000703&announcement

											tId=1221276140 &announcement Time=2024-09- 24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 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 余额 (万元)
逸盛新材料	联营企业	委托贷款	否	78,714.92	0	80,445.31	4.785%	1,730.39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不适用				

(2)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恒逸集团	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0	575,965	575,965	3.45%	0	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不适用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海南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95,000	2024 年 07 月 08 日	67,345.50	一般保证	2024-7-8 至 2025-11-17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95,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67,345.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95,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67,345.5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石化有限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13,268.44	2023 年 04 月 12 日	113,268.44	一般保证	2023-4-12 至 2024-12-28	是	是
石化有限	2022 年 12 月 07 日	3,304.24	2024 年 01 月 19 日	3,304.24	一般保证	2024-1-19 至 2024-4-18	是	是
石化有限	2024 年 02 月 01 日	41,482.34	2024 年 02 月 22 日	41,482.34	一般保证	2024-2-22 至 2024-4-29	是	是
恒逸高新	2022 年 12 月 07 日	83,780	2023 年 02 月 07 日	83,780	一般保证	2023-2-7 至 2024-12-27	是	是
恒逸高新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5,000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5,000	一般保证	2024-1-1 至 2024-6-30	是	是
恒逸高新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6,000	2024 年 02 月 20 日	36,000	一般保证	2024-2-20 至 2024-8-31	是	是
恒逸高新	2022 年 12 月 07 日	64,520	2023 年 10 月 24 日	64,520	一般保证	2023-10-24 至 2024-12-9	是	是
恒逸高新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0,000	2024 年 02 月 02 日	30,000	一般保证	2024-2-2 至 2024-11-1	是	是

恒逸聚合物	2022 年 12 月 07 日	39,300	2023 年 01 月 04 日	23,580	一般保证	2023-1-4 至 2024-12-28	是	是
恒逸聚合物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2,600	2024 年 01 月 01 日	7,560	一般保证	2024-1-1 至 2024-6-30	是	是
恒逸聚合物	2022 年 12 月 07 日	5,000	2023 年 11 月 30 日	3,000	一般保证	2023-11-30 至 2024-11-29	是	是
恒逸聚合物	2024 年 02 月 01 日	7,400	2024 年 02 月 19 日	4,440	一般保证	2024-2-19 至 2024-8-19	是	是
恒逸聚合物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2,600	2024 年 06 月 20 日	7,560	一般保证	2024-6-20 至 2024-12-31	是	是
双兔新材料	2022 年 12 月 07 日	73,400	2023 年 03 月 24 日	73,400	一般保证	2023-3-24 至 2024-12-28	是	是
双兔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5,000	2024 年 02 月 23 日	25,000	一般保证	2024-2-23 至 2024-11-18	是	是
双兔新材料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3,000	2023 年 12 月 18 日	13,000	一般保证	2023-12-18 至 2024-12-12	是	是
浙江逸盛	2022 年 01 月 22 日	20,000	2022 年 03 月 22 日	14,000	一般保证	2022-3-22 至 2024-3-20	是	是
浙江逸盛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06,435	2023 年 01 月 04 日	74,504.5	一般保证	2023-1-4 至 2024-12-6	是	是
太仓逸枫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5,370	2023 年 01 月 03 日	15,370	一般保证	2023-1-3 至 2024-3-23	是	是
太仓逸枫	2022 年 12 月 07 日	5,000	2023 年 07 月 10 日	5,000	一般保证	2023-7-10 至 2024-7-9	是	是
太仓逸枫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2,000	2024 年 01 月 03 日	12,000	一般保证	2024-1-3 至 2024-12-31	是	是
太仓逸枫	2024 年 02 月 01 日	50	2024 年 02 月 29 日	50	一般保证	2024-2-29 至 2024-8-28	是	是
宿迁逸达	2022 年 12 月 07 日	7,000	2023 年 06 月 25 日	7,000	一般保证	2023-6-25 至 2024-6-19	是	是
宿迁逸达	2022 年 12 月 07 日	5,000	2023 年 07 月 26 日	5,000	一般保证	2023-7-26 至 2024-7-22	是	是
香港天逸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6,547.86	2023 年 10 月 07 日	16,547.86	一般保证	2023-10-7 至 2024-3-21	是	是
香港天逸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3,555.44	2024 年 03 月 11 日	13,555.44	一般保证	2024-3-11 至 2024-11-29	是	是
嘉兴逸鹏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0,0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10,000	一般保证	2023-10-10 至 2024-4-9	是	是

嘉兴逸鹏	2024 年 02 月 01 日	9,999	2024 年 04 月 18 日	9,999	一般保证	2024-4-18 至 2024-10-18	是	是
嘉兴逸鹏	2022 年 12 月 07 日	60,000	2023 年 09 月 01 日	60,000	一般保证	2023-9-1 至 2024-11-23	是	是
海宁热电	2020 年 01 月 16 日	6,250	2020 年 04 月 24 日	6,250	一般保证	2020-4-24 至 2024-6-10	是	是
海宁新材料	2021 年 01 月 22 日	12,750	2022 年 01 月 04 日	12,750	一般保证	2022-1-4 至 2024-1-4	是	是
海宁新材料	2022 年 01 月 22 日	675	2022 年 10 月 21 日	675	一般保证	2022-10-21 至 2024-10-21	是	是
海宁新材料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1,575	2023 年 01 月 06 日	11,575	一般保证	2023-1-6 至 2024-11-21	是	是
海宁新材料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3,500	2024 年 01 月 05 日	13,500	一般保证	2024-1-5 至 2024-9-30	是	是
海宁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0,000	2024 年 05 月 17 日	10,000	一般保证	2024-5-17 至 2024-11-13	是	是
海宁新材料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0,000	2024 年 01 月 04 日	20,000	一般保证	2024-1-4 至 2024-7-4	是	是
海宁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2,000	2024 年 02 月 19 日	32,000	一般保证	2024-2-19 至 2024-8-1	是	是
海宁新材料	2021 年 01 月 22 日	17,259	2021 年 04 月 20 日	17,259	一般保证	2021-4-20 至 2024-10-26	是	是
福建逸锦	2020 年 01 月 16 日	12,029.28	2020 年 05 月 26 日	10,826.35	一般保证	2020-5-26 至 2024-11-21	是	是
福建逸锦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000	2024 年 03 月 12 日	2,700	一般保证	2024-3-12 至 2024-9-13	是	是
恒逸新加坡	2022 年 12 月 07 日	73,875.68	2023 年 07 月 06 日	51,712.98	一般保证	2023-7-6 至 2024-3-22	是	是
恒逸新加坡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4,376.8	2024 年 01 月 05 日	10,063.76	一般保证	2024-1-5 至 2024-7-3	是	是
恒逸新加坡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03,953.83	2024 年 02 月 13 日	72,767.68	一般保证	2024-2-13 至 2024-11-22	是	是
恒逸文莱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02,382.95	2023 年 10 月 09 日	141,668.07	一般保证	2023-10-9 至 2024-5-30	是	是
恒逸文莱	2022 年 12 月 07 日	50,000	2024 年 01 月 05 日	35,000	一般保证	2024-1-5 至 2024-4-5	是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481,409.19	2024 年 03 月 05 日	336,986.43	一般保证	2024-3-5 至 2024-12-27	是	是

石化有限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04,437.68	2024 年 05 月 10 日	104,437.68	一般保证	2024-5-10 至 2025-10-18	否	是
石化有限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0,000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000	一般保证	2024-1-9 至 2025-2-5	否	是
石化有限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32,500	2024 年 03 月 14 日	132,500	一般保证	2024-3-14 至 2025-11-26	否	是
石化有限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2,000	2024 年 08 月 01 日	32,000	一般保证	2024-8-1 至 2025-2-1	否	是
石化有限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3,000	2024 年 08 月 01 日	23,000	一般保证	2024-8-1 至 2025-3-24	否	是
恒逸高新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5,000	2024 年 01 月 18 日	15,000	一般保证	2024-1-18 至 2025-1-17	否	是
恒逸高新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03,080	2024 年 02 月 04 日	103,080	一般保证	2024-2-4 至 2025-11-13	否	是
恒逸高新	2022 年 12 月 07 日	5,000	2024 年 01 月 31 日	5,000	一般保证	2024-1-31 至 2025-1-25	否	是
恒逸高新	2024 年 02 月 01 日	88,156	2024 年 07 月 18 日	88,156	一般保证	2024-7-18 至 2025-11-13	否	是
恒逸高新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6,000	2024 年 05 月 30 日	26,000	一般保证	2024-5-30 至 2025-11-12	否	是
恒逸聚合物	2022 年 12 月 07 日	6,000	2024 年 01 月 04 日	3,600	一般保证	2024-1-4 至 2025-1-17	否	是
恒逸聚合物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000	2024 年 03 月 08 日	1,800	一般保证	2024-3-8 至 2025-3-14	否	是
恒逸聚合物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000	2024 年 12 月 04 日	12,000	一般保证	2024-12-4 至 2025-12-3	否	是
恒逸聚合物	2024 年 02 月 01 日	5,000	2024 年 11 月 12 日	3,000	一般保证	2024-11-12 至 2025-11-12	否	是
恒逸聚合物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0,000	2024 年 05 月 30 日	6,000	一般保证	2024-5-30 至 2025-5-29	否	是
双兔新材料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5,000	2024 年 01 月 10 日	15,000	一般保证	2024-1-10 至 2025-6-3	否	是
双兔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71,800	2024 年 06 月 07 日	71,800	一般保证	2024-6-7 至 2025-10-29	否	是
双兔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65,000	2024 年 08 月 09 日	65,000	一般保证	2024-8-9 至 2027-9-20	否	是
双兔新材料	2022 年 12 月 07 日	8,000	2024 年 01 月 18 日	8,000	一般保证	2024-1-18 至 2025-1-17	否	是

双兔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2,999.75	2024 年 08 月 06 日	32,999.75	一般保证	2024-8-6 至 2025-11-21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240	2023 年 11 月 13 日	1,568	一般保证	2023-11-13 至 2025-11-12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5,000	2024 年 01 月 02 日	10,500	一般保证	2024-1-2 至 2025-5-2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24,555	2024 年 02 月 20 日	87,188.5	一般保证	2024-2-20 至 2026-10-15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5,000	2024 年 11 月 27 日	3,500	一般保证	2024-11-27 至 2025-5-27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57,727.8	2024 年 02 月 06 日	40,409.46	一般保证	2024-2-6 至 2025-12-9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1,816.72	2024 年 07 月 03 日	15,271.7	一般保证	2024-7-3 至 2025-4-16	否	是
太仓逸枫	2024 年 02 月 01 日	6,950	2024 年 02 月 29 日	6,950	一般保证	2024-2-29 至 2025-3-28	否	是
太仓逸枫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000	2024 年 03 月 26 日	3,000	一般保证	2024-3-26 至 2025-3-25	否	是
宿迁逸达	2024 年 02 月 01 日	8,000	2024 年 06 月 28 日	8,000	一般保证	2024-6-28 至 2025-7-22	否	是
宿迁逸达	2024 年 02 月 01 日	5,000	2024 年 08 月 26 日	5,000	一般保证	2024-08-26 至 2025-02-26	否	是
宿迁逸达	2024 年 02 月 01 日	8,000	2024 年 05 月 17 日	8,000	一般保证	2024-5-17 至 2025-5-16	否	是
嘉兴逸鹏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0,000	2024 年 04 月 02 日	10,000	一般保证	2024-4-2 至 2025-4-1	否	是
嘉兴逸鹏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0,000	2024 年 10 月 23 日	10,000	一般保证	2024-10-23 至 2025-04-23	否	是
嘉兴逸鹏	2024 年 02 月 01 日	60,000	2024 年 09 月 04 日	60,000	一般保证	2024-9-4 至 2025-09-05	否	是
海宁热电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5,250	2020 年 04 月 24 日	25,250	一般保证	2020-4-24 至 2029-12-10	否	是
海宁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4,000	2024 年 09 月 27 日	14,000	一般保证	2024-9-27 至 2026-9-27	否	是
海宁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000	2024 年 03 月 27 日	20,000	一般保证	2024-3-27 至 2025-3-26	否	是
海宁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000	2024 年 08 月 20 日	20,000	一般保证	2024-8-20 至 2025-6-11	否	是

海宁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000	2024 年 07 月 09 日	20,000	一般保证	2024-7-9 至 2025-7-10	否	是
海宁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2,000	2024 年 08 月 01 日	32,000	一般保证	2024-8-1 至 2025-2-1	否	是
海宁新材料	2021 年 01 月 22 日	97,627	2021 年 04 月 20 日	97,627	一般保证	2021-4-20 至 2029-4-26	否	是
福建逸锦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1,652.71	2020 年 05 月 26 日	19,487.44	一般保证	2020-5-26 至 2028-5-21	否	是
福建逸锦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000	2024 年 09 月 13 日	2,700	一般保证	2024-9-13 至 2025-3-13	否	是
广西新材料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78,146.8	2023 年 01 月 13 日	278,146.8	一般保证	2023-1-13 至 2032-12-25	否	是
广西新材料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5,192.05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5,192.05	一般保证	2024-1-1 至 2032-12-25	否	是
广西新材料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26,063.58	2024 年 02 月 07 日	126,063.58	一般保证	2024-2-7 至 2032-12-25	否	是
香港天逸	2024 年 02 月 01 日	8,134.19	2024 年 11 月 05 日	8,134.19	一般保证	2024-11-5 至 2025-1-20	否	是
恒逸新加坡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12,877	2024 年 09 月 30 日	79,013.9	一般保证	2024-9-30 至 2025-5-16	否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50,000	2024 年 12 月 27 日	35,000	一般保证	2024-12-27 至 2025-3-27	否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1,309.34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1,916.54	一般保证	2024-12-27 至 2025-6-4	否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62,757.13	2024 年 11 月 12 日	113,929.99	一般保证	2024-11-12 至 2025-5-26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35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303,112.2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35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976,222.5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石化有限	2022 年 12 月 07 日	30,500	2023 年 03 月 16 日	30,500	一般保证	2023-3-16 至 2024-12-10	是	是

石化有限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6,750	2024 年 02 月 09 日	26,750	一般保证	2024-2-9 至 2024-9-6	是	是
恒逸高新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307.57	2024 年 02 月 09 日	3,307.57	一般保证	2024-2-9 至 2024-5-9	是	是
恒逸高新	2022 年 12 月 07 日	44,881.89	2023 年 06 月 21 日	44,881.89	一般保证	2023-6-21 至 2024-12-5	是	是
恒逸聚合物	2022 年 12 月 07 日	34,555	2023 年 02 月 16 日	20,733	一般保证	2023-2-16 至 2024-8-23	是	是
恒逸聚合物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0,000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2,000	一般保证	2023-12-27 至 2024-11-1	是	是
恒逸聚合物	2022 年 12 月 07 日	8,400	2023 年 08 月 31 日	5,040	一般保证	2023-8-31 至 2024-8-23	是	是
恒逸聚合物	2022 年 12 月 07 日	7,700	2024 年 01 月 16 日	4,620	一般保证	2024-1-16 至 2024-7-12	是	是
浙江逸盛	2022 年 01 月 22 日	5,000	2022 年 02 月 25 日	3,500	一般保证	2022-2-25 至 2024-8-23	是	是
浙江逸盛	2022 年 12 月 07 日	79,650	2023 年 02 月 27 日	55,755	一般保证	2023-2-27 至 2024-12-2	是	是
浙江逸盛	2022 年 12 月 07 日	45,594.2	2024 年 01 月 03 日	31,915.94	一般保证	2024-1-3 至 2024-12-5	是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5,457.5	2024 年 04 月 03 日	10,820.25	一般保证	2024-4-3 至 2024-12-31	是	是
恒逸高新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0,000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000	一般保证	2023-12-28 至 2024-12-26	是	是
恒逸高新	2022 年 12 月 07 日	5,000	2024 年 01 月 26 日	5,000	一般保证	2024-1-26 至 2024-12-26	是	是
海宁新材料	2019 年 01 月 23 日	6,456.23	2019 年 09 月 15 日	6,456.23	一般保证	2019-9-15 至 2024-12-23	是	是
海宁新材料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92.74	2020 年 03 月 29 日	2,092.74	一般保证	2020-3-29 至 2024-11-11	是	是
恒逸文莱	2022 年 12 月 07 日	42,760.8	2023 年 11 月 20 日	29,932.56	一般保证	2023-11-20 至 2024-5-20	是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71,268	2024 年 05 月 14 日	49,887.6	一般保证	2024-5-14 至 2024-12-2	是	是
恒逸文莱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43,553.57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70,487.5	一般保证	2023-10-27 至 2024-3-26	是	是
恒逸文莱	2022 年 01 月 22 日	132,338.44	2022 年 05 月 27 日	92,636.91	一般保证	2022-5-27 至 2024-9-30	是	是

恒逸文莱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4,376.8	2024 年 01 月 24 日	10,063.76	一般保证	2024-1-24 至 2024-4-24	是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682,474.44	2024 年 02 月 02 日	477,732.11	一般保证	2024-2-2 至 2024-12-24	是	是
石化有限	2022 年 12 月 07 日	9,800	2023 年 11 月 29 日	9,800	一般保证	2023-11-29 至 2025-11-22	否	是
石化有限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5,730	2024 年 08 月 21 日	35,730	一般保证	2024-8-21 至 2025-9-5	否	是
石化有限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5,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5,000	一般保证	2024-12-26 至 2025-12-19	否	是
恒逸高新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9,710	2024 年 06 月 20 日	39,710	一般保证	2024-6-20 至 2025-12-5	否	是
宁波恒逸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000	2024 年 01 月 25 日	700	一般保证	2024-1-25 至 2025-1-24	否	是
宁波恒逸	2024 年 02 月 01 日	9,000	2024 年 09 月 06 日	6,300	一般保证	2024-9-6 至 2025-4-27	否	是
宁波恒逸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2,580.86	2024 年 09 月 06 日	8,806.6	一般保证	2024-9-6 至 2025-9-5	否	是
恒逸聚合物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300	2024 年 01 月 12 日	780	一般保证	2024-1-12 至 2025-1-31	否	是
恒逸聚合物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4,800	2024 年 07 月 19 日	20,880	一般保证	2024-7-19 至 2025-9-26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2 年 01 月 22 日	7,500	2022 年 02 月 25 日	5,250	一般保证	2022-2-25 至 2026-2-22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4,300	2024 年 01 月 18 日	3,010	一般保证	2024-1-18 至 2025-1-16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49,267	2024 年 04 月 09 日	34,486.9	一般保证	2024-4-9 至 2026-3-5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694.42	2024 年 12 月 16 日	1,886.09	一般保证	2024-12-16 至 2025-3-16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79,235.8	2024 年 07 月 22 日	55,465.06	一般保证	2024-7-22 至 2025-12-5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500	2024 年 12 月 27 日	1,750	一般保证	2024-12-27 至 2025-12-27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8,000	2024 年 10 月 09 日	12,600	一般保证	2024-10-09 至 2025-04-09	否	是
浙江逸盛	2024 年 02 月 01 日	4,200	2024 年 08 月 06 日	2,940	一般保证	2024-8-6 至 2025-2-6	否	是

恒逸高新	2022 年 12 月 07 日	15,500	2024 年 01 月 30 日	15,500	一般保证	2024-1-30 至 2025-1-24	否	是	
恒逸高新	2024 年 02 月 01 日	7,500	2024 年 05 月 15 日	7,500	一般保证	2024-5-15 至 2025-2-9	否	是	
海宁新材料	2019 年 01 月 23 日	31,489.28	2019 年 09 月 15 日	31,489.28	一般保证	2019-9-15 至 2029-12-23	否	是	
海宁新材料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2,510.09	2020 年 03 月 29 日	22,510.09	一般保证	2020-3-29 至 2030-5-11	否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74,710.12	2024 年 10 月 18 日	52,297.08	一般保证	2024-10-18 至 2025-2-21	否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161.12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4,112.78	一般保证	2024-10-24 至 2025-2-6	否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95,218.65	2024 年 09 月 25 日	66,653.06	一般保证	2024-09-25 至 2027-06-25	否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4,980.81	2024 年 12 月 30 日	10,486.56	一般保证	2024-12-30 至 2025-4-3	否	是	
恒逸文莱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12,275.65	2024 年 10 月 17 日	148,592.96	一般保证	2024-10-17 至 2025-3-17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1,57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1,175,284.3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1,57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624,236.46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02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545,742.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5,02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667,804.5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7.8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914,470.5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1,430,701.9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651,215.44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1)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银团向恒逸文莱提供 17.5 亿美元或等值境外人民币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8）。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1)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78,600	自有资金	0	0

2)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贷款对象类型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贷款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逸盛新材料	联营公司	4.785 %	78,600	自有资金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632.44	1,632.44	1,632.44	0	是	是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703&stockCode=000703&announcementId=1218182258&announcementTime=2023-10-28
合计			78,600	--	--	--	1,632.44	1,632.44	--	0	--	--	--

3)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 行 新 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239,675	0.52%				-271,900	-271,900	18,967,775	0.5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9,239,675	0.52%				-271,900	-271,900	18,967,775	0.5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239,675	0.52%				-271,900	-271,900	18,967,775	0.5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7,062,350	99.48%				284,082	284,082	3,647,346,432	99.48%
1、人民币普通股	3,647,062,350	99.48%				284,082	284,082	3,647,346,432	99.4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666,302,025	100.00%				12,182	12,182	3,666,314,207	100.00%

2、股份变动的原因

(1)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监事倪金美女士届满卸任已超过半年，其所持股份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73,000 股，公司监事王鹏先生因个人原因离任未满半年，其增持的 1,100 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2)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90 张“恒逸转债”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822 股；公司共有 1,183 张“恒逸转 2”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11,360 股，合计因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 12,182 股。

3、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1)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1027 号”文同意，公司 2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逸转债”，债券代码“127022”；

(2)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782 号”文同意，公司 30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逸转 2”，债券代码“127067”。

4、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报告期初总股本为 3,666,302,025 股，截止本报告期末，总股本为 3,666,314,207 股，变动原因系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业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每股收益》的规定，按调整后的股本数重新计算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 0.07 元/股，变动后的稀释每股收益为 0.07 元/股。

6、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7、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倪金美	273,000	0	273,000	0	监事届满卸任已满半年	2024 年 03 月 12 日
王鹏	0	1,100	0	1,100	监事因个人原因离任未 满半年	--
合计	273,000	1,100	273,000	1,1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业务，股份总数由期初 3,666,302,025 股，截至本报告期末变更至 3,666,314,207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1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5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61%	1,488,933,728	0	0	1,488,933,728	质押	264,050,000
杭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9%	256,338,027	0	0	256,338,027	不适用	0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一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3.11%	114,090,297	114,090,297	0	114,090,297	不适用	0

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8%	98,111,801	0	0	98,111,801	不适用	0
兴惠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	97,662,383	0	0	97,662,383	不适用	0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38%	87,167,750	0	0	87,167,750	不适用	0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锦溢欣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6%	72,030,334	0	0	72,030,334	不适用	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7%	61,152,097	-926,100	0	61,152,097	不适用	0
杭州博海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海汇金汇鑫 8 号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36%	49,936,900	0	0	49,936,900	不适用	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泓景 2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0%	47,841,104	0	0	47,841,10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杭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为恒逸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恒逸石化股份有							

		限公司一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自愿放弃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362,030,589 股公司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 9.8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 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1,488,933,728	人民币普通股	1,488,933,728
杭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	256,338,027	人民币普通股	256,338,027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一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	114,090,297	人民币普通股	114,090,297
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111,801	人民币普通股	98,111,801
兴惠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97,662,383	人民币普通股	97,662,383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87,167,750	人民币普通股	87,167,750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一华能信托·锦溢欣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2,030,334	人民币普通股	72,030,33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61,152,097	人民币普通股	61,152,097
杭州博海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博海汇金汇鑫 8 号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49,936,900	人民币普通股	49,936,9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泓景 29 号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47,841,104	人民币普通股	47,841,10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 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 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 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杭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为恒逸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 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 动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 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参见注 4）	1、公司股东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00,471,542 股，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 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8,462,186 股，合计持有 1,488,933,728 股。 2、公司股东杭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还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 户持有 256,338,027 股，合计持有 256,338,027 股。 3、公司股东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4,090,297 股，合计持有 114,090,297 股。 4、公司股东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 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7,167,750 股，合计持有 87,167,750 股。 5、公司股东杭州博海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海汇金汇鑫 8 号证券私募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还通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9,936,900 股，合计持有 49,936,900 股。		

2、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5、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恒逸集团	邱建林	1994 年 10 月 18 日	91330109143586141L	实业投资、生产销售纺织原料及产品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恒逸集团目前持有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916.SH，02016.HK）643,052,319 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2.34%。			

6、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7、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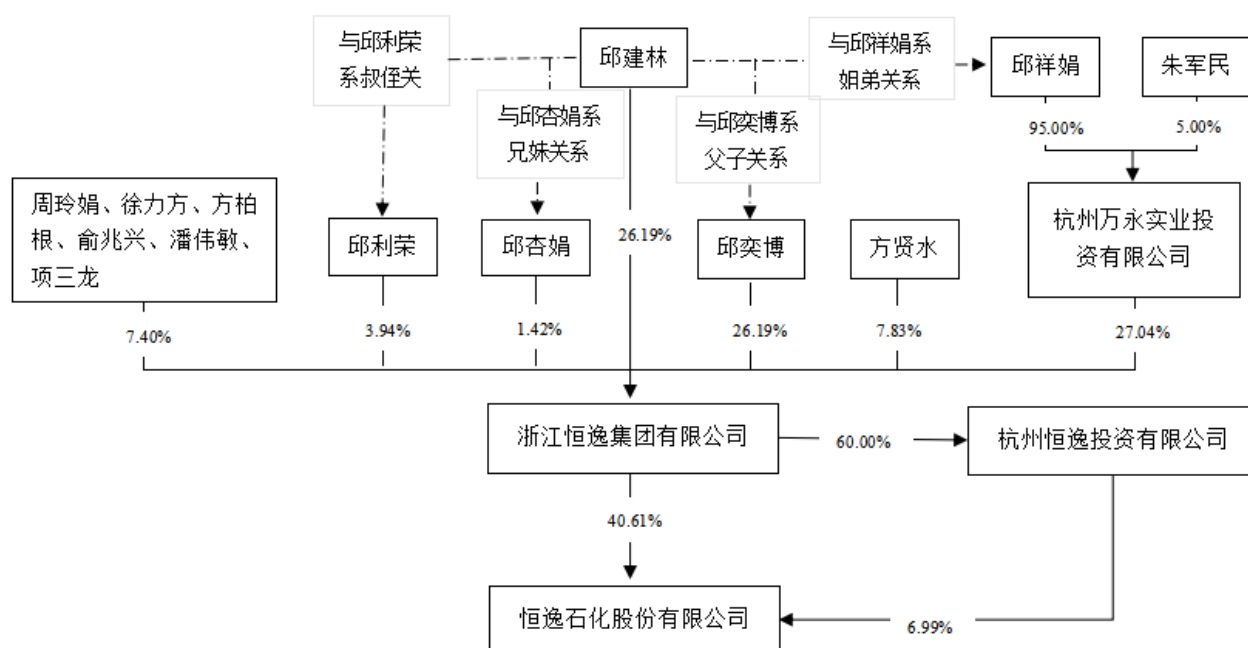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邱建林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 1994 年以来，邱建林先生一直担任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兼任担任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特邀副会长、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资深副会长等社会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邱建林先生为恒逸集团实际控制人，恒逸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40.61%的股份，通过恒逸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恒逸投资（恒逸集团持有 60%的恒逸投资股份）持有公司 6.99%的股份，因此，邱建林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8、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9、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邱建林持有恒逸集团 26.19% 股权，并通过与家族成员的一致行动安排实际控制恒逸集团 84.77% 的股权（2018 年 2 月 8 日，邱建林与杭州万永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邱祥娟、邱奕博、邱利荣、邱杏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持续有效，且依据该协议邱祥娟控制的万永实业、邱奕博、邱利荣和邱杏娟为邱建林的一致行动人，四位股东分别持有恒逸集团 27.04%、26.19%、3.94% 和 1.42% 股权）。而恒逸集团直接持有恒逸石化 40.61% 的股份并通过控股子公司恒逸投资持有恒逸石化 6.99% 的股份，合计控制恒逸石化 47.60% 的股份，邱建林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恒逸集团增持股份计划正处于实施过程中，截至 2025 年 4 月 8 日，恒逸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528,281,108 股，持股比例为 41.68%，通过恒逸投资持有公司 256,338,027 股，持股比例为 6.99%。控股股东恒逸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恒逸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84,619,135 股，持股比例为 48.68%，邱建林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10、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11、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1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1、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2023 年 12 月 16 日	不低于人民币 5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16 日-2024 年 12 月 15 日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122,212,697
2024 年 10 月 24 日	不低于人民币 12,5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	2024 年 10 月 22 日-2025 年 10 月 21 日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25,300,340

2、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恒逸转债（债券代码：127022）

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业务，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恒逸转债，债券代码：127022）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恒逸转债”转股价格为 11.50 元/股，调整后“恒逸转债”转股价格为 11.2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7 月 6 日起生效。

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业务，“恒逸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恒逸转债”转股价格为 11.20 元/股，调整后“恒逸转债”转股价格为 11.0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7 日起生效。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业务，“恒逸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恒逸转债”转股价格为 11.00 元/股，调整后“恒逸转债”转股价格为 10.9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26 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 2024 年 11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恒逸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7），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恒逸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0.91 元/股向下修正为 9.2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11 月 19 日起生效。

（2）恒逸转 2（债券代码：127067）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业务，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恒逸转 2，债券代码：127067）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恒逸转 2”转股价格为 10.50 元/股，调整后“恒逸转 2”转股价格为 10.4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26 日起生效。

2、累计转股情况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恒逸转债	2021 年 4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	20,000,000	2,000,000,000	193,800	17,035	0.0005%	1,999,806,200	99.99%
恒逸转 2	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8 年 7 月 20 日	30,000,000	3,000,000,000	329,900	31,495	0.0009%	2,999,670,100	99.99%

3、恒逸转债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5,512	88,551,200	4.43%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 (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82,101	88,210,100	4.41%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32,136	53,213,600	2.66%
4	易方达颐天配置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401,407	40,140,700	2.01%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兴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99,300	39,930,000	2.00%
6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62,726	36,272,600	1.81%
7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零七组合	其他	356,558	35,655,800	1.78%
8	南方基金宁远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51,596	35,159,600	1.76%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8,720	29,872,000	1.49%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7,004	28,700,400	1.44%

4、恒逸转 2 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中国人寿资管—中国银行—国寿资产—鼎坤优势甄选 2383 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5,040,499	504,049,900	16.80%
2	杭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4,011	214,401,100	7.15%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86,500	198,650,000	6.62%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5,100	163,510,000	5.45%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2,534	129,253,400	4.31%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87,219	98,721,900	3.29%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84,400	88,440,000	2.95%
8	中国人寿资管—中国银行—国寿资产—鼎坤优势甄选 2384 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708,060	70,806,000	2.36%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37,980	63,798,000	2.13%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0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其他	592,043	59,204,300	1.97%

5、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相关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63	0.66	-4.55%
资产负债率	71.42%	70.42%	1.00%
速动比率	0.40	0.43	-6.98%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利息保障倍数（倍）	0.96	1.10	-12.73%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2）可转债资信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及公司发行的恒逸转债与恒逸转 2 进行了跟踪评级，维持公司 AA+主体信用等级，并给予上述债券 AA+信用等级。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每年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

（3）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公司经营情况稳定，现金流充裕，资产规模及盈利能力稳步增长，资产负债率保持合理水平，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将保持稳定、充裕的资金，为未来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偿付债券做出安排。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63	0.66	-4.55%
资产负债率	71.42%	70.42%	1.00%
速动比率	0.40	0.43	-6.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27.65	5,368.58	-62.2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8.38%	9.55%	-1.17%
利息保障倍数	0.96	1.10	-12.7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55	2.72	30.5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1	2.10	-4.2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5）第 014536 号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石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逸石化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恒逸石化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营业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收入及附注五、4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 年度，恒逸石化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 12,546,323.7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85%。考虑收入的确认对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且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评价和测试公司收入循环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签订的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和控制权转移等条款，评价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对本期各月份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产品销售价格、原材料采购价格与行业相关产品价格进行对比、分析，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4）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中选取样本，检查销售相关的合同、发货单、提单、货权转移证明、发票等信息，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对报告期内的客户中选取样本，实施交易函证程序，评价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6）对部分重大客户，实施了现场走访程序，了解、评价相关业务的交易目的、商业背景；

（7）对于出口销售，利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端查询有关信息与账面销售记录、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等出口信息进行核对，核实出口收入的真实性；

（8）对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程序，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确认交易样本，取得合同、发票、出库单等相关资料，评价收入是否确认在合适的期间。

（二）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计量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6、固定资产、17、在建工程及附注五、15、固定资产、16、在建工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恒逸石化公司固定资产项目账面价值为 4,368,660.69 万元，主要系用于生产芳烃、成品油、涤纶丝、精对苯二甲酸等的机器设备及相应建造的厂房，该等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入账并按预计使用年限直线法进行折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恒逸石化公司在建工程项目账面余额为 871,289.15 万元，主要系文莱炼化项目二期、广西己锦项目（一期）等项目。恒逸石化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包括工程设计、监理和造价咨询等支出。管理层对

以下方面的判断，会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造成影响，包括：确定哪些开支符合资本化的条件、确定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和开始计提折旧的时点；估计相应固定资产的经济可使用年限及残值。

由于评价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其对合并财务报表占比较大，我们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计量，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对本年新增在建工程投入进行抽样检查，判断上述投入是否满足资本化的条件，如抽查本年新增的金额重大的建筑安装成本，检查与之相关的工程合同，并将实际付款的金额核对至发票和付款凭证；

（3）取得借款合同，结合在建工程投入情况，检查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购建的借款费用评估资本化时点和金额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4）实地查看工程施工现场，了解和评估工程进度，并与账面记录金额核对；

（5）抽取本期新增固定资产转固审批程序，结合现场盘点，确认转固时间的准确性；

（6）评估与固定资产相关的会计估计合理性，在此基础上测算其合理性；

（7）检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恒逸石化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恒逸石化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恒逸石化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恒逸石化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恒逸石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恒逸石化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恒逸石化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

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93,174,547.46	13,827,903,087.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091,745.24	366,311,518.38
衍生金融资产	4,783,678.80	0.00
应收票据	6,833,997.24	167,871,662.32
应收账款	5,944,293,285.48	5,925,174,959.59
应收款项融资	8,782,497.35	36,904,996.06
预付款项	1,570,761,713.95	1,820,494,475.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2,407,082.57	187,541,184.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407,437,115.10	13,060,195,863.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8,036,685.67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32,982,413.41	1,533,885,409.09
流动资产合计	34,652,584,762.27	36,926,283,156.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640,428.71	140,987,280.45
长期股权投资	13,911,759,800.05	13,669,254,123.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00,000.00	5,6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686,606,928.39	45,430,020,661.94
在建工程	8,712,891,498.77	4,610,305,760.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1,420,429.59	414,782,305.73
无形资产	2,635,077,804.22	2,734,338,605.88
其中：数据资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开发支出	89,193,644.85	48,821,220.2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21,865,586.69	221,865,586.69
长期待摊费用	374,048,947.17	460,659,030.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209,043.63	339,577,579.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03,929,185.78	3,049,611,614.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876,243,297.85	71,125,823,769.54
资产总计	107,528,828,060.12	108,052,106,925.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31,193,372.03	41,122,258,268.8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46,598.89	108,194,619.6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49,382,637.33	740,998,553.81
应付账款	6,516,393,154.04	6,562,123,368.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53,402,884.38	756,571,793.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2,643,488.89	177,419,198.25
应交税费	551,789,117.92	306,721,370.31
其他应付款	211,562,059.73	188,374,004.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99,022,314.11	5,809,708,815.79
其他流动负债	133,419,904.46	76,672,908.46
流动负债合计	54,931,355,531.78	55,849,042,901.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504,087,484.02	14,739,441,863.92
应付债券	4,494,979,631.55	4,278,805,701.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6,139,594.54	449,163,796.50
长期应付款	1,070,496,662.83	464,759,585.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630,823.25	819,949.97
递延收益	269,021,790.94	223,722,228.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008,990.43	83,862,227.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65,364,977.56	20,240,575,353.71
负债合计	76,796,720,509.34	76,089,618,255.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66,314,207.00	3,666,302,025.00
其他权益工具	1,159,002,779.38	1,159,031,770.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53,596,729.54	9,085,229,180.87
减：库存股	2,676,639,183.21	2,368,941,966.92
其他综合收益	955,761,424.10	680,732,360.1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7,136,900.99	807,136,900.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76,878,979.32	12,181,660,56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42,051,837.12	25,211,150,840.09
少数股东权益	5,990,055,713.66	6,751,337,830.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732,107,550.78	31,962,488,670.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528,828,060.12	108,052,106,925.94

法定代表人：邱奕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新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成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9,486,887.90	460,230,369.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199,75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1,452,086.00	0.00
预付款项	4,689,162.00	112,674.42
其他应收款	6,204,340,335.74	5,912,890,574.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0,000,000.00	765,000,000.0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4,609,681.15	6,225,369.08
流动资产合计	6,694,578,152.79	6,579,208,987.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052,619,316.60	15,955,924,520.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9.40	649.4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52,619,966.00	15,955,925,170.20
资产总计	22,747,198,118.79	22,535,134,157.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2,361,777.78	199,7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83,306,000.00	847,800,000.00
应付账款	0.00	60,008,624.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0,970.45	0.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28,739.90	296,916.07
其他应付款	815,497,075.98	572,827,721.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06,855.21	10,092,304.09
其他流动负债	9,226.16	0.00
流动负债合计	2,244,980,645.48	1,690,775,566.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494,979,631.55	4,278,805,701.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94,979,631.55	4,278,805,701.33
负债合计	6,739,960,277.03	5,969,581,267.5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66,314,207.00	3,666,302,025.00
其他权益工具	1,159,002,779.38	1,159,031,770.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743,923,502.17	13,008,445,718.54
减：库存股	2,676,639,183.21	2,368,941,966.9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9,923,957.91	664,659,745.28
未分配利润	414,712,578.51	436,055,598.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07,237,841.76	16,565,552,890.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747,198,118.79	22,535,134,157.81

法定代表人：邱奕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新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成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5,463,237,098.17	136,148,114,082.34
其中：营业收入	125,463,237,098.17	136,148,114,082.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063,153,820.20	136,903,509,470.71
其中：营业成本	120,872,140,383.51	131,030,233,682.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7,188,466.91	249,541,289.88
销售费用	243,762,401.38	229,284,289.09
管理费用	1,102,851,622.36	1,434,227,935.73
研发费用	723,365,790.03	716,319,527.66
财务费用	2,883,845,156.01	3,243,902,745.47
其中：利息费用	2,938,880,617.79	3,306,322,914.56
利息收入	208,017,001.29	217,648,751.41
加：其他收益	310,806,964.41	336,961,048.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1,338,948.25	985,476,736.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1,824,646.06	490,890,359.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561,440.33	-45,121,198.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89,552.52	-11,426,732.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344,817.62	-71,262,509.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586,614.89	-9,342,790.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346,765.27	429,889,165.03
加：营业外收入	9,539,070.90	35,920,509.46
减：营业外支出	61,383,940.48	65,971,503.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501,895.69	399,838,171.03
减：所得税费用	95,255,086.41	31,159,461.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53,190.72	368,678,709.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53,190.72	368,678,709.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939,342.84	435,458,340.57
2.少数股东损益	-299,692,533.56	-66,779,630.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6,298,955.54	301,662,130.6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5,029,063.92	299,811,615.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7,800.00	790,515.3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7,800.00	790,515.3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3,011,263.92	299,021,100.6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833,868.50	41,753,641.5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21,087.50	22,418,946.16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3,756,307.92	234,848,512.8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30,108.38	1,850,514.7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0,545,764.82	670,340,84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8,968,406.76	735,269,956.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8,422,641.94	-64,929,116.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13

法定代表人：邱奕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新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成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69,681,728.42	0.00
减：营业成本	1,065,678,320.71	0.00
税金及附加	2,577,331.18	1,586,855.0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794,888.04	5,089,989.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854,988.64	-12,982,277.77
其中：利息费用	264,479,682.30	266,658,832.11
利息收入	290,350,773.97	288,732,193.54
加：其他收益	3,340,558.65	2,128,804.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9,694,795.80	339,901,377.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5,204.20	-98,622.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1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2,521,531.58	348,325,614.59
加：营业外收入	120,594.69	234,746.93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2,642,126.27	348,560,361.5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642,126.27	348,560,361.52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642,126.27	348,560,361.5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2,642,126.27	348,560,361.52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741,965,540.01	149,171,462,352.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4,902,741.57	1,704,518,936.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856,341.36	466,751,33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557,724,622.94	151,342,732,62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041,850,148.09	141,837,557,690.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0,514,775.18	2,447,999,748.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1,352,463.94	1,235,348,19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995,679.97	1,289,992,19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560,713,067.18	146,810,897,81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7,011,555.76	4,531,834,805.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6,000,000.00	98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020,712.53	301,046,977.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441,217.57	23,009,592.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6,084.57	138,494,181.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984,290.41	146,513,074.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1,502,305.08	1,597,063,826.52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35,706,426.43	4,934,677,342.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419,685.61	1,820,698,257.1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95,239.10	144,345,965.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9,621,351.14	6,899,721,56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119,046.06	-5,302,657,738.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464,223,489.44	54,367,260,691.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25,935,271.42	7,244,684,328.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990,258,760.86	61,611,945,020.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911,284,372.07	52,009,598,096.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2,270,253.54	2,671,790,544.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9,792,656.74	10,669,552,07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433,347,282.35	65,350,940,71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088,521.49	-3,738,995,691.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966,509.98	93,867,133.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770,498.19	-4,415,951,490.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18,118,122.12	12,934,069,613.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60,888,620.31	8,518,118,122.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8,268,463.72	0.0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223,517.39	1,040,086,30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6,491,981.11	1,040,086,300.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4,221,925.11	109,00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5,507.35	1,821,25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034,477.07	18,375,81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1,601,909.53	129,197,06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109,928.42	910,889,230.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5,000,00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435,226.49	490,259,339.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435,226.49	490,259,339.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81,350,573.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00,000.00	91,350,57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435,226.49	398,908,766.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2,000,000.00	199,7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3,748,112.69	1,137,694,931.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5,748,112.69	1,337,444,931.25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500,81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1,501,848.84	46,494,106.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3,096,243.91	2,446,291,636.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4,598,092.75	2,993,596,742.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849,980.06	-1,656,151,811.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475,318.01	-346,353,814.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50,369.89	366,704,183.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825,687.90	20,350,369.8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66,302,025.00			1,159,031,770.29	9,085,229,180.87	2,368,941,966.92	680,732,360.18		807,136,900.99		12,181,660,569.68		25,211,150,840.09	6,751,337,830.65	31,962,488,670.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66,302,025.00			1,159,031,770.29	9,085,229,180.87	2,368,941,966.92	680,732,360.18		807,136,900.99		12,181,660,569.68		25,211,150,840.09	6,751,337,830.65	31,962,488,670.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82.00			-28,990.91	-331,632,451.33	307,697,216.29	275,029,063.92				-104,781,590.36		469,099,002.97	761,282,116.99	1,230,381,119.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029,063.92				233,939,342.84		508,968,406.76	-308,422,641.94	200,545,764.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182.00			-28,990.91	-264,522,216.37	307,697,216.29							572,236,241.57	-447,500,000.00	1,019,736,241.5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9,040.52	817,685,803.20							817,854,843.72	-447,500,000.00	1,265,354,843.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182.00			-28,990.91	127,298.56								110,489.65		110,489.6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245,508.11		245,508,112

					264,480,474.41	509,988,586.91							2.50		.50
(三) 利润分配											-338,720,933.20		-338,720,933.20		-338,720,933.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720,933.20		-338,720,933.20		-338,720,933.2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0,731,580.68					50,731,580.68		50,731,580.68
2. 本期使用								50,731,580.68					50,731,580.68		50,731,580.68
(六) 其他					-67,110,234.96								-67,110,234.96	-5,359,475.05	-72,469,710.01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66,314,207.00			1,159,002,779.38	8,753,596,729.54	2,676,639,183.21	955,761,424.10		807,136,900.99		12,076,878,979.32		24,742,051,837.12	5,990,055,713.66	30,732,107,550.7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权益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66,280,806.00			1,159,082,382.38	9,170,637,734.40	1,483,566,737.98	380,920,744.19		781,701,619.18		11,771,637,510.92		25,446,694,059.09	7,211,451,336.07	32,658,145,39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66,280,806.00			1,159,082,382.38	9,170,637,734.40	1,483,566,737.98	380,920,744.19		781,701,619.18		11,771,637,510.92		25,446,694,059.09	7,211,451,336.07	32,658,145,39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19.00			-50,612.09	-85,408,553.53	885,375,228.94	299,811,615.99		25,435,281.81		410,023,058.76		-235,543,219.00	-460,113,505.42	-695,656,724.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811,615.99				435,458,340.57		735,269,956.56	-64,929,116.09	670,340,840.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219.00			-50,612.09	106,188.81	885,375,228.94							-885,298,433.22	-188,768,432.00	-1,074,066,865.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6,407.31	885,375,228.94							-885,461,636.25	-188,768,432.00	-1,074,230,068.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1,219.00			-50,612.09	192,596.12								163,203.03		163,203.0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435,281.81		-25,435,281.81			-50,981,568.00	-50,981,56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435,281.81		-25,435,281.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50,981,568.00	50,981,568.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6,840,830.32					56,840,830.32		56,840,830.32
2. 本期使用								56,840,830.32					56,840,830.32		56,840,830.32
（六）其他					-85,514,742.34								-85,514,742.34	-155,434,389.33	-240,949,131.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66,302,025.00			1,159,031,770.29	9,085,229,180.87	2,368,941,966.92	680,732,360.18		807,136,900.99		12,181,660,569.68		25,211,150,840.09	6,751,337,830.65	31,962,488,670.7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66,302,025.00			1,159,031,770.29	13,008,445,718.54	2,368,941,966.92			664,659,745.28	436,055,598.07		16,565,552,890.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66,302,025.00			1,159,031,770.29	13,008,445,718.54	2,368,941,966.92			664,659,745.28	436,055,598.07		16,565,552,890.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82.00			-28,990.91	-264,522,216.37	307,697,216.29			35,264,212.63	-21,343,019.56		-558,315,04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2,642,126.27		352,642,126.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182.00			-28,990.91	-264,522,216.37	307,697,216.29						-572,236,241.5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9,040.52	817,685,803.20						-817,854,843.7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182.00			-28,990.91	127,298.56							110,489.65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64,480,474.41	-509,988,586.91						245,508,112.50
（三）利润分配									35,264,212.63	-373,985,145.83		-338,720,933.20
1．提取盈余公积									35,264,212.63	-35,264,212.6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720,933.20		-338,720,933.2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66,314,207.00			1,159,002,779.38	12,743,923,502.17	2,676,639,183.21			699,923,957.91	414,712,578.51		16,007,237,841.7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66,280,806.00			1,159,082,382.38	13,008,339,529.73	1,483,566,737.98			629,803,709.13	122,351,272.70		17,102,290,96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66,280,806.00			1,159,082,382.38	13,008,339,529.73	1,483,566,737.98			629,803,709.13	122,351,272.70		17,102,290,96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19.00			-50,612.09	106,188.81	885,375,228.94			34,856,036.15	313,704,325.37		-536,738,071.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8,560,361.52		348,560,361.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219.00			-50,612.09	106,188.81	885,375,228.94						-885,298,433.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6,407.31	885,375,228.94						-885,461,636.2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1,219.00			-50,612.09	192,596.12							163,203.03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856,036.15	-34,856,036.15		
1．提取盈余公积									34,856,036.15	-34,856,036.1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3,666,302,025.00			1,159,031,770.29	13,008,445,718.54	2,368,941,966.92			664,659,745.28	436,055,598.07		16,565,552,890.2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世纪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世纪光华”），于 2011 年 6 月 1 日变更工商登记为现有名称。于 1989 年 12 月 14 日由股东发起组建，1990 年 2 月 10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桂体改【1990】3 号文批准成立。公司股票于 1997 年 3 月 28 日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000703，现股票简称“恒逸石化”。

经 2011 年 4 月 1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世纪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向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540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将全部资产和负债向河南汇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河南汇诚”）出售，且人随资产走，河南汇诚以现金支付对价。本公司发行 432,883,813 股股份购买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及天津鼎晖股权投资一期基金（有限合伙）、天津鼎晖元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持有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有限）100%的股权；同时，河南汇诚以协议方式将其所持世纪光华 1,223.705 万股股份转让给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集团），恒逸集团以现金支付对价。

2011 年 4 月 27 日，天健正信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20057 号《验资报告》，对发行的 432,883,813 股股份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公司原有总股本 576,793,813.00 元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同时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76,793,813.00 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2 年 3 月 27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53,587,626.00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公司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 2015 年实施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此次激励计划采用的激励形式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 15 名，以定向发行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 1,170 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面值 1 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7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5,287,626.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5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0,845,07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40,845,07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6,132,696.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25%部分即 2,925,0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925,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3,207,696.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20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6,666,666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16,666,66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19,874,362.00 元。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公司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 2017 年实施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此次激励计划采用的激励形式为限制性股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 50 名，以定向发行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 2,855 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面值 1 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8,55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48,424,362.00 元。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公司原有总股本 1,648,424,362 元为基础，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公司已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完成了送转股登记，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59,369,744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07,794,106.00 元。

2018 年 10 月，因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67.9 万股，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679,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307,115,106.00 元，股本人民币 2,307,115,106.00 元。

2018 年 12 月，公司分别向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集团”）发行 170,592,433 股股份，向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丽达集团”）发行 75,124,910 股股份、向兴惠化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惠化纤集团”）发行 75,124,91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27,957,359.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627,957,359.00 元。

2019 年 1 月，公司分别向 6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13,768,115 股募集配套资金。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41,725,474.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841,725,474.00 元。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公司原有总股本 2,841,725,474.00 元为基础，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完成了送转股登记，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52,517,642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94,243,116.00 元。

2020 年 6 月 9 日，根据《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完成注销股份 12,597,709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81,645,407.00 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1027 号”文同意，公司 2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逸转债”，“恒逸转债”转股期为 2021 年 4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2021 年度，共计 1,639 张“恒逸转债”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14,337 股。

2021 年 7 月 28 日，根据《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

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完成注销股份 15,379,730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666,265,677.00 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1027 号”文同意，公司 2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逸转债”，“恒逸转债”转股期为 2021 年 4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782 号”文同意，公司 3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逸转 2”，“恒逸转 2”转股期为 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8 年 7 月 20 日。

2021 年度，共计 1,639 张“恒逸转债”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14,337 股；2022 年度，共计 89 张“恒逸转债”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792 股；2023 年度，共计 120 张“恒逸转债”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1,084 股；共计 2,116 张“恒逸转 2”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20,135 股；2024 年度，共计 90 张“恒逸转债”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822 股；共计 1,183 张“恒逸转 2”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11,360 股

经上述“恒逸转债”、“恒逸转 2”完成转换股票 48,530 股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66,265,677.00 元，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3,666,314,207.00 元。

公司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5050019822966X4；住所：广西钦州，现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 260 号；法定代表人：邱奕博。

本公司母公司是：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石化及化纤产品制造行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化学纤维、化学原料（不含危险品）的生产、加工与销售；进出口业务（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项目）。

4、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是精对苯二甲酸（PTA）、聚酯切片、涤纶预取向丝（POY）、涤纶全拉伸丝（FDY）、涤纶拉伸变形丝（DTY）、涤纶短纤、对二甲苯（PX）、汽油、柴油、航空煤油等。

5、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发生变更、股权发生重大变更、发生重大并购、重组的有关说明

详见历史沿革部分。

6、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认方法和选择依据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五、7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5% 的预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预付账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	五、16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5% 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五、27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5% 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五、28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5% 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的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五、31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5% 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资本化开发项目情况	六、2、（1）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5% 的资本化开发项目认定为重要的资本化开发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七、7、（1）	公司将非全资子公司收入占公司总收入比例超过 0.5%、或资产总额占总资产比例超过 1% 的认定为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七、8、（1）	公司将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比例超过 0.5%、或资产总额占总资产比例超过 1% 的认定为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

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

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5（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所在月的月初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

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

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本公司认为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

②应收账款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注）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本公司认为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第三方的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系指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司，下同。

本年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含 6 月）	0.00
7-12 个月（含 12 月）	5.00
1-2 年（含 2 年）	30.00
2-3 年（含 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以其他应收款的款项性质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外单位代垫款等往来款项		
应收消费税及出口退税组合		
应收税收返还等政府补助组合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其他组合		

④其他金融资产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13、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大类。

（2）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存货日常核算以计划成本计价的，年末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

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

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7、（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

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30 年,50 年	5.00	4.75, 4.50
			3.17, 3.00
		10.00	1.90, 1.80
构筑物	10 年,20 年	5.00	9.50, 4.75
		10.00	9.00, 4.50
机器设备	5 至 30 年	5.00	3.00-19.00
		10.00	
运输设备	5 年,6 年,10 年	5.00	19.00, 18.00
		10.00	15.83, 15.00
			9.50, 4.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3 年,5 年	5.00	31.67, 30.00
		10.00	19.00, 18.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20 “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19、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等	土地使用证登记使用年限	直线法
特许使用权	10 年等	合同约定使用年限	直线法
专利权	10 年	预计受益期限	直线法
商标权	10 年	预计受益期限	直线法
软件及其他	5 年、10 年等	预计使用年限及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水电等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

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

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其中净额为借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报；其中净额为贷方余额的，应当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报。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 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14）13号），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26、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

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销售炼油产品、化工产品、PTA、聚酯切片、涤纶丝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的控制权已经转移给购货方，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出口的商品在商品报关出口时确认收入，对于贸易类商品销售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商品货权交付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对于本公司境外子公司国际贸易业务的商品按合同约定的商品风险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27、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

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0、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

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①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套期会计

①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②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③套期会计处理

A、公允价值套期

a、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调整其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调整其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

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實際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债务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B、现金流量套期

a、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b、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c、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

A.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执行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B.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根据解释 17 号规定，本公司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并且无需披露“金融负债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期初信息和“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的期初信息。

C.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执行解释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其中明确了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执行解释 18 号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9%、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18.5%、17%、16.5%、15%、5%计缴。

本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境内子公司	25%、20%、15%
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佳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逸盛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16.5% 离岸贸易可申请离岸豁免利得税
恒逸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公司获准加入新加坡环球贸易商计划(GTP)，2022年至2026年享受企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按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18.5%
恒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	17%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33 号）”文件，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合物公司”）因安置残疾人就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高新材料”）、全资子公司浙江恒逸石化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了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恒逸高新材料、研究院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

（4）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兔新材料”）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了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双兔新材料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

（5）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迁逸达”）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宿迁逸达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

（6）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新材料”）和全资子公司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逸鹏”）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了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海宁新材料、嘉兴逸鹏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

（7）2019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恒逸实业国际有限公司获准加入新加坡环

球贸易商计划(GTP)。根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批复文件，恒逸实业国际有限公司被进一步授予获批全球贸易公司地位（Approved Global Trading Company Status），在 2022 年至 2026 年享受 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8）新加坡企业所得税的标准税率为 17%，其中，应税所得中的前 1 万新加坡元可享受 75%的税收减免，1 万~19 万新加坡元的部分可享受 50%的税收减免。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恒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享受此优惠。

（9）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因文莱 PMB 石油化工项目满足“先锋企业”的条件，可享受 11 年的免税优惠，即免征公司所得税且进口器械和进口原料免税。

（10）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浙江小逸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恒逸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恒逸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荆州恒逸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宿迁市汇达港务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杭州澜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121 号第一条），聚合物公司 2024 年度因安置残疾人就业享受土地使用税 100%减免的优惠政策。

（12）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免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桂财税[2022]11 号），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所属期），对广西壮族自治区所有征收对象免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西恒逸顺琪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自贸区逸海港务有限责任公司享受此优惠。

（1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9）21 号）和《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以每人每年 9,000 元的定额标准，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恒逸高新材料、研究院、双兔新材料、聚合物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浙江恒逸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恒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广西恒逸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14）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 号）和《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公

告 2023 年第 15 号），纳税人按本单位招用重点群体的人数及其实际工作月数核算本单位减免税总额，在减免税总额内以每人每年 7,800 元的定额标准，每月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恒逸高新材料 2024 年度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15）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依据是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政策前的增值税应纳税额。恒逸高新材料、双兔新材料、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海宁恒逸热电有限公司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698,184.72	1,065,013.70
银行存款	8,871,666,704.37	7,927,366,494.60
其他货币资金	4,220,809,658.37	5,899,471,579.10
合 计	13,093,174,547.46	13,827,903,087.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586,487,126.04	2,284,767,031.67

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3,032,285,927.15 元，其中：信用证保证金 2,078,071,659.97 元，承兑汇票保证金 777,004,071.80 元，保函保证金 62,300,000.00 元，票据质押托收款 67,499,029.87 元，司法冻结款 493,888.30 元，期货保证金 35,614,900.27 元，其他受限资金 11,302,376.94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3,091,745.24	366,311,518.38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153,091,745.24	366,311,518.3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0.00	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融资产		
合 计	153,091,745.24	366,311,518.38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0.00	0.00

3、衍生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外汇衍生工具	0.00	0.00
商品衍生工具	4,783,678.80	0.00
合 计	4,783,678.80	0.00

现金流量套期：

本公司为规避未来很可能发生的产品销售中与商品价格有关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本公司将持有的一系列商品期货、纸货合约指定为对预期商品销售的套期工具。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商品期货、纸货合同的标的资产与被套期预期销售商品存在经济关系。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与从风险管理角度而设定的套期比率相同，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合理。

本公司为规避未来外币借款与外汇有关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本公司将持有的一系列外汇衍生品合约指定为对外币借款的套期工具。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外汇衍生品的标的资产与被套期外币借款存在经济关系。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与从风险管理角度而设定的套期比率相同，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合理。

本公司本期，计入股东权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为421,087.50元，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利得总额	561,450.00
减：公允价值利得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140,362.50
减：自其他综合收益重分类至当期损益	0.00
减：重分类至当期损益的递延所得税	0.00
减：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0.00
现金流量套期净利得	421,087.50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833,997.24	167,871,662.32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国内信用证	0.00	0.00
小 计	6,833,997.24	167,871,662.32
减：坏账准备	0.00	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6,833,997.24	167,871,662.32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24,117,175.96	0.00

(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入应收账款的票据。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936,909,719.60	5,922,412,767.50
其中：6 个月以内	5,934,976,646.98	5,916,751,635.07
7-12 个月	1,933,072.62	5,661,132.43
1-2 年	10,854,722.72	9,444,117.81
2-3 年	952,317.00	606,578.77
3 年以上	9,091,513.28	8,569,211.47
小 计	5,957,808,272.60	5,941,032,675.55
减：坏账准备	13,514,987.12	15,857,715.96
合 计	5,944,293,285.48	5,925,174,959.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59,133.29	0.16	9,359,133.29	100.00	0.00
其中：杭州恒创化纤有限公司	8,510,212.00	0.14	8,510,212.00	100.00	0.00
A A YARN MILLS LTD/SAYEM	848,921.29	0.01	848,921.29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48,449,139.31	99.84	4,155,853.83	0.07	5,944,293,285.48
其中：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 风险特征	5,948,449,139.31	99.84	4,155,853.83	0.07	5,944,293,285.48
合 计	5,957,808,272.60	100.00	13,514,987.12	0.23	5,944,293,285.48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37,245.00	0.24	14,037,245.00	100.00	0.00
其中：杭州恒创化纤有限公司	8,510,212.00	0.14	8,510,212.00	100.00	0.00
常州市安定纺织品有限公司	4,778,562.20	0.08	4,778,562.20	100.00	0.00
福建远业物流有限公司	748,470.80	0.01	748,470.8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26,995,430.55	99.76	1,820,470.96	0.03	5,925,174,959.59
其中：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5,926,995,430.55	99.76	1,820,470.96	0.03	5,925,174,959.59
合 计	5,941,032,675.55	100.00	15,857,715.96	0.27	5,925,174,959.59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杭州恒创化纤有限公司	8,510,212.00	8,510,212.00	100%	预期可回收可能性较小
AA YARN MILLS LTD/SAYEM	848,921.29	848,921.29	100%	预期可回收可能性较小
合 计	9,359,133.29	9,359,133.29	--	--

(续)

应收账款（按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杭州恒创化纤有限公司	8,510,212.00	8,510,212.00	100%	预期可回收可能性较小
常州市安定纺织品有限公司	4,778,562.20	4,778,562.20	100%	预期可回收可能性较小
福建远业物流有限公司	748,470.80	748,470.80	100%	预期可回收可能性较小
合 计	14,037,245.00	14,037,245.00	--	--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5,934,976,646.98	0.00	0.00
7-12 个月	1,933,072.62	96,653.63	5.00
1-2 年	10,005,801.43	3,001,740.42	30.00
2-3 年	952,317.00	476,158.50	50.00
3 年以上	581,301.28	581,301.28	100.00
合 计	5,948,449,139.31	4,155,853.83	--

(续)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5,916,751,635.07	0.00	0.00
7-12 个月	5,661,132.43	283,056.63	5.00
1-2 年	3,917,084.81	1,175,125.44	30.00
2-3 年	606,578.77	303,289.42	50.00
3 年以上	58,999.47	58,999.47	100.00
合 计	5,926,995,430.55	1,820,470.96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37,245.00	848,921.29	587,594.00	4,939,439.00	9,359,133.29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820,470.96	4,166,114.51	1,273,983.92	556,747.72	4,155,853.83
合 计	15,857,715.96	5,015,035.80	1,861,577.92	5,496,186.72	13,514,987.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福建远业物流有限公司	587,594.00	现金分期付款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496,186.7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 程序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常州市安定纺织品有限公司	货款	4,778,562.20	无法对其完成收款，大部分由 保险公司另行赔付	内部程序	否
福建远业物流有限公司	货款	160,876.80	民事调解减少付款金额	民事调解书	否
合 计	--	4,939,439.00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465,047,964.0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1.3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00 元。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8,782,497.35	36,904,996.06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0.00	0.00
合 计	8,782,497.35	36,904,996.06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36,904,996.06	0.00	-28,122,498.71	0.00	8,782,497.35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36,904,996.06	0.00	-28,122,498.71	0.00	8,782,497.35	0.00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12,224,565.87	0.00
国内信用证	316,561,782.00	0.00
合 计	2,128,786,347.87	0.00

(4) 其他说明

本期，本公司累计向银行贴现应收款项融资项下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232,443,983.65 元（上年度：人民币 2,560,062,129.52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公司继续涉入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1,289,014,668.95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02,109,044.00 元）。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26,591,190.88	97.19	1,789,373,451.85	98.28
1-2 年	21,504,563.01	1.37	19,255,479.29	1.06
2-3 年	13,714,211.05	0.87	3,028,163.48	0.17
3 年以上	8,951,749.01	0.57	8,837,381.11	0.49
合 计	1,570,761,713.95	100.00	1,820,494,475.73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本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065,883,507.32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7.86%。

8、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62,407,082.57	187,541,184.46
合 计	262,407,082.57	187,541,184.46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95,420,165.44	157,253,512.38
1-2 年	45,931,111.91	4,033,004.26
2-3 年	1,427,868.49	1,390,154.45
3 年以上	59,251,722.27	61,190,426.54
小 计	302,030,868.11	223,867,097.63
减：坏账准备	39,623,785.54	36,325,913.17
合 计	262,407,082.57	187,541,184.4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并范围外单位往来款项	68,078,241.54	27,184,746.69
应收税收返还等政府补助组合	10,263,489.71	15,897,035.30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159,967,909.41	119,507,155.21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9,646,041.63	6,383,068.94
其他组合	54,075,185.82	54,895,091.49
小 计	302,030,868.11	223,867,097.63
减：坏账准备	39,623,785.54	36,325,913.17
合 计	262,407,082.57	187,541,184.46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8,213,137.35	41,700.00	28,071,075.82	36,325,913.17
上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	--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	0.00
——转回第二阶段	--	--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4,078,920.56	0.00	0.00	4,078,920.56
本期转回	757,391.70	10,000.00	0.00	767,391.70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13,656.49	0.00	0.00	13,656.49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期末余额	11,521,009.72	31,700.00	28,071,075.82	39,623,785.54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及其他	
合并范围外单位代垫款等往来款项	815,290.36	1,227,323.05	266.16	0.00	2,042,347.25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6,004,823.06	2,656,123.55	641,103.41	0.00	8,019,843.2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91,492.02	158,473.46	46,927.78	13,656.49	289,381.21
其他组合	29,314,307.73	37,000.50	79,094.35	0.00	29,272,213.88
合 计	36,325,913.17	4,078,920.56	767,391.70	13,656.49	39,623,785.54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BAIDURI BANK BERHAD	保证金	68,562,654.05	1 年以内	22.70	3,428,132.70
郑州商品交易所	保证金	43,140,000.00	1 年以内	14.88	2,247,000.00
		600,000.00	2-3 年		
		1,200,000.00	3 年以上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招商服务中心	保证金	40,000,000.00	1-2 年	13.24	2,000,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王某某	索赔款	1,719,275.62	1-2 年	9.26	27,956,250.71
		26,236,975.09	3 年以上		
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兴惠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补偿款	35,157.60	1 年以内	8.24	1,243,771.52
		1,260,157.61	1-2 年		
		23,580,115.13	3 年以上		
合 计	--	206,334,335.10	--	68.32	36,875,154.93

注：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王某某”余额形成及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相关说明详见本附注十一、1（1）。

⑥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萧山区税务局	增值税返还	10,263,489.71	6 个月以内	2025 年 5 月前

注：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增值税返还”已收回 10,157,755.59 元。

9、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132,593,583.62	0.00	1,132,593,583.62
原材料	4,915,655,553.20	334,764.20	4,915,320,789.00
在产品	953,201,280.01	6,681,067.38	946,520,212.63
库存商品	5,432,963,593.45	27,546,541.09	5,405,417,052.36
合同履约成本	7,585,477.49	0.00	7,585,477.49
合 计	12,441,999,487.77	34,562,372.67	12,407,437,115.10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619,097,411.51	129,177.90	618,968,233.61
原材料	5,057,860,629.36	2,477,361.36	5,055,383,268.00
在产品	1,423,940,390.58	19,196,332.00	1,404,744,058.58
库存商品	6,029,526,106.66	49,698,635.18	5,979,827,471.48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1,272,831.70	0.00	1,272,831.70
合 计	13,131,697,369.81	71,501,506.44	13,060,195,863.3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途物资	129,177.90	0.00	0.00	129,177.90	0.00	0.00
原材料	2,477,361.36	334,764.20	0.00	2,477,361.36	0.00	334,764.20
在产品	19,196,332.00	6,613,961.37	0.00	19,279,874.53	-150,648.54	6,681,067.38
库存商品	49,698,635.18	27,396,092.05	0.00	49,835,759.20	-287,573.06	27,546,541.09
合 计	71,501,506.44	34,344,817.62	0.00	71,722,172.99	-438,221.60	34,562,372.67

注：本公司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为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对外销售。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8,036,685.67	0.00

11、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摊费用	171,024,774.64	149,807,903.33
留抵进项税	503,270,173.56	246,014,337.84
多交税金	6,279,179.63	26,449,284.90
待认证进项税	451,951,222.16	324,194,945.70
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	0.00	787,149,197.50
其他	457,063.42	269,739.82
合 计	1,132,982,413.41	1,533,885,409.09

12、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86,100,208.02	0.00	86,100,208.02	137,312,857.42	0.00	137,312,857.4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8,891,279.89	0.00	-8,891,279.89	-12,675,889.68	0.00	-12,675,889.68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押金	5,576,906.36	0.00	5,576,906.36	3,674,423.03	0.00	3,674,423.03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68,036,685.67	0.00	68,036,685.67	0.00	0.00	0.00
合 计	23,640,428.71	0.00	23,640,428.71	140,987,280.45	0.00	140,987,280.45

13、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911,759,800.05	0.00	13,911,759,800.05	13,669,254,123.61	0.00	13,669,254,123.6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1,132,861,826.51	0.00	0.00	57,391,043.09	0.00	0.00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3,475,606,910.51	0.00	0.00	80,665,841.03	-27,464,169.05	0.00
小 计	4,608,468,737.02	0.00	0.00	138,056,884.12	-27,464,169.05	0.00
二、联营企业						
大连逸盛投资有限公司	2,050,684,657.66	0.00	0.00	-35,417,943.57	-5,944,475.87	0.00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1,123,075,690.05	0.00	0.00	-250,127,984.46	826,930.19	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04,991,961.71	0.00	0.00	503,540,971.15	104,005,200.00	0.00
宁波金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4,156,002.82	0.00	0.00	-305,204.20	0.00	0.00
东展船运股份有限公司	167,877,074.35	0.00	0.00	4,842,830.48	1,188,932.51	0.00
小 计	9,060,785,386.59	0.00	0.00	222,532,669.40	100,076,586.83	0.00
合 计	13,669,254,123.61	0.00	0.00	360,589,553.52	72,612,417.78	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22,207,923.71	0.00	0.00	1,168,044,945.89	0.0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3,528,808,582.49	0.00
小 计	22,207,923.71	0.00	0.00	4,696,853,528.38	0.00
二、联营企业					
大连逸盛投资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2,009,322,238.22	0.00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873,774,635.78	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9,488,371.15	0.00	0.00	6,153,049,761.71	0.00
宁波金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3,850,798.62	0.00
东展船运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0.00	0.00	164,908,837.34	0.00
小 计	168,488,371.15	0.00	0.00	9,214,906,271.67	0.00
合 计	190,696,294.86	0.00	0.00	13,911,759,800.05	0.00

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浙江恒创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江苏新视界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5,600,000.00	5,600,000.00

1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43,686,502,928.39	45,430,020,661.94
固定资产清理	104,000.00	0.00
合 计	43,686,606,928.39	45,430,020,661.94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3,145,179,276.03	1,510,319,882.68	51,188,760,479.19	368,893,309.67	336,663,728.54	66,549,816,676.11
2、本期增加金额	251,092,921.35	47,670,623.63	1,308,818,843.35	5,100,765.89	16,799,624.64	1,629,482,778.86
(1) 购置	110,209,766.90	4,747,911.10	135,923,326.41	3,430,324.39	13,699,690.96	268,011,019.76
(2) 在建工程转入	32,366,708.78	42,920,914.25	770,377,142.27	41,758.27	2,115,864.35	847,822,387.92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合 计
(3) 外币报表折算	108,516,445.67	1,798.28	295,519,536.23	1,628,683.23	984,069.33	406,650,532.74
(4) 改建固定资产 转回	0.00	0.00	106,998,838.44	0.00	0.00	106,998,838.44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371,723,722.09	2,490,963.08	2,208,008.27	376,422,693.44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276,479,052.04	2,489,575.69	2,208,008.27	281,176,636.00
(2) 转入在建工程	0.00	0.00	112,360,932.84	0.00	0.00	112,360,932.84
(3) 其他	0.00	0.00	-17,116,262.79	1,387.39	0.00	-17,114,875.40
4、期末余额	13,396,272,197.38	1,557,990,506.31	52,125,855,600.45	371,503,112.48	351,255,344.91	67,802,876,761.53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1,844,284,414.36	779,401,428.56	18,065,567,316.54	204,595,973.37	225,946,881.34	21,119,796,014.17
2、本期增加金额	343,418,442.31	87,289,598.89	2,616,576,806.00	47,117,985.72	30,977,736.58	3,125,380,569.50
(1) 计提	332,935,839.82	87,288,496.33	2,572,815,365.83	45,914,728.40	30,091,717.27	3,069,046,147.65
(2) 外币报表折算	10,482,602.49	1,102.56	43,761,440.17	1,203,257.32	886,019.31	56,334,421.85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24,784,468.81	1,939,988.36	2,078,293.36	128,802,750.53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119,422,374.41	1,939,988.36	2,078,293.36	123,440,656.13
(2) 转入在建工程	0.00	0.00	5,362,094.40	0.00	0.00	5,362,094.40
4、期末余额	2,187,702,856.67	866,691,027.45	20,557,359,653.73	249,773,970.73	254,846,324.56	24,116,373,833.14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208,569,340.71	691,299,478.86	31,568,495,946.72	121,729,141.75	96,409,020.35	43,686,502,928.39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1,300,894,861.67	730,918,454.12	33,123,193,162.65	164,297,336.30	110,716,847.20	45,430,020,661.94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710,289.69	1,066,662.37	0.00	7,643,627.32
机器设备	14,657,618.82	4,899,616.03	0.00	9,758,002.79
运输工具	1,819,911.02	1,728,915.51	0.00	90,995.51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25,187,819.53	7,695,193.91	0.00	17,492,625.62

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	29,806,118.59	正在办理
广西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31,980,721.07	正在办理
海宁恒逸热电有限公司	136,701,582.14	正在办理
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	417,119,855.53	正在办理
宿迁恒源热能有限公司	167,303,904.67	正在办理
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351,683,694.43	正在办理
太仓逸枫化纤有限公司	12,293,368.59	拍卖取得的财产，正在办理
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7,075,420.97	简易用房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机器设备	104,000.00	0.00

16、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8,314,604,283.57	4,005,782,015.72
工程物资	398,287,215.20	604,523,744.30
合 计	8,712,891,498.77	4,610,305,760.02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文莱炼化项目二期	2,930,636,892.41	0.00	2,930,636,892.41	2,713,040,992.62	0.00	2,713,040,992.62
杭州逸通年产 140 万吨 功能性纤维新材料升级 改造项目	435,059,043.34	0.00	435,059,043.34	60,196,827.65	0.00	60,196,827.65
广西己锦项目（一期）	4,614,778,432.82	0.00	4,614,778,432.82	875,865,394.43	0.00	875,865,394.43
宿迁逸达二期扩能项目	42,928,837.52	0.00	42,928,837.52	14,143,692.44	0.00	14,143,692.44
宿迁逸达区域集中供热 项目	0.00	0.00	0.00	232,083,426.90	0.00	232,083,426.90
其他项目	291,201,077.48	0.00	291,201,077.48	110,451,681.68	0.00	110,451,681.68
合 计	8,314,604,283.57	0.00	8,314,604,283.57	4,005,782,015.72	0.00	4,005,782,015.72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文莱炼化项目二期	\$1,365,389.00	2,713,040,992.62	175,237,351.63	0.00	-42,358,548.16	2,930,636,892.41
杭州逸通年产 140 万吨 功能性纤维新材料升级 改造项目	300,000.00	60,196,827.65	374,862,215.69	0.00	0.00	435,059,043.34
广西己锦项目（一期）	1,054,737.57	875,865,394.43	3,759,742,429.61	20,829,391.22	0.00	4,614,778,432.82
宿迁逸达二期扩能项目	385,000.00	14,143,692.44	119,185,163.77	90,400,018.69	0.00	42,928,837.52
宿迁逸达区域集中供热 项目	65,000.00	232,083,426.90	5,801,164.49	237,884,591.39	0.00	0.00
其他项目	--	110,451,681.68	805,172,456.60	605,707,225.06	18,715,835.74	291,201,077.48
合 计	--	4,005,782,015.72	5,240,000,781.79	954,821,226.36	-23,642,712.42	8,314,604,283.57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文莱炼化项目二期	2.99	2.99%	0.00	0.00	--	自筹
杭州逸通年产 140 万吨 功能性纤维新材料升级 改造项目	14.53	27.93%	0.00	0.00	--	自筹
广西己锦项目（一期）	44.17	65.00%	201,814,799.60	143,265,455.02	4.10	自筹及借款
宿迁逸达二期扩能项目	28.77	33.20%	24,971,018.35	0.00	--	自筹、借款募筹 资金
宿迁逸达区域集中供热 项目	102.27	100.00%	0.00	0.00	--	自筹
其他项目	--	--	0.00	0.00	--	自筹
合 计	--	--	226,785,817.95	143,265,455.02	--	--

（2）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60,081,003.13	0.00	60,081,003.13	65,427,244.67	0.00	65,427,244.67
专用设备	338,206,212.07	0.00	338,206,212.07	539,096,499.63	0.00	539,096,499.63
合 计	398,287,215.20	0.00	398,287,215.20	604,523,744.30	0.00	604,523,744.30

17、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1、上年年末余额	72,212,258.38	0.00	422,008,568.99	494,220,827.37
2、本期增加金额	30,338,166.37	0.00	6,297,923.92	36,636,090.29
(1) 租入增加	29,820,465.68	0.00	0.00	29,820,465.68
(2) 外币报表折算	517,700.69	0.00	6,297,923.92	6,815,624.61
3、本期减少金额	23,344,047.06	0.00	0.00	23,344,047.06
(1) 合约到期减少	23,344,047.06	0.00	0.00	23,344,047.06
(2) 外币报表折算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79,206,377.69	0.00	428,306,492.91	507,512,870.60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32,648,647.25	0.00	46,789,874.39	79,438,521.64
2、本期增加金额	23,665,343.23	0.00	16,332,623.20	39,997,966.43
(1) 计提	23,358,966.25	0.00	15,472,530.13	38,831,496.38
(2) 外币报表折算	306,376.98	0.00	860,093.07	1,166,470.05
3、本期减少金额	23,344,047.06	0.00	0.00	23,344,047.06
(1) 合约到期减少	23,344,047.06	0.00	0.00	23,344,047.06
(2) 外币报表折算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32,969,943.42	0.00	63,122,497.59	96,092,441.01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236,434.27	0.00	365,183,995.32	411,420,429.59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9,563,611.13	0.00	375,218,694.60	414,782,305.73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 特许使用权	商标	软件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 特许使用权	商标	软件及其他	合 计
1、上年年末余额	2,764,348,595.07	664,874,202.05	19,740.00	182,668,183.75	3,611,910,720.87
2、本期增加金额	17,711,844.66	5,237,654.30	0.00	4,739,635.00	27,689,133.96
（1）购置	17,711,844.66	0.00	0.00	3,891,227.84	21,603,072.50
（2）内部研发	0.00	0.00	0.00	0.00	0.00
（3）外币报表折算	0.00	5,237,654.30	0.00	848,407.16	6,086,061.46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1,861,653.70	11,861,653.70
（1）处置	0.00	0.00	0.00	11,861,653.70	11,861,653.70
（2）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2,782,060,439.73	670,111,856.35	19,740.00	175,546,165.05	3,627,738,201.13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328,185,844.35	448,525,433.40	19,740.00	100,841,097.24	877,572,114.99
2、本期增加金额	64,197,687.44	38,844,769.11	0.00	16,987,692.74	120,030,149.29
（1）计提	64,197,687.44	36,349,274.41	0.00	16,564,035.95	117,110,997.80
（2）外币报表折算	0.00	2,495,494.70	0.00	423,656.79	2,919,151.49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4,941,867.37	4,941,867.37
（1）处置	0.00	0.00	0.00	4,941,867.37	4,941,867.37
（2）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392,383,531.79	487,370,202.51	19,740.00	112,886,922.61	992,660,396.91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89,676,907.94	182,741,653.84	0.00	62,659,242.44	2,635,077,804.22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436,162,750.72	216,348,768.65	0.00	81,827,086.51	2,734,338,605.88

(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本期摊销金额	受限原因
土地使用权	1,917,089,516.79	52,459,004.69	抵押担保

19、 开发支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3000t/a 己内酰胺气相重排及结晶项目	45,383,802.60	29,615,116.33	0.00	0.00	0.00	74,998,918.93
生物基 PTT 弹性记忆性纤维系列产品研究与应用开发	3,437,417.64	0.00	0.00	0.00	3,437,417.64	0.00
2000（35%）t/a 双氧水项目	0.00	5,457,990.75	0.00	0.00	0.00	5,457,990.75
绿色聚酯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0.00	3,566,768.25	0.00	0.00	0.00	3,566,768.25
锦纶绿色生产工艺项目	0.00	5,169,966.92	0.00	0.00	0.00	5,169,966.92
合 计	48,821,220.24	43,809,842.25	0.00	0.00	3,437,417.64	89,193,644.85

20、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221,865,586.69	0.00	0.00	221,865,586.69

（2）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

2018年11月，本公司以210,500.00万元的对价发行股份购买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合并对价的分摊，合并日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188,313.44万元，从而在合并会计报表中形成了商誉22,186.56万元。

本年，本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公司根据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会计报表及被合并方双兔新材料的资产和经营状况，确定了公司合并会计报表中反映的与该商誉相关资产组的资产构成及其账面金额为155,449.22万元，经减值测试，该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在2024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是164,600.00万元，未发生减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并报表账面金额
固定资产	114,785.50
在建工程	11.50
无形资产	18,423.35
长期待摊费用	42.30
合并报表中确认的商誉	22,186.56
包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小计	155,449.22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价值	0.00
包含商誉资产组调整后账面价值合计	155,449.22

项 目	合并报表账面金额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	164,600.00

注：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利用了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出具的华亚正信评报字[2025]第 A01-0046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上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被并购方目前经营状况、业务特点、市场供需情况，并综合分析考虑资产组所包含的主要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等因素，预计其在 2030 年进入稳定期，故预测期确定为 2025 年 1 月至 2029 年 12 月共 5 年，并采用 9.67%的折现率。

商誉减值测试重要假设条件：

①有序交易假设：有序交易，是指在计量日前一段时期内相关资产或负债具有惯常市场活动的交易；

②公开市场假设：是指资产可以在充分竞争的市场上自由买卖，其价格高低取决于一定市场的供求状况下独立的买卖双方对价值的判断。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较为完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

③持续经营假设：假设委估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现状、用途和使用方式、管理水平持续经营，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

④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⑤假设企业目前的经营模式未来可继续保持，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以资产的当前状况为基础，不包括与将来可能会发生的、尚未做出承诺的重组事项或者与改良有关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⑥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资产组的现金流入、流出为年中；

⑦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并购方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2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236,035.55	3,133,027.47	2,183,602.09	0.00	9,185,460.93
储罐使用权转让费	466,880.54	0.00	147,435.96	0.00	319,444.58
催化剂	442,889,284.60	28,030,373.58	108,057,989.75	6,639,273.91	356,222,394.52
其他	9,066,830.09	2,446,456.80	3,191,640.49	-0.74	8,321,647.14
合 计	460,659,030.78	33,609,857.85	113,580,668.29	6,639,273.17	374,048,947.17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45,825,256.04	7,672,883.02	46,422,101.57	7,825,529.70
资产减值准备	9,638,402.58	2,215,522.66	13,950,243.69	3,487,560.92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2,454,536.69	3,113,634.17	16,480,122.16	4,120,030.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063.32	2,409.50	0.00	0.00
预提费用	430,823.27	84,721.34	819,949.97	145,104.74
递延收益	102,456,553.49	18,387,169.51	51,550,425.74	9,438,555.06
可抵扣亏损	1,404,860,636.46	267,039,485.91	1,394,478,280.40	313,916,414.42
使用权资产差异	6,666,907.12	1,693,217.52	2,577,536.77	644,384.20
合 计	1,582,349,178.97	300,209,043.63	1,526,278,660.30	339,577,579.58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41,294,333.13	36,194,149.97	269,591,564.80	40,438,73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418,800.00	1,095,934.00	24,503,635.04	4,663,526.26
固定资产一次性所得税前扣除差异	143,505,404.15	25,828,897.14	165,154,726.26	34,841,693.13
使用权资产差异	7,951,196.95	1,987,799.24	3,127,960.70	781,990.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0,939,981.42	2,761,847.58	12,545,133.80	3,136,283.45
现金流量套期保值	561,450.00	140,362.50	0.00	0.00
合 计	428,671,165.65	68,008,990.43	474,923,020.60	83,862,227.7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0,876,259.18	200,772,191.45
可抵扣亏损	2,705,273,094.78	2,441,391,427.09
合 计	2,906,149,353.96	2,642,163,618.5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24 年	--	112,798,534.47
2025 年	3,193,760.64	3,192,986.38

年 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26 年	444,503,261.08	466,167,211.51
2027 年	587,179,946.19	1,017,609,025.68
2028 年	528,344,796.98	657,643,374.53
2029 年及以后	1,142,051,329.89	183,980,294.52
合 计	2,705,273,094.78	2,441,391,427.09

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购置长期资产款	2,464,018,778.19	3,042,674,890.57
使用权资产税金	2,001,467.85	2,134,899.05
其他	37,908,939.74	4,801,825.00
合 计	2,503,929,185.78	3,049,611,614.62

2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13,294,139,000.00	15,270,452,358.06
抵押借款	400,000,000.00	600,000,000.00
保证借款	23,221,159,389.97	23,405,449,966.48
信用借款	1,034,228,430.65	1,745,634,031.66
借款利息	81,666,551.41	100,721,912.66
合 计	38,031,193,372.03	41,122,258,268.86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66。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66。

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194,619.69	111,807,028.90	217,455,049.70	2,546,598.89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0.00	0.00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108,194,619.69	111,807,028.90	217,455,049.70	2,546,598.89
其他	0.00	0.00	0.00	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08,194,619.69	111,807,028.90	217,455,049.70	2,546,598.89

26、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9,520,837.33	740,998,553.81
国内信用证	939,861,800.00	0.00
合 计	1,149,382,637.33	740,998,553.81

27、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460,906,933.99	5,541,601,283.94
1-2 年	386,697,052.36	225,665,423.99
2-3 年	146,144,505.84	416,065,535.80
3 年以上	522,644,661.85	378,791,124.86
合 计	6,516,393,154.04	6,562,123,368.59

（2）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8、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1,386,822,788.84	833,244,701.76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附注五、33）	133,419,904.46	76,672,908.46
合 计	1,253,402,884.38	756,571,793.30

（2）本期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496,831,091.08	预收货款增加

29、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8,067,800.49	2,570,275,813.22	2,558,694,892.13	179,648,721.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351,397.76	134,562,014.17	140,918,644.62	2,994,767.31
三、辞退福利	0.00	5,606,559.62	5,606,559.62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77,419,198.25	2,710,444,387.01	2,705,220,096.37	182,643,488.89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852,140.98	2,334,020,618.19	2,321,871,771.91	177,000,987.26
2、职工福利费	101,916.52	95,543,282.97	95,538,672.11	106,527.38
3、社会保险费	1,124,471.34	77,146,690.90	77,644,513.79	626,648.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68,667.82	68,750,648.08	68,930,141.10	589,174.80
工伤保险费	355,803.52	7,449,376.44	7,767,706.31	37,473.65
生育保险费	0.00	946,666.38	946,666.38	0.00
4、住房公积金	65,826.10	40,121,286.90	40,153,092.96	34,020.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23,445.55	22,868,763.59	22,911,670.69	1,880,538.45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8、其他	0.00	575,170.67	575,170.67	0.00
合 计	168,067,800.49	2,570,275,813.22	2,558,694,892.13	179,648,721.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096,875.47	130,635,672.21	136,768,811.88	2,963,735.80
2、失业保险费	254,522.29	3,926,341.96	4,149,832.74	31,031.51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9,351,397.76	134,562,014.17	140,918,644.62	2,994,767.31

3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403,029,956.29	170,678,334.27
企业所得税	39,307,649.29	35,357,064.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58,116.28	1,362,481.67
教育费附加	2,100,734.50	690,626.52
土地使用税	23,140,928.35	23,073,288.28
房产税	46,445,253.07	38,270,663.18
个人所得税	2,031,775.82	1,734,026.33
印花税	28,451,319.26	34,122,581.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00,489.68	460,417.69
残疾人保障金	996,901.48	611,922.97
其他	125,993.90	359,963.56
合 计	551,789,117.92	306,721,370.31

3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11,562,059.73	188,374,004.43
合 计	211,562,059.73	188,374,004.43

(1) 其他应付款**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2,419,833.00	22,826,305.18
押金及保证金	141,282,807.23	115,320,416.26
未结算费用性质款项	43,737,082.16	23,377,964.42
代收款	18,514,126.39	16,179,087.78
其他	5,608,210.95	10,670,230.79
合 计	211,562,059.73	188,374,004.43

②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8,483,052.83	132,424,825.33
1-2 年	27,398,652.83	14,474,680.39
2-3 年	8,937,441.54	22,285,643.69
3 年以上	36,742,912.53	19,188,855.02
合 计	211,562,059.73	188,374,004.43

③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附注五、34）	5,984,942,535.90	4,916,491,740.4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及利息（附注五、35）	13,206,855.21	10,092,304.09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36）	16,180,159.32	11,080,739.8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及利息（附注五、37）	884,692,763.68	872,044,031.44
合 计	6,899,022,314.11	5,809,708,815.79

3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待转销项税额	133,419,904.46	76,672,908.46
--------	----------------	---------------

34、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0.00	116,793,723.00	
抵押借款	11,531,501,020.31	10,974,343,200.55	2.70~6.16
保证借款	9,927,554,274.90	8,496,751,227.48	2.50~4.60
应付利息	29,974,724.71	68,045,453.2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 （附注五、32）	5,984,942,535.90	4,916,491,740.40	
合 计	15,504,087,484.02	14,739,441,863.92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66。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66。

35、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公司债	4,494,979,631.55	4,278,805,701.33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恒逸转债 127022	2,000,000,000.00	2020-10-16	6 年	1,508,831,199.68	1,796,656,119.47
恒逸转 2 127067	3,000,000,000.00	2022-07-21	6 年	2,303,101,412.70	2,492,241,885.95
小 计	5,000,000,000.00	--	--	3,811,932,612.38	4,288,898,005.4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 （附注五、32）	--	--	--	--	10,092,304.09
合 计	5,000,000,000.00	--	--	3,811,932,612.38	4,278,805,701.33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或转股	本期支付利息	期末余额
恒逸转债 127022	0.00	25,575,577.17	-82,675,137.21	9,000.00	23,997,674.40	1,880,900,159.45
恒逸转 2 127067	0.00	10,536,003.65	-133,626,093.01	118,300.00	8,999,355.30	2,627,286,327.31
小 计	0.00	36,111,580.82	-216,301,230.22	127,300.00	32,997,029.70	4,508,186,486.7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 （附注五、32）	--	--	--	--	--	13,206,855.21
合 计	0.00	36,111,580.82	-216,301,230.22	127,300.00	32,997,029.70	4,494,979,631.55

36、 租赁负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土地使用权	445,140,153.27	0.00	0.00	0.00	-4,684,444.77	449,824,598.04
房屋建筑物	15,104,383.09	30,344,290.40	-123,946.07	0.00	22,829,571.60	22,495,155.82
减：一年内到期的 租赁负债（附注五、32）	11,080,739.86	--	--	--	--	16,180,159.32
合 计	449,163,796.50	30,344,290.40	-123,946.07	0.00	18,145,126.83	456,139,594.54

37、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70,496,662.83	464,759,585.87
专项应付款	0.00	0.00
合 计	1,070,496,662.83	464,759,585.87

（1）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55,189,426.51	1,336,803,617.3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32）	884,692,763.68	872,044,031.44
合 计	1,070,496,662.83	464,759,585.87

38、 预计负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819,949.97	2,630,823.25	详见附注十一、1

39、 递延收益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6,723,926.63	60,208,262.79	18,395,989.26	258,536,200.16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6,998,301.75	8,608,324.00	5,121,034.97	10,485,590.78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23,722,228.38	68,816,586.79	23,517,024.23	269,021,790.94	--

40、 股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66,302,025.00	0.00	0.00	0.00	12,182.00	12,182.00	3,666,314,207.00

注：“恒逸转债”（债券代码：127022）转股期为 2021 年 4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恒逸转 2”（债券代码：127067）转股期为 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8 年 7 月 20 日。2024 年度，共计 90 张“恒逸转债”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822 股；共计 1,183 张“恒逸转 2”转股，共计转换成“恒逸石化”股票 11,360 股。公司增加股本 12,182.00 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

价” 127,298.56 元。

41、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 债权益部分	49,996,036.00	1,159,031,770.29	0.00	0.00	1,273.00	28,990.91	49,994,763.00	1,159,002,779.38

注：本期减少可转换公司债权益部分，参见附注五、40。

42、 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1,264,297,206.44	127,298.56	330,945,656.32	10,933,478,848.68
其他资本公积	150,233,079.04	0.00	814,093.57	149,418,985.47
模拟股权结构及数量产生的 资本公积	-2,329,301,104.61	0.00	0.00	-2,329,301,104.61
合 计	9,085,229,180.87	127,298.56	331,759,749.89	8,753,596,729.54

注 1：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 127,298.56 元，见附注五、40。

注 2：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减少 330,945,656.32 元，其中因回购股份产生的手续费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169,040.52 元；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以非交易过户方式取得公司回购的库存股，过户价格与回购成本价格之间的差额，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264,480,474.41 元；本年度因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发生的购买成本对价与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差额，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66,296,141.39 元。

注 3：本期资本公积-其他减少 814,093.57 元，系因双兔新材料与被公司收购前的涉诉客户和解，减少了双兔新材料的损失，在合并报表减少的资本公积。

43、 库存股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2,368,941,966.92	817,685,803.20	509,988,586.91	2,676,639,183.21

注 1：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增加库存股 817,685,803.20 元。

注 2：本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股份以及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减少库存股 509,988,586.91 元。

44、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790,515.39	2,017,800.00	0.00	0.00	2,017,800.00	0.00	2,808,315.39
其中：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权益法下 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790,515.39	2,017,800.00	0.00	0.00	2,017,800.00	0.00	2,808,315.39
二、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679,941,844.79	264,421,518.04	0.00	140,362.50	273,011,263.92	-8,730,108.38	952,953,108.71
其中：权益法 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64,995,844.49	70,594,617.78	0.00	0.00	78,833,868.50	-8,239,250.72	243,829,712.99
现金流量 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0.00	561,450.00	0.00	140,362.50	421,087.50	0.00	421,087.50
外币财务 报表折算差额	514,946,000.30	193,265,450.26	0.00	0.00	193,756,307.92	-490,857.66	708,702,308.22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680,732,360.18	266,439,318.04	0.00	140,362.50	275,029,063.92	-8,730,108.38	955,761,424.10

45、 专项储备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0.00	50,731,580.68	50,731,580.68	0.00

注：本报告期专项储备增减变化均系计提及使用的安全生产费用。

46、 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7,136,900.99	0.00	0.00	807,136,900.99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4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2,181,660,569.68	11,771,637,510.92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调整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2,181,660,569.68	11,771,637,510.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939,342.84	435,458,340.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25,435,281.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8,720,933.2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加：其他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76,878,979.32	12,181,660,569.68

4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3,785,076,621.57	119,334,496,026.74	134,516,059,362.49	129,629,554,889.25
其他业务	1,678,160,476.60	1,537,644,356.77	1,632,054,719.85	1,400,678,793.63
合 计	125,463,237,098.17	120,872,140,383.51	136,148,114,082.34	131,030,233,682.88

4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消费税	2,198,490.85	3,035,691.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58,890.98	22,513,751.09
教育费附加	8,943,615.08	10,382,113.28
房产税	56,172,781.10	45,739,257.62
土地使用税	28,848,721.27	30,084,436.29
车船使用税	132,251.06	115,925.99
印花税	114,182,311.58	129,021,455.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62,410.04	6,921,408.85
其他	1,488,994.95	1,727,250.02
合 计	237,188,466.91	249,541,289.88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50、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进出口费	83,630,784.57	78,314,347.37
职工薪酬	104,995,983.19	98,266,014.49
保险费	13,011,788.86	14,105,980.26
仓储费	4,758,643.63	6,848,857.07
业务招待费	2,135,258.45	1,796,525.52
差旅费	5,146,569.34	4,985,577.18
车辆费用	958,711.83	1,510,011.64
租赁费	3,308.16	2,800.00
办公费	3,566,414.84	1,262,715.92
装卸费	13,683,330.20	5,786,721.28
中介机构费用	4,107,539.38	5,249,744.25
其他	7,764,068.93	11,154,994.11
合 计	243,762,401.38	229,284,289.09

51、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02,358,417.97	403,725,775.77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40,142,770.43	45,052,660.96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249,635,542.46	265,706,471.75
业务招待费	11,169,779.68	8,422,226.85
车辆费用	13,589,765.67	13,767,451.92
安全环保费	16,404,094.46	13,995,242.27
办公费	6,656,605.78	10,691,860.18
中介机构费用	24,200,722.76	22,896,767.26
差旅费	15,712,688.32	30,398,870.01
租赁费	23,044,995.19	13,972,415.31
修理费	109,772,563.89	416,808,822.16
财产保险费	42,389,019.78	28,510,503.37
运输、仓储费	46,158,021.03	59,767,369.80
运营许可费	11,770,439.53	11,908,662.76
其他	89,846,195.41	88,602,835.36
合 计	1,102,851,622.36	1,434,227,935.73

52、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投入费用	430,505,771.47	411,739,313.04
职工薪酬	151,995,162.81	148,843,373.25
折旧费用	50,943,926.05	64,325,403.87
技术开发费	13,849,728.84	17,636,809.83
其他费用	76,071,200.86	73,774,627.67
合 计	723,365,790.03	716,319,527.66

5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938,880,617.79	3,306,322,914.56
减：利息收入	208,017,001.29	217,648,751.41
汇兑损益	-110,500,609.39	-140,346,056.78
银行手续费	263,482,148.90	295,574,639.10
合 计	2,883,845,156.01	3,243,902,745.47

54、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395,989.26	61,959,916.54	0.00
与收益相关的递延收益	173,857,795.38	138,232,373.38	73,095,406.26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118,222,022.67	136,119,291.38	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31,157.10	649,467.48	0.00
合 计	310,806,964.41	336,961,048.78	73,095,406.26

5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1,824,646.06	490,890,359.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084.57	448,973,414.8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458,217.62	45,612,962.20
合 计	481,338,948.25	985,476,736.48

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902,912.33	35,044,790.5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902,912.33	35,044,790.52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82,757,620.02
套期保值业务	341,472.00	2,591,630.82
合 计	-18,561,440.33	-45,121,198.68

57、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53,283.65	-7,103,558.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236,268.87	-4,323,174.58
合 计	-6,389,552.52	-11,426,732.92

5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34,344,817.62	-71,262,509.77
合 计	-34,344,817.62	-71,262,509.77

59、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1,236,437.06	-9,399,633.84	-51,236,437.0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50,177.83	56,843.35	-350,177.83
合 计	-51,586,614.89	-9,342,790.49	-51,586,614.89

6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136.75	524,905.44	3,136.75
其中：固定资产	3,136.75	524,905.44	3,136.75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且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88,072.12	373,507.13	588,072.12
赔款及罚款收入	5,108,368.58	12,920,943.66	5,108,368.58
无需支付的往来款	914,895.21	202,885.35	914,895.21
取得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16,534,148.40	0.00
其他	2,924,598.24	5,364,119.48	2,924,598.24
合 计	9,539,070.90	35,920,509.46	9,539,070.90

6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820,127.41	23,368,528.97	17,820,127.41
其中：固定资产	17,820,127.41	23,368,528.97	17,820,127.41
对外捐赠支出	509,300.00	6,858,000.00	509,300.00
滞纳金、罚款及违约金	16,540,050.40	23,519,641.48	16,540,050.40
其他	26,514,462.67	12,225,333.01	26,514,462.67
合 计	61,383,940.48	65,971,503.46	61,383,940.48

62、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1,736,486.70	46,126,222.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518,599.71	-14,966,761.28
合 计	95,255,086.41	31,159,461.2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29,501,895.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75,473.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7,645,993.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42,069.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0,588,509.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61,913.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557,685.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9,073,859.6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1,750,352.79
加计扣除成本、费用及其他税法允许扣除项的影响	-50,777,538.12
其他	-6,970,843.31
所得税费用	95,255,086.41

63、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44。

64、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	18,697,911.64	25,922,960.56
保证金及押金	80,847,630.41	115,436,902.90
政府补助	200,591,701.92	141,665,269.80
利息收入	181,786,742.59	167,866,162.76
赔款及罚款	4,778,172.24	10,812,516.37
司法冻结	25,169,796.00	0.00
银行票据保证金	14,414,467.76	6,230.51
其他	4,569,918.80	5,041,293.05
合 计	530,856,341.36	466,751,335.9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手续费	211,911,325.04	252,738,019.47
业务招待费	13,212,628.19	10,480,905.30
车辆费用	15,210,717.96	15,134,956.54
安全环保费	16,919,662.82	13,991,862.40
保证金及押金	115,956,758.65	187,229,453.52
保险费	50,873,786.14	47,423,146.87
运输、仓储、装卸费	70,060,321.14	56,845,928.25
中介机构费用	31,608,766.74	40,363,230.33
差旅费	21,164,104.71	36,465,208.62
租赁费	22,608,839.45	14,598,058.03
办公费	10,576,243.66	11,516,869.98
进出口费（含港杂费、商检费）	66,627,304.60	66,156,351.22
修理费	58,933,151.05	403,455,069.89
运营许可费	11,774,612.61	11,912,838.75
水电费	16,841,465.14	24,069,440.08
信息系统运维费	7,249,694.85	6,002,991.36
警卫消防费	8,020,263.77	5,039,802.76
燃料费	6,560,286.68	4,899,588.22
机物料消耗	7,460,183.90	10,770,469.44
CSR 费用	8,715,231.43	12,122,001.53
其他	84,710,331.44	58,775,998.11
合 计	856,995,679.97	1,289,992,190.6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委托贷款及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8,453,086.65	40,982,195.82
期货保证金收回	237,895,540.64	105,530,878.67
项目建设期增值税留抵退税	88,635,663.12	0.00
合 计	344,984,290.41	146,513,074.49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货保证金	50,495,239.10	144,345,965.50
合 计	50,495,239.10	144,345,965.5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回融资质押货币资金	3,656,083,599.80	1,556,261,828.88
融资性售后租回收款	1,864,533,558.93	100,000,000.00
恒逸集团资金拆借拆入	5,759,650,000.00	5,588,422,499.99
员工持股	245,668,112.69	0.00
合 计	11,525,935,271.42	7,244,684,328.87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质押货币资金	1,326,783,127.29	2,696,022,987.63
偿付恒逸集团资金拆借本息	5,759,650,000.00	5,578,409,681.37
股份回购	817,854,843.72	885,461,636.25
融资性售后租回所支付的租赁费及手续费	1,268,438,688.16	1,368,484,777.98
融资性售后租回租赁保证金	0.00	5,000,000.00
贷款手续费	96,922,080.86	102,882,954.07
发行股份相关费用	220,000.00	950,000.00
租赁负债所支付的租赁费	30,508,100.08	32,340,033.5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519,255,616.44	0.00
其他	160,200.19	0.00
合 计	9,819,792,656.74	10,669,552,070.80

6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753,190.72	368,678,709.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344,817.62	71,262,509.77
信用减值损失	6,389,552.52	11,426,732.92
固定资产折旧	3,049,213,417.43	3,171,949,886.0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6,243,749.75	38,811,361.86
无形资产摊销	80,426,071.41	84,384,861.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285,665.40	118,793,677.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586,614.89	9,342,790.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16,990.66	22,843,623.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61,440.33	45,121,198.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58,835,534.12	3,062,809,389.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1,338,948.25	-985,476,736.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368,535.95	-16,340,029.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49,936.24	1,373,268.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1,038,869.39	969,448,083.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2,741,148.89	1,327,681,725.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0,959,597.58	-3,731,423,035.99
其他	-3,376,077.19	-38,853,21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7,011,555.76	4,531,834,805.1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60,888,620.31	8,518,118,122.12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8,518,118,122.12	12,934,069,613.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770,498.19	-4,415,951,490.91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824,043.92
其中：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	12,824,043.92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767,959.35
其中：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	12,767,959.35
减：丧失控制权日后于本期支付的丧失控制权日应付未付款项	0.00
其中：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	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6,084.5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0,060,888,620.31	8,518,118,122.12
其中：库存现金	698,184.72	1,065,013.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71,165,316.07	7,887,839,429.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89,025,119.52	629,213,678.6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60,888,620.31	8,518,118,122.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4) 分类列示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从上年年末余额到期末余额所发生的变动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	60,778,191,873.18	60,784,299,457.25	15,878,970,487.47	60,911,284,372.07	17,009,954,053.88	59,520,223,391.95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0.00	0.00	338,720,933.20	338,720,933.20	0.00	0.00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	4,278,805,701.33	0.00	0.00	0.00	-216,173,930.22	4,494,979,631.5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	460,244,536.36	0.00	30,220,344.33	30,508,100.08	-12,362,973.25	472,319,753.86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	1,336,803,617.31	1,864,533,558.93	41,371,151.20	1,268,438,688.16	19,080,212.77	1,955,189,426.51
合 计	66,442,513,467.52	54,467,260,691.80	24,712,415,243.47	53,410,422,908.47	25,347,628,462.05	66,864,138,032.27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信用证保证金	2,078,071,659.97	4,033,300,928.58	不可随时动用
承兑汇票保证金	777,004,071.80	1,015,191,038.98	不可随时动用
保函保证金	62,300,000.00	61,920,000.00	不可随时动用
票据质押托收款	67,499,029.87	69,482,993.32	不可随时动用
司法冻结款	493,888.30	25,169,796.00	不可随时动用
期货保证金	35,614,900.27	64,140,677.71	不可随时动用
其他受限资金	11,302,376.94	40,579,530.69	不可随时动用
	3,032,285,927.15	5,309,784,965.28	

(6) 供应商融资安排

①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公司与银行、供应商签署协议付息国内保理业务协议：供应商将其因向本公司销售商品产生的应收账款债权申请转让给银行，银行对资料审核通过后，将所融资款项及时划付本公司指定账户，融资利息及相关费用由本公司在银行发放融资款项时一次性结息；本公司承诺在到期日按约无条件将对应的金额汇付至银行指定账户并完成兑付。

② 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相关信息

列报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	262,300,000.00	首次执行时无需披露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262,300,000.00	

③ 付款到期日的区间

公司采购精对苯二甲酸（PTA）原料通常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不属于融资安排项下无负债；属于融资安排项下的短期借款负债，本公司自保理行向供应商支付货款后 365 天内向保理行支付款项，融资安排延长了本公司的实际付款时间。

④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

本公司上述金融负债变动中不存在企业合并和汇率变动的影响。本公司因供应商融资安排，2024 年度终止确认应付账款同时确认短期借款为 412,300,000.00 元。

(7)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列报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324,599,425.43	2,406,290,522.00
其中：支付货款	259,179,624.26	2,318,235,317.16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65,419,801.17	88,055,204.84

6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31,792,038.85	保证金
货币资金	493,888.30	司法冻结
长期股权投资	4,753,215,991.44	抵押、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2,755,360,395.44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	19,433,943,816.3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917,089,516.79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17,671,369.60	抵押借款
合 计	31,909,567,016.73	

67、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货币资金			
其中：港元	3,626,649.74	0.9260	3,358,277.66
美元	394,357,716.75	7.1884	2,834,801,011.01
欧元	832.20	7.5257	6,262.87
文币	16,516,921.62	5.3214	87,893,146.71
新币	927,690.05	5.3214	4,936,609.8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60,697,534.16	7.1884	3,311,678,154.56
文币	41,395,520.20	5.3214	220,282,121.19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7,068,114.96	7.1884	122,692,437.58
港元	1,779,600.00	0.9260	1,647,909.60
文币	2,024,462.92	5.3214	10,772,976.98
新币	1,025,686.81	5.3214	5,458,089.79
长期应收款			
其中：文币	1,047,978.00	5.3214	5,576,710.13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16,942,346.06	7.1884	8,747,868,360.40

文币	76,030,792.23	5.3214	404,590,257.7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81,163,548.84	7.1884	4,177,636,054.48
欧元	3,359,260.96	7.5257	25,280,790.21
港元	190,800.00	0.9260	176,680.80
文币	2,440,564.38	5.3214	12,987,219.2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825,821.02	7.1884	34,689,931.83
文币	460,154.34	5.3214	2,448,665.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168,491,781.70	7.1884	1,211,186,323.57
欧元	14,055,069.08	7.5257	105,774,233.38
文币	1,336,887.90	5.3214	7,114,115.29
新币	975,424.35	5.3214	5,190,623.14
租赁负债			
其中：文币	84,666,942.57	5.3214	450,546,668.22
新币	506,501.02	5.3214	2,695,294.53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599,811,683.66	7.1884	4,311,686,306.82
欧元	57,736,021.00	7.5257	434,503,973.2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名 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经营环境中使用的主要币种
香港恒逸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经营环境中使用的主要币种
佳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经营环境中使用的主要币种
香港逸盛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经营环境中使用的主要币种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文莱	美元	经营环境中使用的主要币种
恒逸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新加坡	美元	经营环境中使用的主要币种
恒逸物流国际有限公司	新加坡	美元	经营环境中使用的主要币种

68、套期

请参阅附注五、3、衍生金融资产项目注释中的相关内容。

6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286,958,783.08	其他收益	286,958,783.08
	588,072.12	营业外收入	588,072.12
	23,315,100.00	财务费用	23,315,100.00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15,606,625.75	递延收益	5,121,034.9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6,932,189.42	递延收益	18,395,989.26
合 计	603,400,770.37	--	334,378,979.43

7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五、17、36。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 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9,180,404.34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营业成本等	23,686,617.40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	8,145.32
售后租回交易	财务费用	76,701,937.60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30,508,100.08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 （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3,261,865.22
合 计	--	53,769,965.30

④其他信息

A、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其中土地使用权包括：

a、260 公顷生产区域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位于文莱达鲁萨兰国大摩拉岛，租赁期为 30 年（自 2017 年 3 月 26 日至 2047 年 3 月 27 日），到期前可申请续期 30 年。

b、69.7978 公顷西部灌区、码头等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位于文莱达鲁萨兰国大摩拉岛，

租赁期为 27 年（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47 年 3 月 27 日），到期前可申请续期 30 年。

B、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与金融租赁公司签订租赁协议，将其自有的专用生产设备作为租赁物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自始使用上述资产，且在上述合同中约定了远期留购，表明融资租赁公司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故该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对当期现金流量的影响：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融资性售后租回收款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864,533,558.93
融资性售后租回所支付的租赁费及手续费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268,438,688.16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10,772,494.68
合 计	--	10,772,494.68

②主要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4,037,325.58
场地	不适用（注）

注：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将其厂内部分区域对外出租，并按租赁协议约定向承租人收取场地使用费用。

五、 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本期发生额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投入费用	433,221,121.72	413,676,993.35
职工薪酬	160,847,283.31	155,535,899.95
折旧费用	71,025,663.20	76,541,593.04
技术开发费	14,140,990.98	17,636,809.83
其他费用	87,940,573.07	80,406,482.69
合 计	767,175,632.28	743,797,778.8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23,365,790.03	716,319,527.66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本化研发支出	43,809,842.25	27,478,251.20

(1) 费用化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投入费用	430,505,771.47	411,739,313.04
职工薪酬	151,995,162.81	148,843,373.25
折旧费用	50,943,926.05	64,325,403.87
技术开发费	13,849,728.84	17,636,809.83
其他费用	76,071,200.86	73,774,627.67
合 计	723,365,790.03	716,319,527.66

(2) 资本化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投入费用	2,715,350.25	1,937,680.31
职工薪酬	8,852,120.50	6,692,526.70
折旧费用	20,081,737.15	12,216,189.17
技术开发费	291,262.14	0.00
其他费用	11,869,372.21	6,631,855.02
合 计	43,809,842.25	27,478,251.20

2、资本化开发项目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物基 PTT 弹性记忆性纤维系列产品研究与应用开发	3,437,417.64	0.00	3,437,417.64	0.00
3000t/a 己内酰胺气相重排及结晶项目	45,383,802.60	29,615,116.33	0.00	74,998,918.93
2000（35%）t/a 双氧水项目	0.00	5,457,990.75	0.00	5,457,990.75
绿色聚酯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0.00	3,566,768.25	0.00	3,566,768.25
锦纶绿色生产工艺项目	0.00	5,169,966.92	0.00	5,169,966.92
合 计	48,821,220.24	43,809,842.25	3,437,417.64	89,193,644.85

本期生物基 PTT 弹性记忆性纤维系列产品研究与应用开发转为当期费用。

(1) 重要的资本化开发项目情况

项 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3000t/a 己内酰胺气相重排及结晶项目	已完成第一阶段中试任务	2025 年 9 月 30 日	形成技术工艺包和核心专利技术，授权外部使用，收取许可	2022 年 7 月	中试装置运稳定运行，产品指标达标。

项 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费和技术服务费		
2000（35%）t/a 双氧水项目	已完成第一阶段中试任务	2025 年 4 月 30 日	形成技术工艺包和核心专利技术，授权外部使用，收取许可费和技术服务费	2024 年 1 月	中试装置稳定运行，产品指标达标。
绿色聚酯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开始中试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工艺技术包，应用到车间生产	2024 年 3 月	中试装置建设完成。
锦纶绿色生产工艺项目	已完成第一阶段中试任务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工艺技术包，应用到车间生产	2024 年 1 月	中试装置稳定运行，产品指标达标。

（2）开发支出减值准备变动情况以及减值测试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发支出未发生减值。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纤产品制造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纤产品制造	0.00	6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石化产品制造	0.00	7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逸昕化纤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业	0.00	70.00	设立或投资
香港逸盛石化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咨询	0.00	70.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纤产品制造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恒逸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业	0.00	70.00	设立或投资
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佳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文莱	文莱	石化产品制造	0.00	7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宁博恒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工程管理	0.00	7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恒逸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商贸业	0.00	70.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恒逸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业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宁市	海宁市	化纤产品制造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海宁恒逸热电有限公司	海宁市	海宁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0.00	90.00	设立或投资
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宿迁市	宿迁市	化纤产品制造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	福建泉州	福建泉州	化纤产品制造	0.00	90.00	设立或投资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绍兴神工包装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生产加工包装物	0.00	51.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恒逸物流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物流运输	0.00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恒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业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恒凯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业	0.00	60.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恒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工程管理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恒逸石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纤产品制造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化纤产品制造	100.00	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太仓逸枫化纤有限公司	太仓市	太仓市	化纤产品制造	100.00	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纤产品制造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香港恒逸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运输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恒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物流运输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海宁俊博盛明贸易有限公司	海宁市	海宁市	商贸业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杭州逸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纤产品制造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绍兴恒逸物流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物流运输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西恒逸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市	广西钦州市	科技服务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务服务业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海南恒憬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省	海南省	商贸业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西恒逸顺琪贸易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市	广西钦州市	商贸业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杭州澜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纤产品制造	0.00	74.00	设立或投资
嘉兴恒屿贸易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商贸业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西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市	广西钦州市	化纤产品制造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小逸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务服务业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盛懋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业	0.00	70.00	设立或投资
宿迁恒源热能有限公司	宿迁市	宿迁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宿迁市汇达港务有限公司	宿迁市	宿迁市	水上运输业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西自贸区逸海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钦州市	钦州市	水上运输业	0.00	66.00	设立或投资
杭州澜兴化纤油剂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	0.00	80.00	设立或投资
连云港俊博盛达物流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	道路运输业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杭州澜通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	0.00	80.00	设立或投资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品制造			
杭州澜纺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	0.00	75.00	设立或投资
杭州澜顺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学纤维制造	0.00	70.00	设立或投资
杭州澜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专业技术服务	0.00	70.00	设立或投资
杭州逸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储能技术服务等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杭州澜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	0.00	75.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恒逸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资源再生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温州恒逸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资源再生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荆州恒逸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荆州市	荆州市	资源再生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处置子公司

（1）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	12,824,043.92	100.00	转让	2024-5-29	股权交割	56,084.57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	0.00	--	--	--	--	0.00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度，本公司投资及设立了以下 4 户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恒逸石化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杭州澜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5%。

本公司之子公司恒逸有限投资设立了浙江恒逸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浙江恒逸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温州恒逸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荆州恒逸资源

循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均为 100%。

故本公司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增加了上述 4 户。

此外，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杭州逸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故本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减少上述 1 户。

6、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①2024 年 9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恒逸有限与恒逸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恒逸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股权转让给恒逸有限，转让价格 31,530 万元。恒逸有限已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股权收购完成后，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②2024 年 4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恒逸有限与宿迁市产业发展基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宿迁市产业发展基金将其持有的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8.3721%转让给恒逸有限，转让价格 20,425.56 万元。恒逸有限已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股权收购完成后，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宿迁恒源热能有限公司、宿迁市汇达港务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浙江恒逸瀚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对价	315,000,000.00	204,255,616.44
—现金	315,000,000.00	204,255,616.44
购买成本对价合计	315,000,000.00	204,255,616.44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65,835,759.10	187,123,715.95
差额	49,164,240.90	17,131,900.4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9,164,240.90	17,131,900.49
调整盈余公积	0.00	0.00
调整未分配利润	0.00	0.00
影响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265,835,759.10	-187,123,715.95

7、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

（1）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波恒逸贸易有限公司	30.00	-81,450,853.13	0.00	36,961,816.20
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40.00	-797,299.78	0.00	365,401,884.18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30.00	64,376,380.08	0.00	2,822,936,838.77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30.00	-298,677,686.09	0.00	2,678,071,799.64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	10.00	11,433,202.80	0.00	18,728,275.59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恒逸贸易有限公司	49,701.56	367,279.13	416,980.69	391,435.78	0.00	391,435.78
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199,308.31	35,318.57	234,626.88	143,110.68	165.73	143,276.41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1,800,794.35	274,196.16	2,074,990.51	1,057,354.66	98,423.00	1,155,777.66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1,222,468.61	2,783,815.94	4,006,284.55	2,401,983.57	680,892.37	3,082,875.93
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	75,612.25	151,521.90	227,134.15	143,765.92	14,394.95	158,160.87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恒逸贸易有限公司	66,293.06	362,835.45	429,128.52	373,686.90	0.00	373,686.90
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279,560.79	29,636.31	309,197.10	196,740.75	20,906.56	217,647.31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1,649,863.75	313,769.13	1,963,632.89	922,048.55	143,690.00	1,065,738.56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1,447,702.72	2,815,925.17	4,263,627.88	2,403,551.51	850,331.94	3,253,883.45
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	56,226.55	164,503.15	220,729.70	140,018.74	23,170.89	163,189.63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宁波恒逸贸易有限公司	1,405,008.71	-27,150.28	-29,896.70	-1,207.95	1,799,643.68	-20,990.51	-21,389.92	3,030.31
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343,049.72	-199.32	-199.32	32,485.29	349,128.66	1,728.45	1,728.45	-60,001.73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1,524,658.32	21,458.79	21,318.52	140,022.71	2,259,138.29	2,781.26	4,399.63	-128,706.13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4,620,525.72	-100,332.04	-86,335.82	351,066.62	4,468,000.63	-7,538.29	8,944.28	147,955.36
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	412,247.15	11,433.20	11,433.20	9,204.72	337,451.11	-1,005.02	-1,005.02	14,293.55

8、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的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杭州	化学原料和 化学制品制造业	0.00	50.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连逸盛投资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贸易、投资	0.00	30.00	权益法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0.00	50.00	权益法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金融业	0.00	3.54	权益法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0.00	49.00	权益法

注：本公司持有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4% 的股份，并在该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己内酰胺	海南逸盛	己内酰胺	海南逸盛
流动资产	163,969.51	813,105.33	150,136.38	616,295.6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085.93	121,594.92	13,037.12	97,422.24
非流动资产	492,168.92	1,158,520.83	548,138.82	1,072,339.62
资产合计	656,138.43	1,971,626.16	698,275.20	1,688,635.21
流动负债	334,757.76	808,981.60	414,346.75	577,746.58
非流动负债	91,643.35	475,520.81	61,227.74	432,652.24
负债合计	426,401.10	1,284,502.41	475,574.50	1,010,398.82
少数股东权益	148.50	0.00	148.5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9,588.83	687,123.74	222,552.21	678,236.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4,794.41	343,561.87	111,276.10	339,118.20
调整事项				
—商誉	0.00	0.00	0.00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414.72	0.00	-1,291.21
—其他	2,010.08	9,733.71	2,010.08	9,733.71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6,804.49	352,880.86	113,286.18	347,560.6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营业收入	771,525.16	3,213,406.32	746,659.86	1,799,579.10
财务费用	11,362.35	14,666.91	11,628.06	12,423.80
所得税费用	3,777.50	2,639.94	3,673.62	5,020.46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己内酰胺	海南逸盛	己内酰胺	海南逸盛
净利润	11,491.71	14,380.19	11,273.81	36,436.7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5,492.83	0.00	-798.75
综合收益总额	11,491.71	8,887.35	11,273.81	35,638.0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220.79	0.00	0.00	0.0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逸盛投资	逸盛新材料	浙商银行	逸盛投资	逸盛新材料	浙商银行
流动资产	714,738.20	227,414.65	--	604,338.28	309,241.66	--
非流动资产	1,052,990.63	846,071.99	--	1,017,300.20	884,747.79	--
资产合计	1,767,728.83	1,073,486.64	332,553,900.00	1,621,638.48	1,193,989.45	314,387,900.00
流动负债	883,681.03	680,150.07	--	750,987.62	697,732.79	--
非流动负债	131,225.34	215,014.95	--	100,636.60	267,057.26	--
负债合计	1,014,906.37	895,165.02	312,279,600.00	851,624.22	964,790.06	295,430,200.00
少数股东权益	101,363.20	0.00	384,000.00	104,767.53	0.00	333,2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51,459.26	178,321.63	19,890,300.00	665,246.73	229,199.39	18,624,5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5,437.77	87,377.59	704,116.62	199,574.02	112,307.70	659,307.30
调整事项						
—商誉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5,494.45	-0.13	-88,807.83	5,494.45	-0.13	-88,807.8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0,932.22	87,377.46	615,304.98	205,068.47	112,307.57	570,499.2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282,994.61	--	--	245,067.50
营业收入	3,181,974.27	3,226,652.45	6,765,000.00	3,008,139.14	3,438,987.61	6,370,4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逸盛投资	逸盛新材料	浙商银行	逸盛投资	逸盛新材料	浙商银行
净利润	-15,349.59	-51,046.53	1,569,300.00	5,756.78	-56,744.88	1,549,300.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842.22	168.76	294,000.00	603.60	-58.67	121,800.00
综合收益总额	-17,191.81	-50,877.77	1,863,300.00	6,360.38	-56,803.55	1,671,100.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15,948.84	0.00	0.00	15,709.45

(4)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751.90	18,203.3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53.76	1,006.67
—其他综合收益	118.89	82.58
—综合收益总额	572.66	1,089.25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未发生超额亏损情况。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9、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七、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

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文币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文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多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美元	文币	美元	文币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94,357,716.75	16,516,921.62	490,067,263.72	11,371,328.85
应收账款	460,697,534.16	41,395,520.20	608,193,939.66	53,547,754.04
其他应收款	17,068,114.96	2,024,462.92	8,924,007.85	5,274,274.23
长期应收款	0.00	1,047,978.00	518,788.46	0.00
短期借款	1,216,942,346.06	76,030,792.23	1,286,616,775.17	0.00
应付账款	581,163,548.84	2,440,564.38	567,677,254.66	3,191,737.90
其他应付款	4,825,821.02	460,154.34	3,140,568.35	3,848,062.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491,781.70	1,336,887.90	188,339,242.85	1,385,745.68
长期借款	599,811,683.66	0.00	950,220,00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84,666,942.57	0.00	83,328,762.28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规定公司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文币对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1%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1%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

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 目	汇率变动	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	
		本期	上期
美元货币性资产	对人民币升值 1%	62,691,716.03	78,455,351.19
美元货币性负债		-184,830,669.77	-212,197,255.78
净影响额		-122,138,953.74	-133,741,904.59
美元货币性资产	对人民币贬值 1%	-62,691,716.03	-78,455,351.19
美元货币性负债		184,830,669.77	212,197,255.78
净影响额		122,138,953.74	133,741,904.59
文币货币性资产	对人民币升值 1%	3,245,249.55	3,774,437.20
文币货币性负债		-8,776,869.26	-4,933,812.66
净影响额		-5,531,619.71	-1,159,375.46
文币货币性资产	对人民币贬值 1%	-3,245,249.55	-3,774,437.20
文币货币性负债		8,776,869.26	4,933,812.66
净影响额		5,531,619.71	1,159,375.46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于当金融市场利率处于下行趋势环境中，公司固定利率的借款，将享受不到利率下调带来的成本节约；相反，当金融市场利率处于上行趋势环境中，公司浮动利率的借款，将会因为利率上调带来成本增加。由于公司有息债务中短期借款与中长期借款各占公司有息负债的一半左右，且短期借款多为固定利率计息，中长期债务多为浮动利率计息，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当前宏观金融市场利率变动趋势下，公司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对于短期借款，敏感性分析基于该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继续循环借款。此外，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加-降低 50 个基点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 目	利率变动	本期利润增加	本期利润减少
以固定利率计息的短期借款及中长期债务	利率上行趋势，每增加 50 个基点	227,650,351.78	--
以固定利率计息的短期借款及中长期债务	利率下行趋势，每减少 50 个基点	--	227,650,351.78
以浮动利率计息的中长期债务	利率上行趋势，每增加 50 个基点	--	102,274,200.18
以浮动利率计息的中长期债务	利率下行趋势，每减少 50 个基点	102,617,358.62	--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相关资产价格变动的风险。本公司已于公司内部成立投资管理部，由指定成员密切监控投资产品的价格变动。鉴于投资期货的必要性及杠杆风险的特性，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组建公司期货领导小组，并授权由期货领导小组主管公司期货业务，制订期货业务工作思路，明确在公司投资管理部内组建公司期货交易小组负责根据期货领导小组的决定组织落实交易执行等工作，明确在公司财务管理部内组建公司期货结算小组负责公司期货业务的资金管理、会计处理、交易确认和结算管理等工作，明确在公司审计稽核部内组建公司期货监督小组负责期货交易风险管控以及交易行为的定期审查等工作。同时，为加强公司对期货业务的内部控制，有效防范和化解可能在交易执行、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各种风险，公司制定了《期货业务管理制度》，要求参与期货业务人员严格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公司参与期货业务人员已经过专项培训并充分理解所涉及期货品种业务的特点与风险。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公司面临之价格风险已被缓解。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对未审批的客户采取款到发货政策。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可用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07.34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3.48 亿元)。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6 个月以内	7-12 个月	1-3 年	3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应收票据	6,833,997.24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27,997,799,607.15	10,033,393,764.88	0.00	0.00
应付票据	738,382,637.33	411,000,000.00	0.00	0.00
一年到期的长期借款	1,917,609,611.65	3,492,332,924.25	575,000,000.00	0.00

项 目	6 个月以内	7-12 个月	1-3 年	3 年以上
长期借款	0.00	0.00	7,505,685,390.64	7,998,402,093.38
应收款项融资	8,782,497.35	0.00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	0.00	0.00	0.00	0.00
期货合约	155,328,825.15	0.00	0.00	0.00

注：本公司持有的其他未折现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信息详细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的对应项目。

（二）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年度，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期，本公司累计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542,149,454.39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3,126,325,566.01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公司继续涉入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1,387,664,668.95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13,709,044.00 元）。

八、 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091,745.24	0.00	0.00	153,091,745.2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53,091,745.24	0.00	0.00	153,091,745.24
（1）债务工具投资	0.00	0.00	0.00	0.00
（2）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0.00	0.00
（3）衍生金融资产	153,091,745.24	0.00	0.00	153,091,745.24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1）债务工具投资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2) 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0.00	0.00
(二) 衍生金融资产	4,783,678.80	0.00	0.00	4,783,678.80
其中：商品衍生工具	4,783,678.80	0.00	0.00	4,783,678.80
(三)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46,598.89	0.00	0.00	2,546,598.89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0.00	0.00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2,546,598.89	0.00	0.00	2,546,598.89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四)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于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为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存在活跃的市场，均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投资、贸易	5,180 万元	40.61	47.6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邱建林。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波金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宁波	投资、咨询	25.00	0.00	权益法
东展船运股份公司	舟山	舟山	水上运输业	0.00	30.00	权益法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8、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杭州逸宸化纤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杭州逸曝化纤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香港逸天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注）	最终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海宁恒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之合营企业
香港新恒荣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之全资子公司
杭州巴逸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之控股子公司
逸盛大化石化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控股子公司
浙江荣通化纤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控股子公司
香港逸盛大化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控股子公司
宁波荣新成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全资子公司
逸盛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全资子公司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注：2024 年 6 月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新增为公司关联方。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53,028,929.20	20,005,238.94
逸盛大化石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917,522.12	0.00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28,559,821.54	311,180,720.25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4,511,745.29	2,945,499.49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904,618.51	3,457,927.39
杭州逸宸化纤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3,852,040.20	115,012,477.80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156,738,680.86	15,213,825,593.72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121,934,528.38	8,881,144,362.80
杭州巴逸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5,585,516.33	147,355,009.33
海宁恒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537,361.87	1,886,335.85
杭州逸曝化纤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907,507.26	2,986,764.93
杭州逸曝化纤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8,546,945.08	2,020,554.09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3,362,536.08	13,521,634.13
香港逸天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179,357,029.32	1,525,810,777.02
浙江荣通化纤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1,606,260.02	154,592,511.4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	接受服务	42,593.79	--
宁波荣新成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59,666,589.54	0.00

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987,413,866.42	1,008,802,975.63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37,711,048.66	37,439,423.67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62,116,319.91	1,253,839,220.98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3,346,449.46	1,796,386.36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064,405.34	26,966,224.78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3,916,209.16	14,398,564.97
逸盛大化石化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116,674.39	3,119.27
逸盛大化石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2,236,670.65	102,296,411.49
杭州逸宸化纤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5,160,871.83	30,478,797.91
杭州逸宸化纤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459,708.80	23,289,840.16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2,684,319.81	385,958,886.01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27,395,137.02	128,033,960.04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许可费	13,987,218.78	11,784,356.33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7,633,908.72	71,010,316.16
杭州巴逸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69,061,313.89	734,737,484.94
杭州巴逸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7,797,551.97	0.00
海宁恒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6,473,471.61	20,617,481.18
海宁恒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981,322.76	0.00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735,807.93	2,996,198.66
杭州逸曝化纤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3,503.31	0.00
杭州逸曝化纤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794,428.67	648,331.19
恒逸石化国际有限公司（新加坡）	提供服务	1,213,923.57	--
香港新恒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37,063,832.75	0.00
香港新恒荣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5,424,493.24	0.00
逸盛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1,501,725.58	0.00
逸盛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032,809.42	0.00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23,433.96	0.00

(2) 关联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

本公司作为受托方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委托资产类型	委托起始日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经营托管	2018-7-25	1,698,113.16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受托对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提供管理咨询服务，不承担委托方的任何经营风险，受托终止日为委托方被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非关联方收购完成之日。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杭州逸宸化纤有限公司	房产	1,393,348.64	994,555.81
杭州逸曝化纤有限公司	房产	14,498.84	1,445,624.69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房产	8,820.00	2,935.78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注）	房产	1,280,000.00	1,280,000.00

注：2024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每年租金为 128 万元。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海宁恒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场地	912,563.42	910,741.10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房产	1,385,296.06	1,346,678.51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房产	1,031,670.22	365,845.33
杭州逸曝化纤有限公司	车辆	26,548.67	0.00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储罐	200,332.42	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70,000.00	2024-03-06	2025-11-17	否

②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提供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额（万元）	借款日	还款日	本公司是否有抵押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逸锦化纤有限公司	10,000.00	2024-10-16	2025-04-24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	2024-11-29	2027-11-29	是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000.00	2024-10-11	2026-12-24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	2024-03-20	2025-11-07	否	否

提供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额 (万元)	借款日	还款日	本公司是否 有抵押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33,200.00	2024-09-25	2025-10-27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86,664.48	2024-01-11	2025-06-13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11,468.74	2024-08-07	2025-02-07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190,000.00	2024-01-30	2025-06-10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佳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邱奕博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63,452.52	2024-12-05	2030-08-22	是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佳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邱奕博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250,100.30	2024-12-05	2030-08-22	是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恒逸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8,878.87	2024-09-13	2025-06-05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	67,152.78	2022-04-15	2027-06-21	是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	30,000.00	2024-08-13	2025-03-02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	10,000.00	2024-09-04	2025-09-04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恒逸贸易有限公司	12,600.00	2024-06-20	2025-06-16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恒逸贸易有限公司	29,400.00	2024-09-12	2025-05-11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盛懋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2024-08-13	2025-08-12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宿迁恒源热能有限公司	18,333.33	2024-07-31	2027-07-17	是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41,000.00	2024-02-28	2027-08-28	是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3,200.00	2024-04-30	2025-10-29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宿迁逸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24-03-26	2025-03-21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太仓逸枫化纤有限公司	9,600.00	2024-06-21	2025-09-26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太仓逸枫化纤有限公司	400.00	2024-03-26	2025-03-25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太仓逸枫化纤有限公司	49,482.00	2024-01-02	2025-10-23	是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天逸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4,000.00	2024-12-24	2025-12-30	否	否

提供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额 (万元)	借款日	还款日	本公司是否 有抵押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9,809.81	2022-02-22	2027-03-25	是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65,000.00	2024-06-27	2025-06-27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00.00	2024-02-01	2025-04-21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逸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41,500.00	2024-01-02	2026-12-30	是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聚合物有限公司	10,000.00	2024-08-14	2025-02-14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60,000.00	2024-02-29	2025-11-06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5,000.00	2024-11-19	2025-11-13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85,500.00	2024-07-29	2025-07-29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15,000.00	2024-11-28	2025-06-09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22,900.00	2024-04-28	2025-11-06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13,120.00	2024-09-04	2025-09-04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1,718.13	2024-12-04	2025-05-30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282,910.24	2022-08-17	2026-07-23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38,866.08	2024-02-05	2025-11-24	否	否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80,096.40	2024-07-29	2025-06-06	否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5,759,650,000.00	--	--	恒逸集团向本公司补充的临时营运资金，已全部归还
拆出：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786,000,000.00	2024/1/1	2024/12/30	委托贷款，贷款利率 4.785%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0.00	880,000,000.00
香港逸天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12,824,043.92	0.00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65,515,035.94	0.00
逸盛大化石化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1,140,080.53	0.00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3,646,219.52	0.00

(7) 关联方受让/购建资产、开发支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杭州逸曜化纤有限公司	受让资产	106,627,510.62	0.00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资产	315,000,000.00	0.00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03.43 万元	805.37 万元

(9) 其他关联交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关联方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 40,022.45 万元；期末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商业汇票金额为 0.00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966,628.00	0.00
应收账款：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1,509,972.70	0.00	213,112,065.66	0.00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714,046.20	0.00	400,689.72	0.00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1,124,520.54	0.00	398,771.41	0.00
杭州逸曜化纤有限公司	0.00	0.00	3,877,449.15	0.00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0.00	0.00	280,105.95	0.00
香港逸盛大化有限公司	3,297,277.39	0.00	0.00	0.00
逸盛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62,144,926.08	0.00	0.00	0.00
预付款项：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9,978.79	0.00	9,978.79	0.00
杭州逸曜化纤有限公司	88,960.38	0.00	0.00	0.00
香港逸天有限公司	2,616,755.56	0.0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0.00	787,149,197.5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杭州逸曜化纤有限公司	4,880,607.52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票据：		
浙江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786,401,800.00	281,000,000.00
宁波荣新成贸易有限公司	290,360,000.00	0.00
应付账款：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4,964,717.03	2,716,705.08
杭州逸宸化纤有限公司	0.00	2,346.68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376,449.80	848,660.98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1,203.44	1,487.41
杭州巴逸能源有限公司	13,660,186.86	2,201,434.04
杭州逸曜化纤有限公司	6,917.23	391,541.53
香港逸天有限公司	0.00	48,652,663.66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杭州巴逸能源有限公司	23,800,768.00	0.00
浙江巴陵恒逸己内酰胺有限责任公司	9,804,717.62	0.00
租赁负债：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1,119,181.06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绍兴柯桥恒鸣化纤有限公司	1,066,638.46	0.0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双兔新材料王某某刑事案件及相关民事诉讼案件

自 2018 年 10 月 21 日起，双兔新材料陆续收到海盐诣晓针织新材料有限公司等十余家客户的通知：客户在已支付货款后，未收到双兔新材料发出的货物，且无法联系双兔新材料业务人员王某某。海盐诣晓针织新材料有限公司、桐庐越恒针织服饰有限公司、义乌子靖服饰有限公司等 3 家客户以双兔新材料收取货款后未向对方完成发货为由，向法院提起诉讼。

经双兔新材料自查，公司已收取了上述客户的货款，并根据销售单完成发货、开具销售发票等活动；未收到货物的客户均由双兔新材料销售人员王某某经办，后王某某失联，双兔新材料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向杭州市公安局大江东产业聚集区分局刑事侦查大队报案，且已经受理。2019 年 4 月 13 日，双兔新材料接到公安机关通知，已将王某某抓获。

与王某某刑事案件相关的三起民事案件，与海盐诣晓针织新材料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已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开庭，法院尚未下达判决；与桐庐越恒针织服饰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件，因涉及王某某刑事案，已主动撤诉，待刑事案件处理后，再行决定如何解决；与义乌子靖服饰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双兔新材料已向法院提交答辩状及证据材料，法院暂时延后开庭。海盐诣晓针织新材料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法院冻结双兔新材料银行存款 30 万元。

2018 年度，双兔新材料对根据客户函证通知中尚未收到货物的数量等信息，冲减了收入 26,201,814.47 元，将对应的货物成本 24,105,503.18 元计入“其他应收款—王某某”并全额计提坏账损失；同时根据公司收取客户货款的时间、金额，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提预计负债 433,932.50 元。

2019 年 5 月 17 日王某某被依法批捕。2020 年 1 月 22 日，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检察院以职务侵占罪和合同诈骗罪向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并得到受理，由于种种原因，法院审理尚未确定时间。根据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检察院起诉书查明的涉及职务犯罪的金额，双兔新材料冲减收入 2,414,257.32 元，将对应的货物成本 2,138,041.91 元计入“其他应收款-王某某”并全额确认预计损失；同时根据公司收取客户货款的时间、金额，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提预计负债 1,573,136.66 元。

根据本公司与双兔新材料原股东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兴惠化纤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后续相关协议，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兴惠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和同意就双兔新材料因事实发生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含）前的争议案件原因遭受的全部损失向双兔新材料及本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故上述事项将不会对双兔新材料及本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2020 年 7 月 20 日，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下达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人王某某犯职务侵占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三年；犯合同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 150,000 元；两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八年，并处罚金 150,000 元。（2）责令被告人王某某退赔相关被害单位及被害人经济损失。

王某某刑事案件判决后，被认定为因职务侵占相关受害人的案件陆续进行了审理、判决、裁决或和解。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经杭州市萧山区法院认定的职务侵占相关 13 家受害单位，已判决、裁决或和解已结案数量为 11 家单位；尚未提起民事诉讼的两家单位，涉案合计金额为 93.68 万元。

2023 年 4 月 3 日，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检察院向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法院提起指控被告人王某某犯职务侵占罪的公诉：2018 年 8 月至 10 月，被告人王某某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以双兔新材料客户浙江华港服饰辅料有限公司等 3 单位为名义提出货物后，采取部分发货等方式侵占双兔新材料财产，涉及金额共计 2,100,307.86 元。2024 年 4 月，双兔新材料与客户浙江华港服饰辅料有限公司等 2 单位签订调解协议，相关方解除买卖合同、双兔新材料一次性返还对方合同货款；2024 年 7 月，双兔新材料根据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调解书，解除与绍兴柯桥如宙针织厂之间的买卖合同、返还对方货款并支付利息。

2023 年 6 月 30 日，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法院下达刑事判决书，判处王某某职务侵占罪有期

徒刑 4 年，并处罚金 50,000 元；与前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八年，并处罚金 15 万元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八年九个月，并处罚金 200,000 元；责令被告人王一士赔被害单位双兔新材料的经济损失 2,100,307.86 元。

2023 年度，双兔新材料冲减收入 1,813,774.41 元，将对应的货物成本 1,719,275.62 元计入“其他应收款-王某某”并全额确认预计损失；同时根据收取客户货款的时间、金额，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同业拆借利率计提预计负债。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双兔新材料收到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法院转付的因执行王某某当事人款项 6,570 元。

因与部分被害单位和解的原因，双兔新材料实际返还给被害单位的货款小于法院认定的涉案金额，因此本公司根据已结案件的实际支出，减少对双兔新材料原股东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兴惠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补偿款金额，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4 年度分别减少金额为 855.58 万元、5.41 万元、95.78 万元；2023 年度，因新确认王某某职务侵占罪导致双兔新材料及本公司的损失，增加对双兔新材料原股东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兴惠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补偿款金额 2,246,502.35 元（已扣除当年因法院执行款 6,57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确认其他应收款-王某某 27,956,250.71 元，全额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同时确认对双兔新材料原股东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兴惠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补偿款 24,875,430.34 元。

②与 COOEC International Co.,Limited EPC 合同争议仲裁案

公司子公司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文莱公司”或“被申请人”）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关于 P20220470 号 EPC 合同争议案答辩通知》，COOEC International Co.,Limited EPC（以下简称“海油国际公司”或“申请人”）就与恒逸文莱公司签订的《恒逸（文莱）PMB 石油化工项目单点系泊和海底管线 EPC》因工程结算所引起的争议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递交了仲裁申请，海油国际公司主要仲裁申请为：支付或返还工程进度款、质保金、合同变更产生费用及施工过程中因被申请人原因导致的损失及对应的利息、其他费用等十二项诉求合计金额 116,758,196.47 元。公司对上述仲裁请求予以分类概括并提出答辩意见，同时提出因海油公司关键设备供货制造安装进度严重滞后导致涉案项目完工远迟于合同原定日期需承担相应的延误工期损耗赔偿金等仲裁反请求。该案分别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2023 年 3 月 23 日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浙江分会进行开庭审理。

2024 年 7 月，恒逸文莱公司已履行完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 2024 年 4 月 30 日下达的裁决。

（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债务担保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70,000.00	2025-11-17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2025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股份，向享有分红权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本年度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2、分部信息

本公司未执行分部管理，无报告分部。

3、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340,000,000.00	76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864,340,335.74	5,147,890,574.22
合 计	6,204,340,335.74	5,912,890,574.22

(1)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290,000,000.00	0.00
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00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0.00	425,000,000.00
太仓逸枫化纤有限公司	0.00	230,000,000.00
浙江恒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00	110,000,000.00
小 计	340,000,000.00	765,000,000.00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减：坏账准备	0.00	0.00
合 计	340,000,000.00	765,000,000.00

（2）其他应收款**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863,960,335.74	5,147,710,574.22
1-2 年	200,000.00	0.00
2-3 年	0.00	200,000.00
3 年以上	202,500.00	2,500.00
小 计	5,864,362,835.74	5,147,913,074.22
减：坏账准备	22,500.00	22,500.00
合 计	5,864,340,335.74	5,147,890,574.2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5,863,960,335.74	5,147,510,574.22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402,500.00	402,500.00
小 计	5,864,362,835.74	5,147,913,074.22
减：坏账准备	22,500.00	22,500.00
合 计	5,864,340,335.74	5,147,890,574.22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	0.00	2,500.00	12,500.00
上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	--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	0.00
——转回第二阶段	--	--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本期收回或转回	0.00	0.00	0.00	0.00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本期转销或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期末余额	20,000.00	0.00	2,500.00	22,500.0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合并范围外单位代垫款等 往来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税收返还等政府补助 组合	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22,500.00	0.00	0.00	0.00	22,500.0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组合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22,500.00	0.00	0.00	0.00	22,500.00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863,960,335.74	1 年以内	99.99	0.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深圳分公司	可转债转股支 付零股资金	400,000.00	1-2 年、3 年 以上	0.01	20,000.00
北海海富大楼	押金	2,500.00	3 年以上	0.00	2,500.00
合 计	--	5,864,362,835.74	--	100.00	22,500.00

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038,768,517.98	0.00	16,038,768,517.98	15,941,768,517.98	0.00	15,941,768,517.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850,798.62	0.00	13,850,798.62	14,156,002.82	0.00	14,156,002.82
合 计	16,052,619,316.60	0.00	16,052,619,316.60	15,955,924,520.80	0.00	15,955,924,520.8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9,392,870,750.00	0.00	0.00	9,392,870,750.00	0.00	0.00
浙江恒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00	0.00	0.00
浙江恒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0	0.00	0.00
浙江恒逸石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90,000,000.00	0.00	250,000,000.00	0.00	0.00
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4,999,978.20	0.00	0.00	2,104,999,978.20	0.00	0.00
嘉兴逸鹏化纤有限公司	2,886,198,482.98	0.00	0.00	2,886,198,482.98	0.00	0.00
太仓逸枫化纤有限公司	897,699,306.80	0.00	0.00	897,699,306.80	0.00	0.00
杭州逸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7,000,000.00	0.00	7,000,000.00	0.00	0.00
合 计	15,941,768,517.98	97,000,000.00	0.00	16,038,768,517.98	0.00	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宁波金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4,156,002.82	0.00	0.00	-305,204.20	0.00	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宁波金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3,850,798.62	0.00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9,681,728.42	1,065,678,320.71	0.00	0.00
其他业务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069,681,728.42	1,065,678,320.71	0.00	0.00

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5,204.20	-98,622.42
合 计	339,694,795.80	339,901,377.58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347,520.98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683,478.38
3、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0,896,777.29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5、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6,324,423.72
7、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0.00
8、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87,594.00
9、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10、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1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12、债务重组损益；	0.00
13、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0.00
14、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0.00
15、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	0.00
16、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18、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0.00
19、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20、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698,113.16
21、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615,951.04
2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23,008,095.06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2,235,009.59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8,440,156.97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0,675,166.56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82,987,725.12

项 目	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额	213,662,891.68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穿透确认权益法核算的重要联营、合营公司的投资收益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23,008,095.06 元。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3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	0.01	0.01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邱奕博

2025 年 4 月 22 日